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世界百家文学名著鉴赏(2)



前言

温祖荫

1

文学是人类创造的最伟大的精神财富之一。世界文学地连五洲，时贯古今，浩如烟海，一望无际。即使是绝顶聪明的人也难穷其万一。如何在繁忙而紧张的现代生活中，以最节省的时间把握世界文学的知识呢？我们采用“集锦迭翠”的办法，精选了世界百位文学名家，以及他们风靡世界的 120 多部文学名著，汇编成《世界文学名著鉴赏》系列丛书 12 册，以奉献给爱好文学的青少年、语文工作者、大中学校师生。

在这些名著中，有上古时期人类在东方结出的第一批璀璨的文学硕果，有古希腊到中世纪的文学精品，更有欧洲文艺复兴时期到 19 世纪的多姿多态的传世佳作，还有 20 世纪以后的现当代文学，异军突起的拉美文学，姗姗来迟的非洲文学，构成一座五彩纷呈、琳琅满目的文学大观园。

在这些才气横溢，日晕月华的作品中，有的花繁叶茂，摇曳多姿；有的江河奔腾，气势磅礴；有的林园亭榭，曲径通幽；真可谓“恢万里而无阂，通亿载而为津。”我们欣赏这些作品对于扩大眼界，增长知识，借鉴成就，提高文学修养均具有重大的价值。

我们在编写时努力在不失真的情况下，把鸿篇巨制，撰写成可读性强的短篇故事。同时，我们遵循文学鉴赏性的原则，对每部名著的思想和艺术特色作了剖析，对不同时期不同创作方法的作品进行了适当的比较，以区别不同流派和不同风格的艺术。愿此书能成为读者生活的伴侣，攀登事业高峰的扶梯，希望大家能喜欢！

2

本集编写的有法国戏剧家莫里哀的两部喜剧，英国诗人弥尔顿的两部长诗，英国小说家笛福和斯威夫特的名著，德国诗人歌德、海涅和戏剧家席勒的代表作。

莫里哀是欧洲戏剧发展“三大高峰”的第二个高峰，古典主义文学的伟大代表。古典主义是 17 世纪欧洲由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时期的一种文学思潮，它兴起于法国。古典主义者继承了文艺复兴时期，人文主义者提出的统一王权，主张中央集权的思想，维护国家的统一。因此，他们在创作中歌颂主权，赞美开明君主，宣扬公民义务和爱国精神。同时，古典主义把理性作为创作必须遵守的原则，作家追求合乎理性的、和谐的社会生活，提倡个人情欲要服从公民义务的理性原则，他们在创作中描写理性与感情的冲突，或理性战胜感性的过程。在戏剧的结构上，古典主义提出了三个遵守，要求做到时间、地点、情节的一致，即所谓的“三一律”。高乃依和拉辛是法国古典主义悲剧的代表作家，他们的作品取材于古代，描写的多为上层人物。莫里哀是古典主义喜剧的代表作家，他的作品长于描写现实生活的题材，

描写人物并不局限于上层人物，而是包括社会各个阶层。他在喜剧创作中，经历了由情节喜剧、风俗喜剧到性格喜剧的发展过程。

英国诗人弥尔顿继承了文艺复兴时期的人文主义思想传统，热情肯定和歌颂生活，为革命和自由叫好，指出专制制度必然要崩溃，共和国是最好的政体。但他作品中往往交织着革命思想与虔诚清教徒的思想的矛盾。

笛福、斯威夫特、歌德、席勒都是十八世纪欧洲启蒙运动时期的伟大作家。启蒙运动是文艺复兴时期资产阶级反封建、反教会、反禁欲的斗争，在新的历史时期的继续与发展。它直接为 1789 年法国大革命作了舆论准备。在创作上，他们宣扬自由平等的“理性王国”，反对封建君主专制，提倡唯物主义的观点，反对宗教迷信。同时，他们也反对文学上的清规戒律，认为古典主义的“三一律”阻碍了戏剧的发展。他们创作了丰富多样的新的文学形式，如书信体小说、对话体小说、教育小说、游记体讽刺小说等，尤其是他们提倡哲理小说和启蒙戏剧，并用它们来宣扬社会政治主张，启迪群众。当时法国曾涌现了四大启蒙运动家：孟德斯鸠、伏尔泰、狄德罗和卢梭，他们都是哲学家、政治思想家和作家。

英国作家笛福的作品描写了资产阶级上升时期的社会生活，他的作品多属于冒险和流浪汉性质的小说，在作品中宣扬一个人为了物质福利进行的利己斗争，是人类生存的永久规律。他是英国启蒙文学的温和派，支持和保卫资产阶级议会制度，塑造富有冒险和进取精神的资产阶级理想人物。斯威夫特是英国杰出的讽刺作家，他善于在作品中把幻想、夸张与真实奇妙地结合在一起，以揭露现实，表达理想。他属于英国启蒙文学的激进派，对殖民主义、宗教的伪善、上层阶级的恶习丑行都给予尖锐的讽刺和嘲笑。

歌德是德国文学史上最伟大的作家，也是启蒙主义文学杰出的代表。他的作品有强烈的反封建政治倾向和追求个性解放的思想，在艺术上，他打破了古典主义的陈旧规律，形象丰满而生动，形式新颖。他对浪漫主义文学形成有过很大的影响。但他在作品中宣扬改良、妥协，并进行道德说教。戏剧家席勒曾和歌德结成伟大的友谊，他们在 1794—1805 年间写出了一系列伟大的作品，使德国文学享誉世界。席勒的戏剧宣扬反暴政，争自由的思想。戏剧冲突尖锐突出，人物对话慷慨激越，富有煽动性。歌德的诗剧《浮士德》和席勒的戏剧《阴谋与爱情》均成为世界名著。

海涅是十九世纪德国的杰出诗人。早年便写出了“我是剑，我是火焰”的革命诗句，向往法国资产阶级革命和自由，后来和马克思结成深厚的友谊，写出了他一生中最辉煌的作品。《西里西亚纺织工人》、《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海涅始终为捍卫德国的统一和民主而斗争，抨击了资产阶级的怯懦和庸俗，并认识到工人阶级的历史使命。文艺批评家梅林格说：“他的名字乃是现代最剧烈的战斗中的战斗的号召。”郭沫若在“五四”前后，曾介绍过海涅的诗，并谈到他写的《女神》曾受过海涅的影响。

世界百家文学名著鉴赏

莫里哀是十七世纪法国著名的喜剧作家。本名约翰·巴狄斯特·波克兰，莫里哀是笔名。他一生尝试过各种喜剧的创作：笑剧、小型喜剧、多幕喜剧、滑稽剧，写作了 30 多部剧本，并组织剧团亲自参加演出。著名剧本有《丈夫学堂》、《夫人学堂》、《伪君子》、《唐璜》、《恨世者》、《屈打成医》、《悭吝人》等。

莫里哀（1622—1673）

伪君子

作品概览

富商奥尔恭家收留了一个教士答丢夫。他和他的母亲柏奈尔夫人对答丢夫崇拜得五体投地。奥尔恭有两个孩子：儿子叫达米斯是个火爆性子，为人快心直；女儿玛丽亚娜是个腼腆怕羞的姑娘。奥尔恭中年丧偶，续弦娶了个年轻美貌的欧米尔。她很贤慧，能体贴丈夫，孝敬婆婆。要不是来了个答丢夫，这个家庭称得上热闹和睦。

可是，自从答丢夫出现之后。这个家就不再平静了。柏奈尔夫人对家里的一切都看不惯，她认为这个爱大声嚷嚷的家庭，是个不折不扣的叫化子窝。她骂孙儿达米斯为“坏小子”，孙女玛丽亚娜为“不流的死水”，挖苦媳妇欧米尔为“少奶奶”。她要欧米尔的哥哥克雷央特不再踏进她的家门。在她心目中，只有答丢夫才是道德君子、圣徒；他能把全家引向天堂的大路，纠正大家不正的思想，是上帝派来的使者。奥尔恭自己也像崇拜英雄那样崇拜答丢夫，和他推心置腹，称兄道弟。爱他胜过爱自己的母亲、儿子、女儿和妻子，把他所说的话当作金科玉律，连他干一点芝麻大的事都当作奇迹。

除奥尔恭母子外，全家人对答丢夫都很反感。女仆桃丽娜说，答丢夫被收留的时候，连双鞋子也没有，现在居然以主人自居起来，他的行为和性情都体现出是个假仁假义的伪君子。奥尔恭的儿子达米斯说，他非得和这个坏蛋大闹一场不可。

答丢夫是怎样来到这个家庭的呢？事情得从奥尔恭说起。奥尔恭是个很有钱的商人，又是个虔诚的基督教徒。每回他上教堂做祈祷，总看到一个衣着破旧的人，紧挨着他跪着。他那做祷告时的热诚的样子，引起全教堂的人的注意。他两眼朝天，出神入化。一会儿长吁短叹，一会儿闭目沉思。激动时，像疯子似地捶打胸脯；谦卑时，又狂热地吻着地板。每当奥尔恭走出教堂时，他总是抢在奥尔恭的前头，把圣水递给他。奥尔恭心里想：这是个圣者。他每次送给他钱，答丢夫总是很客气地把钱退一部分还奥尔恭，并且说：“太多了，一半已经太多。”有时奥尔恭不肯把钱收回，他便当着奥尔恭的面把钱散发给穷人。

奥尔恭被答丢夫的宗教虔诚和仁爱所感动，把他接到自己家里来吃住，待如上宾。答丢夫也装得很关心奥尔恭家庭的样子，甚至有谁向奥尔恭的太太做了个媚眼，他也要拿去报告。他还谈起：有一回他在祷告时捉住了一个跳蚤，竟把它捏死了，事后他一直懊悔自己不该生那么大的气。

奥尔恭的妻舅克雷央特劝告奥尔恭要识别真人与幻影，真币与伪币，不

要把外表与实际混为一谈，对矫作与真诚一样地重视。有一种人，他们把侍奉上帝当作一种职业、一种货物，想用骗人的眼风，佯装的热诚当作资本去换取别人的信任，购买爵位。他们会用上帝的圣名作武器来刺死人们，事后大家还得感激他们的美意。他要妹夫不要被答丢夫虚伪的光彩迷花了眼。可是奥尔恭什么也听不进去，还认为克雷央特是在嫉妒呢。

奥尔恭的女儿玛丽亚娜原来许配给青年瓦赖尔。自从答丢夫来到他们家后，奥尔恭便一再拖延这对青年的婚事。他想把女儿转配给答丢夫。终于在一天，他向女儿说出了自己的决定。他说答丢夫是世界上和上帝最亲近的人，这是他举世无匹的财产。他们结婚后一定会像一对鸽子一样溶化在温柔与快乐的爱情里。玛丽亚娜钟情于瓦赖尔，但她胆子太小，不敢在专制的父亲面前作出反抗的表示。女仆桃丽娜看了这幅情景，便大胆出来干预，帮玛丽亚娜说话。她指出主人简直是拿自己的女儿的名誉去冒险，把美丽的凤凰许配给了乌鸦。奥尔恭气得火冒三丈，他威胁桃丽娜：再敢多嘴，便要叫她吃嘴巴子了。

玛丽亚娜只知道哭，她一点主意也没有。桃丽娜知道小姐软弱的性格，便用激将法对她说，不如干脆嫁给答丢夫算了，因为做女儿的原应该听从父亲的话，那怕父亲把她嫁给一个猴子；何况答丢夫长得一表人材：红红的耳朵，亮光光的脸，和这样的丈夫过日子，真是惬意得很。这样一来，玛丽亚娜又羞又急，鼓起了斗争的勇气。她对桃丽娜说：“现在我什么都敢干了。”并要桃丽娜快点帮她想个摆脱的办法。

刚好这时瓦赖尔来了。他是听说奥尔恭要取消他和玛丽亚娜的婚事而赶来的。一进门，他就埋怨玛丽亚娜负心，玛丽亚娜凭空受了委屈，一肚子气，便也用话顶撞他。瓦赖尔更加误会了，他气鼓鼓地说：“你的主意是早拿定了的，你是抓住一个无足轻重的借口好冠冕堂皇地收回你的诺言。”玛丽亚娜回答说：“你说得对，就是这么回事！”

桃丽娜看这对年青恋人闹开了，便插进去说：“我看，你们这样瞎闹简直是昏了头。现在可不是斗嘴的时候，应当想想怎么对付眼前发生的事。”瓦赖尔和玛丽亚娜便一齐央求桃丽娜出主意。桃丽娜说在目前情况下，玛丽亚娜要在父亲面前装得百依百顺的样子，这样便于把婚事往后拖，时间一长，事情就好办了。另外，要他们去鼓动玛丽亚娜的哥哥达米斯出来反对，同时要把她的继母欧米尔争取过来。这样他们的力量就大了。玛丽亚娜和瓦赖尔对桃丽娜的主意十分赞同，他们答应照着办。

答丢夫是个中年汉子，灰白色的面孔上露出半张着的厚嘴唇，两只眼睛由于祈祷的习惯自然而然地朝天翻着。他每天祈祷时，身穿鬃毛紧身，还用鞭子抽打自己。给人的印象是他是个苦行僧和殉教徒，除了上帝，他没有别的欲愿。然而，他内心可不是这样。他是个好色之徒，当他来到奥尔恭家时，就看上了奥尔恭年轻漂亮的妻子。要是房里没人，他便动手动脚地向她求起爱来。有一回，欧米尔乘机问他，是否她丈夫要悔婚，把女儿转嫁给他。答丢夫回答说，他所衷心祈求的美妙而神奇的幸福，不在玛丽亚娜身上，而是在欧米尔的身上。这话刚好被隐藏在隔壁房里的达米斯听见了。他当场揭发答丢夫是个卑劣无耻的小人，并去向他父亲报告。

当奥尔恭走进房子时，答丢夫装得很镇静。他首先把自己骂了一通，说他是坏人，一个不讲信义的罪人，世界上从未见过的穷凶极恶的人，是一堆垃圾。他一生一世所犯的罪孽，应得到这场羞辱的报应，他决不为自己的

行为辩护。奥尔恭本来对达米斯的报告就半信半疑，听了答丢夫这番自我作践的话，反而埋怨儿子有意中伤道德君子，并说达米斯的目的就是想联合家里的人，把这样一位伟大的圣徒撵出门去。他现在公开宣布把女儿嫁给答丢夫，而且在晚上就成婚，以此来煞一煞全家人的狂妄的气焰。同时，他要达米斯跪在答丢夫的面前，向他赔不是。达米斯可不干。奥尔恭便粗暴地把儿子赶出了家门，并宣布取消他的财产继承权。

当房子里只剩下奥尔恭和答丢夫时，答丢夫又假惺惺地说，他受了这场奇耻大辱之后，他愿意离开奥尔恭家，即使今天奥尔恭信得过他，难免将来会相信谣言的。奥尔恭说，他永远也不会相信，要他别离开他的家。答丢夫说那好吧，从今以后，“我老躲着你的太太就是了”。奥尔恭则要他更加亲近他的太太。他说：“不！别管他们怎么样，你还是更得多亲近她。让大家全气得发疯，我才高兴呢。我要他们看见你时时刻刻和我的太太在一起。这还不算，为了好好地跟他们斗一斗，我谁也不要，只要你一个人做我的继承人，看他们有什么法子可想。我这就用正式手续把我的财产全部都赠送给你。”

答丢夫一听说“财产”两字，并不考虑他该不该得，他接受这份财产是否受之有愧？而是用一种镇定而坚决的语调回答说：“一切都是上帝的旨意，应该遵从。”于是他们便立好了字据。答丢夫继承了本该由达米斯继承的全部财产。

克雷央特企图劝说答丢夫，要他不要干那伤天害理的事，眼巴巴看着恩人把儿子赶走，而无动于衷，现在又要继承不该属于他的财产。答丢夫固执地说，他可以宽恕达米斯，但上帝不会答应的。他只是遵从上帝的意旨罢了。如果他不接受财产，财产便可能落到坏人的手里，既不能拿来造福人类，又不能为上帝争光。

欧米尔对丈夫的乖戾行为感到十分吃惊。她用一种平静而又严厉的语调对奥尔恭说：“眼看着摆在我眼前的一切，我真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你的眼睛竟瞎到这般程度，可真叫我钦佩；明摆着今天这样的事，你会不信我们的话，你的成见实在太深，你真是叫答丢夫给迷住了。”奥尔恭干脆回答说：“实在对不起，我是专凭信外表的。”欧米尔说，既然是这样，她就不得不当着奥尔恭的面，用事实来证明答丢夫是个伪君子 and 野心家了。奥尔恭说，可以，除非他亲眼看见了什么，否则他们休想说答丢夫一个不字。于是，欧米尔吩咐奥尔恭藏在一张桌子底下，然后她派人去把答丢夫叫来。奥尔恭本来不肯钻桌子，但他抱着为了揭穿妻子和家人谎话的目的，同意这么办了。

答丢夫应邀来到欧米尔的房间。欧米尔用一种温柔的语调，向他谈起刚才答丢夫向她求爱时所产生的这场风波。她说，她曾竭力阻止达米斯粗暴的行为，并为答丢夫捏了好大的一把汗。幸好她丈夫对他的信任，才把这场风波给平息了。她表示自己愿意和答丢夫谈谈心事，接受他的热情。如果答丢夫不会感到这有点唐突的话。

答丢夫回答说，他能得到欧米尔的垂爱，这原是他一向寻求的幸福。但他不能生活在甜蜜的语言里，他要马上得到一点实惠，才能证实她的这番美意是不假的。欧米尔说，他急于要这样做不是要得罪上帝吗？答丢夫说他总可以和上帝商量出一个妥协的办法。如果欧米尔顾忌上帝，就应当把这障碍搬开。他说：“有一种学问，它能按照各种不同的需要来减少良心的束缚，它可以用动机的纯洁来补救行为上的丑恶。这里面的诀窍，夫人，我可以慢

慢教给您；只要您肯随着我的指示去做就成了。您尽管满足我的希望吧！一点用不着害怕。”欧米尔要他打开门看看，是否她的丈夫在走廊里。答丢夫说，她不要操这份心，他已经把奥尔恭收拾得什么也不信了，甚至可以把奥尔恭牵了鼻子拉来拉去。

奥尔恭耳闻目睹了这一切，实在憋不住了，便从桌子底下钻了出来。大骂答丢夫是个万恶的坏蛋，就是地狱里的魔鬼也没有这么凶恶。他要答丢夫马上从他的家里滚出去！答丢夫并不惊慌，他冷笑了一声说，现在从这个家滚蛋的不是他，而是奥尔恭自己。他手头有奥尔恭过继财产给他的字据。现在这个家就是他的家，奥尔恭已没有权利，再在这个家发号施令了。他必须替被侮辱的上帝复仇。然后他气忿忿地出去了。

奥尔恭陷入了绝境，他懊恼的不光是把财产白白送给了答丢夫，更使他焦虑的是他把一个秘密的文件箱子也交给了答丢夫。那箱子是他的一个犯罪的朋友托付给他保管的，箱子里有涉及朋友生命和财产的字据。由于他过分迷信答丢夫，曾把这个本来不该告诉别人的秘密，告诉了答丢夫，并听从他的劝告，把箱子转交给他保管。要是答丢夫把这事张扬出去，不仅朋友罹难，奥尔恭自己也得吃官司。他着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一般。

正当这时，奥尔恭的母亲柏奈尔夫人来了。奥尔恭便把刚才发生的事一五一十告诉了她。谁知柏奈尔夫人却不信儿子说的话。她说凡是善良的人总是有人嫉妒的，答丢夫决不会做出这样昧良心的事来。奥尔恭说，答丢夫调戏他的妻子是他亲眼看见的。老太太埋怨说：“既然如此，你为什么不多等一会儿，把事情看准了再说话。”奥尔恭现在才体会到迷信和固执是什么滋味了。他很不客气地说：“真把我气死了，你若不是我的母亲，我真不知道要对你说什么好了。”桃丽娜在一旁听了，讽刺地说：“先生，世界上的事总是一报还一报的；您当初绝不肯听信别人的话，现在也有人不信您的话了。”

法庭的执法吏郑直先生来通知奥尔恭搬家。他说答丢夫已把他们告下了。现在答丢夫是这座房子和财产的主人，奥尔恭和他立的契约格式完备，完全合乎手续；他是根据契约来执行法律的。并威胁说，如果他们不搬家，他将带一帮有气力的人来把他们撵出去。这时，柏奈尔夫人才如同大梦初醒一般。她说：“这可真出乎我的意料之外，我话都说不清楚了，我好比从云端里掉了下来。”

瓦赖尔从一个朋友那里得知，答丢夫在一个钟头前到王爷那里告发了奥尔恭，还把奥尔恭收藏的秘密箱子交给了王爷。瓦赖尔要奥尔恭马上出逃，否则便有生命危险。他说，他已预备下一套马车，亲自送奥尔恭逃跑。奥尔恭面对着这样一位好心的青年，既惭愧，又感激。他们正要出逃，可是已来不及了。答丢夫亲自带了宫廷侍卫官赶来了。他得意非凡地说：“慢来，先生，慢来，别跑得这么快；你用不着跑好远就找着你的住处了，王爷派我来逮捕你。”

奥尔恭出逃不成，便大骂答丢夫是奸贼。答丢夫说现在这时候，不管奥尔恭怎么骂他，他是一点也不会动气的，上帝教会了他要忍受一切。桃丽娜气愤地讽刺说，凡是世人尊敬的东西，坏人都会拿来当作一件美丽的外衣，用欺诈的方式伪装在身上。

答丢夫要宫廷侍卫官马上把奥尔恭带走。但侍卫官却不去捉奥尔恭，反而把答丢夫扣押起来。答丢夫大喊这是怎么回事？侍卫官说，他奉王爷的

命是来逮捕答丢夫的，而不是奥尔恭。于是他把王爷的决断说了出来：王爷是绝顶聪明的，他早已听到过关于答丢夫劣迹的报告。答丢夫曾用好几个化名，使好几家善良的人上了当。如果把他的恶行劣迹集中起来，可以编成几本书。王爷十分厌恶那种知恩不报，背信弃义的行为。现在他亲自赦免了奥尔恭由于袒护出逃的朋友所犯的过失，同时也取消了奥尔恭和答丢夫所签订的契约，以酬劳奥尔恭在当年拥护王室的忠诚。

这样一来，奥尔恭一家真是喜从天降。他们把王爷的恩典大大地称赞了一番。奥尔恭悔恨自己的行为，他决不做一个是非不分，善恶莫辨的人了。他宣布要以女儿和美的婚姻来报答诚实的青年瓦赖尔的爱情。

答丢夫被带进监狱去了，坏人得到了应得的下场。

赏析与分析

《伪君子》是莫里哀的代表作，写于1664年至1669年。这部喜剧是按古典主义“三一律”的创作原则写的。所谓“三一律”即“舞台表演自始至终只能有一个情节，要在一个地点和一天内完成”。《伪君子》的故事是在一天内发生的，不超过二十四小时；故事发生地点只有一个：在奥尔恭家里；剧本没有从属的情节和平行的主题。古典主义文学规定要歌颂王权，剧本结局着力歌颂王爷的圣明。

《伪君子》是性格喜剧的典范作品，情节结构围绕着中心人物——答丢夫而展开。全剧共分五幕。第一、二、三幕戏剧冲突在奥尔恭家庭内部展开，集中在对答丢夫的评价问题。人物截然分作两个营垒：一方面是答丢夫的拥护者和支持者，以奥尔恭母子为代表；另一方面是答丢夫的反反对者，以女仆桃丽娜和奥尔恭的儿女为首。第四、五幕戏剧冲突集中在答丢夫和奥尔恭一家冲突（包括奥尔恭母子在内），冲突围绕着答丢夫的忘恩负义的行为。

作家在安排戏剧冲突和人物的出场都是别具匠心的。每场戏都紧扣着如何突出表现答丢夫的形象，说明他的性格和行为。在情节结构上有如下三大特色。

一、烘云托月，先宾后主。剧作家并不是一开始就直接、正面地去描写他的主人公，而是从旁人对他的议论开始。用了两幕一场戏作为铺垫。喜剧一开始，是柏奈尔夫人对全家痛骂的场面。这位老太婆对谁都看不惯，只有答丢夫才是她心目中的圣贤。德国大诗人歌德十分欣赏这个开场，认为这样的开场是“现存最伟大的最好的开场”。通过老太婆与全家意见的分歧，便把答丢夫摆在一个中心的位置上。

接着写奥尔恭上场。他对答丢夫的崇拜已经达到疯狂入迷的程度。他公开宣称他爱答丢夫“比爱自己的母亲、儿子、女儿和妻子还胜百倍”。他对答丢夫所作的眉飞色舞的介绍，具有重要的意义，说明了答丢夫在奥尔恭家庭中和在他的崇拜者心目中的地位。

奥尔恭亲自解除女儿婚约，要她转嫁答丢夫的荒唐决定，把家庭内部矛盾冲突推进到一个新高潮。争执的双方都各持己见，没有丝毫妥协的余地。虽然奥尔恭可以摆出家长的威风，采用强迫压制的手段；但他家里的人，谁也没有改变对答丢夫的看法和态度。

以上是第一、二幕的内容。这时答丢夫还没有登场，读者对他的真面目还看不清楚，但对他已经有了相当的了解。莫里哀在《〈答丢夫〉序言》中

说：“我在处理上，不但采取了种种预防步骤，而且还竭尽所能，用一切方法和全部小心，把伪君子这种人物和真正的信士这种人物仔细区别开来。我为了这样做，整整用了两幕，准备我的恶棍上场。”因此，这两幕的描写为第三幕答丢夫的登场作了充分的准备，具有“山雨欲来风满楼”之势，吸引了观众对未出场人物的注意。

二、捉襟见肘，自我暴露。第三幕第二场答丢夫登场了。作家对他的上场描写了三件事：一是他的自我标榜，他一上场便吩咐仆人将他的“鬃毛紧身和鞭子都好好藏起来”。以显示他刚刚进行苦修过。二是写他说谎，答丢夫交代仆人说，如果有人来找他，就说：“我去给囚犯分捐款去了”。以显示他有慈悲心肠。三是写他好色，经不起诱惑。当他遇见穿着袒胸衣的桃丽娜时，他赶快掏出一方手帕，要她把双乳遮起来，并说看了这东西“能够引起不洁的念头”。他装得道貌岸然。可是不久后，他和欧米尔单独留在房内时，他竟向她求起爱来。这样答丢夫以自己可耻的行为揭穿了他的伪装，从而暴露了他忘恩负义的特点。

三、层层剥开，跌宕有致。如何去撕破伪君子的面目，是作品情节描写的核心。为此，莫里哀安排了两次戏剧性的高潮。第一次是答丢夫向欧米尔调情时，正好被隔壁房里的达米斯听见了，于是他当面揭发了答丢夫的禽兽行为。眼看一场冲突要解决了，答丢夫的伪善面目也暴露无遗了。可是奥尔恭偏偏来了个不信，而答丢夫装成是个受辱者。这一不信、一装，写得很好，充分表现了人物的性格。如果奥尔恭轻易相信了儿子的话，把答丢夫痛斥一顿，打发走了，就无法揭示答丢夫在他心目中的崇高地位，以及他那固执自信的家长制作风。如果答丢夫只是一味抵赖，不是装出自己受了莫大委屈，但又不愿伤害揭发者的为难样子，同样不能表现他的狡黠、奸刁的特性。正是由于他的做作，使奥尔恭再次上当。他把儿子看成是诬告者，以致作出了取消儿子财产继承权，把它转赠给答丢夫的决定。这样一来，答丢夫和奥尔恭一家的矛盾冲突就更加尖锐化了。

情节另一高潮是答丢夫落入圈套，再次向欧米尔求爱的场面。这样使藏在桌子底下的奥尔恭看清了答丢夫卑劣可耻的面目，他气急败坏地从桌子底下钻了出来，命令答丢夫从他家里滚出去。答丢夫眼看自己无法再伪装了，干脆拉下假面具，露出了狰狞的本相。他以合法的财产承继人的身分，反而要把奥尔恭赶出家门。这对于鬼迷心窍的奥尔恭来说是个晴天大霹雳，他万没想到这位平时那样虔诚和善良的“道德君子”竟是这样可怕的人物。剧情至此发展到顶点。一方面追悔莫及，另一方面盛气凌人。在这里，答丢夫和奥尔恭的矛盾冲突以奥尔恭的失败作结束，但对于伪君子的反对者们却是一次大胜利。他们终于使这位伪装者的卑鄙的面目彻底暴露了。

俄国喜剧作家果戈里在描写《钦差大臣》时，真正的钦差大臣的到来是全剧的高潮，也是结局。莫里哀在《伪君子》中描写的高潮并不马上导致结局；而是高潮过后还有微波，正像经过一次大地震后，余震不息。一是答丢夫面目暴露后，柏奈尔夫人来了，这位迷信和固执的老太太连儿子说的话也不肯相信；二是答丢夫去向王爷告发奥尔恭犯了政治罪。这两段余波把高潮烘托得更加圆满，同时也把人物的面目暴露得更加彻底。从而使整个剧情起伏跌宕，曲折有致。《伪君子》在情节上的巧妙安排，确实是一部不可多得的作品。

其次，我们谈谈《伪君子》在性格喜剧方面的成就。通常以揭示和描写

性格为中心的喜剧叫性格喜剧。剧本很成功地塑造了一个职业的宗教骗子答丢夫的典型形象。这个骗子为了达到损人利己的目的，善于用宗教的外衣把自己伪装起来，去迎合教徒们的心理。因此宗教成了他的隐身法宝和欺世手段。剧作家在塑造这个人物时，善于把答丢夫的伪装面目和本来面目形成巧妙的对比。围绕这个人物，其余的人分作拥护者和揭发者两个集团。拥护者专事颂扬他的“美德”，反对者尽量揭露其疮疤。加上答丢夫的矛盾的言行：自我吹嘘和自我暴露。这个人物也就显得丰满酣畅、生动淋漓了。

剥开伪君子的画皮，答丢夫是个什么货色呢？作家把他写成是个贪吃、贪色、贪财的极端个人主义者。

从表面来看，答丢夫是个十分虔诚的教徒，他一心向着上帝，是个以鬃毛紧身，用鞭子抽打自己的苦修士。柏奈尔夫人认为“他所关心的只是上天的利益”，是上帝派来纠正“大家的不正思想”的使者。奥尔恭认为“他全身上下都有一种高尚的才德在发着光芒”。实际上，答丢夫并不是一个不食人间烟火的圣徒，而是一个贪图物质享受，好吃贪睡的角色。桃丽娜揭发说，晚餐时他坐在奥尔恭太太的对面，“很虔诚地吃了两只竹鸡，外带半只切成细末的羊腿”。饭一吃完，他便“躺在暖暖和和的床上，安安稳稳地一直睡到第二天的早晨”。在吃早饭时，他又“喝了四大口葡萄酒”。从而说明了答丢夫根本不是一个节衣缩食的苦修士。

在对待女色方面，答丢夫表面装得一本正经。他不敢看女仆穿袒胸衣服，发现那位客人向奥尔恭太太做了个媚眼，也要拿去报告。实际上，他自己是个卑劣无耻的淫棍。他既要娶玛丽亚娜，又要勾引奥尔恭的妻子，妄想达到一箭双雕的目的。他甜言蜜语地向欧米尔调情说，上帝“把那迷人的眼、动人心的美，都放在您的脸庞上面，所以我一看见您这绝色美人，就禁不住要赞美手创天地的万物之主，并且面对着一幅上帝拿自己做蓝本画出来的最美的像，我的心不觉就发生了一种炽热的情爱”。他表示自己尽管是个“虔徒”。毕竟是一个人，“如果一声不响地犯个把过失是不算犯过失的”。他要欧米尔踢开上帝这个障碍，什么也别顾忌。说明他为了满足自己的肉欲，是天不怕地不怕的，连上帝这块遮羞布也不要了。

至于谈到钱财，答丢夫表面装得更克己。当奥尔恭在教堂施舍给他钱时，他只肯收下一半，说已经“太多”了。甚至当众把钱散发给穷人。可是当奥尔恭把家产赠与他时，他不仅不加拒绝，不嫌“太多”，反而心安理得地接受下来，还说这是上帝的旨意。他要拿这份财产“来替上帝增光，来替别人造福”。眼看着达米斯被父亲赶出家门，变得一无所有，而毫不动心。

以上便是伪君子贪吃、贪色、贪财的基本特点。这和一个基督徒是毫无共通之点的。答丢夫的一切都是伪装的、自欺欺人的。

答丢夫的语言是充分性格化的。他的语言充满华丽词藻和虚情假意，而且夸大、傲慢、自信。

答丢夫是个概括性很强的典型人物。作家通过这个形象，表现了当时法国社会占有特殊地位的僧侣阶级的本质特征；揭发了宗教秘密组织——“圣体会”分子的罪恶面目。十七世纪中叶，法国以代表封建贵族利益的皇太后安纳·多特利史为首，组织了一个“圣体会”。参加的都是些上层神甫、主教。这个组织披着慈善事业的外衣，暗中执行秘密警察的职务。他们搜集那些被认为形迹可疑的人的材料，以达到陷害他们的目的。莫里哀站在这个组织反对者的立场上，通过答丢夫的形象加以讽刺。因此，答丢夫在剧本开头

时只是被写成一个伪善人物，后来却是个可怕的人物了。

答丢夫子然一身，竟敢对奥尔恭说出那样恫吓和威胁的话，不是偶然的。剧本中通过欧米尔和克雷央特的一段对话便说明了其中的缘故。欧米尔说：“叫我看起来，他的官司是打不赢的，因为在这件事上，他的忘恩负义谁都看得很明显。”克雷央特说：“你倒别这么放心……就是仗着他的党徒的力量，他也可以把你们收拾得走投无路。”

据说“圣体会”在《伪君子》上演之前就得到了消息，他们决定阻止、破坏剧本的演出。因此当《伪君子》首次在凡尔赛宫演出之后，巴黎大主教便指控这部剧本“否定宗教”，从而被迫停演。莫里哀在说明《伪君子》遭到教会反对的原因时，曾引用一位亲王的话说：“莫里哀的喜剧扮演的却是他们自己，所以他们就不能容忍了。”俄国大诗人普希金认为，写作《伪君子》这样的喜剧，是需要有“高度勇气”的。后来，剧本经过三次改动，把穿黑袈裟的答丢夫改穿世俗衣服，但抨击宗教的主题始终未变。加上莫里哀两次向路易十四上陈情表，才于1669年举行第一次公演。

最后，我们谈谈《伪君子》的喜剧特点。《伪君子》采用的喜剧手段是多种多样的。剧本有传奇喜剧的因素：如奥尔恭收藏的政治犯的文件小箱，答丢夫同时向欧米尔和玛丽亚娜两人求爱，瓦赖尔对玛丽亚娜的误会、吃醋和争吵。剧本也有生活喜剧和风俗喜剧的因素：如柏奈尔夫人同孙儿孙女和媳妇的争吵，奥尔恭驱逐儿子，剥夺其财产继承权等。剧本还有闹剧的因素：如打耳光，奥尔恭钻桌子等。

但《伪君子》最主要的喜剧特点乃是一部讽刺喜剧。莫里哀极其重视喜剧针砭现实的作用。他认为：“喜剧的责任既是在娱乐中改正人们的弊病，我认为执行这个任务最好莫过于通过令人发笑的描绘，抨击本世纪的恶习。”剧本中，除了对教会反动势力进行讽刺和揭露外，对封建家长制作风，资产阶级愚蠢专横的面目，法庭的不公正都加以讽刺和抨击。而这些讽刺都集中体现在人物身上。其讽刺手法，主要表现在如下两方面：

一是通过被讽刺者的言行让其自我暴露。除上述答丢夫外，剧本中还有两个很重要的讽刺对象——奥尔恭母子。奥尔恭是巴黎的资产者和顽固的天主教徒。他迷信固执，爱听阿谀奉承的话，成了答丢夫利用的弱点。他上场后说的一番台词，足以说明他那愚蠢执著的性格。他说：“自从和他谈话以后，我就完全换了一个人，他教导我对任何东西也不要爱恋；他使我的心灵从种种的情爱里摆脱出来；我现在可以看着我的兄弟、子女、母亲、妻子一个个死去，我也不会有动于衷了。”也就是说答丢夫已经把他变成一个没有情爱、丧失人性的冷酷动物了。这是对愚妄者的极大讽刺。在行为上，奥尔恭更是荒唐可笑。剧本突出地写了他三件事：阻挠女儿婚姻，剥夺儿子财产继承权，把生命攸关的文件箱交给答丢夫保管。最后，他面临着倾家荡产、吃官司的危险，由一个家庭暴君变成一个可怜虫。真是哑子吃黄连，有苦不能言。观众所能给予他的只有一片哗笑。

如果说奥尔恭爱答丢夫胜过自己的至亲骨肉，那么，他母亲柏奈尔夫人简直把答丢夫看成上帝的化身了。她的固执主观的念头比起儿子来有过之而无不及。她对谁也不信，只信答丢夫。当她儿子已经清醒，向她报告他亲自目睹的事实时，她连考虑也不加考虑，便否定说：“我已告诉过你一百次了；就是世界上道德总是受大家的攻击的。”她的执迷不悟已经达到十分可笑的地步。由此可见剧作家对奥尔恭母子的讽刺是毫不留情的，尖刻异常的。

二是通过剧中人的揭发和点破，把事物本来面目暴露出来，以达到讽刺的效果。这里要特别提到的是女仆桃丽娜，在剧本中她多次起着揭发和点破的作用。她那尖锐嘲讽的语言，一会儿对着答丢夫，一会儿对着奥尔恭。桃丽娜是个聪明、伶俐，观察敏锐的姑娘，她早看清了答丢夫的丑恶的灵魂。她那揭发和顶撞答丢夫的话，真是一针见血。当答丢夫表示怕看她穿袒胸衣服时，她嘲笑说：“你就这么禁不住引诱，肉感对于你的五官还有这么大的影响？我当然不知道你心里存着什么念头，不过我，我可不这么容易动心，你从头到脚一丝不挂，你那张皮也动不了我的心。”

她在评论奥尔恭把答丢夫奉作神明时说：“答丢夫呢，早摸准了那个甘心上当的人的脾气，一心想着利用他，于是施展了种种的手段，迷得他头昏眼花。他利用虚伪的虔诚，时时刻刻可以从他手里骗到钱财。”这就很好地揭发了事物的因果关系。

桃丽娜还敢于当着法庭官吏的面，指出他曲直不分；在郑直（正直）的招牌下，“透着不正直”。她勇敢机智，有胆有识，在戳穿伪君子的假面具上，起着特别重要的作用。

《伪君子》的缺点是结尾软弱无力，对恶人斗争的胜利主要靠“贤明君主”；一些人物刻画有公式化概念化的倾向，如正面人物克雷央特缺乏性格，在剧本中只起干巴巴的说教者的作用；一些台词过于冗长。

悭吝人

作品概览

阿巴公是巴黎的一个高利贷者，为人既苛刻又悭吝。他的妻子早年去世，遗下一儿一女。儿子叫克雷央特，女儿叫爱丽丝。阿巴公对他们缺乏温暖和抚爱。他收藏着很多的金银，但在他的女儿身上见不到一点珠宝的闪光，儿子要靠借贷和赌博才能穿上几件象样的衣裳。他家里备有一辆马车，但阿巴公一年里头难得外出几回。他要全家大小和他一同过穷酸的日子。

贵族青年瓦赖尔是个机灵忠诚的小伙子。在一次风浪里搭救了阿巴公落水的女儿爱丽丝。从此他们产生了热烈的爱情。瓦赖尔为了接近自己的意中人，隐瞒了身分，混进阿巴公家当佣人。他用奉承、讨好、赔小心等办法博得了阿巴公的信任，并且当上了总管。这样一来，他天天都可以和爱丽丝谈情说爱了。但他担心自己没什么钱财，将来阿巴公很难答应他的亲事的。爱丽丝说可以把她的哥哥克雷央特拉拢过来，以便在必要时得到他的支持。瓦赖尔说，阿巴公父子性格是那样不同：老子一毛不拔，儿子挥霍浪荡，他要把双方都敷衍好是件很为难的事。

正当他们在说话时，克雷央特来了。瓦赖尔便要爱丽丝以妹妹的身分去和他哥哥谈谈。可是不等爱丽丝开口，克雷央特兴致勃勃地把自己的爱情秘密先说了出来。

克雷央特说，他爱上了一个年轻美貌的姑娘玛丽亚娜，她和她母亲刚搬到巴黎不久。她有动人的温柔，感人的慈心，还有可敬可佩的端庄稳重。她侍候她那年老多病的母亲，十分温存体贴。克雷央特看出她们家境并不富裕，暗中借款接济她们。他要爱丽丝帮他的忙探探父亲的口气，是否同意他这门亲事，如果不同意，他决心和他所爱的人远走高飞，离开家庭。兄妹俩回想

起父亲平时待他们那副冷冰冰的样子，便无限深情地思念起他们那去世的母亲来。

阿巴公正在和仆人拉弗赉史呕气。他骂拉弗赉史像个暗探和奸细，老用他那混帐的眼睛盯着他的一举一动，成心要偷他的东西。拉弗赉史回答说，谁也没有那么大的本事偷到他的东西。他自己把样样东西都锁得那么严实，无论白天黑夜都在旁边看着。阿巴公低声问道：

“你不会出去散布谣言，说我家里藏着金银吧？”

“你藏着金银吗？”拉弗赉史反问。

“没有，你这混帐东西，我没有这么说。”阿巴公急了。

阿巴公似乎发现了什么。他指着拉弗赉史的裤脚说：“这么肥大的灯笼裤天生就是隐匿贼赃的好地方。”于是，他便在拉弗赉史身上搜查起来。可是他什么也没翻出来。拉弗赉史一面离去，一面心里想道：“对这种吝啬鬼，要是真偷他一下，我该多痛快！”

阿巴公刚把一万个金埃居收藏好，为了这事他真伤透了脑筋。他原想把金币藏在房子里，但又想这正好引贼上门，不能这样做。后来，他把金币连同他那收藏财宝的箱子一块埋在花园里。这事虽然只有他一人知道，但他怕万一被人看出破绽，心里忐忑不安。

爱丽丝和克雷央特来找父亲。阿巴公先追问他们，刚才有没有听见他自言自语说的话？兄妹俩作出保证说，他们什么也没听见。阿巴公说他正在嘀咕自己没有钱。接着，他指责克雷央特胡花滥用，穿着打扮得像个侯爷，如果把他身上花费的钱计算起来，足够好好地放一笔债了。同时，质问他有否从家里偷钱出去？克雷央特说，他有什么法子偷到父亲的钱呢，至于他花费在穿戴上的钱，是他在外面赌钱赢来的，他的赌运一直是很好的。

兄妹俩把他们来找父亲的意图说出来，他们是来和父亲商量婚姻大事的。阿巴公听到“婚姻”两字立刻高兴起来。他说他也正需要和他们谈谈婚姻大事。他问儿女们是否认识同街住的一位年轻的姑娘玛丽亚娜？他们回答说认识。阿巴公又问她那相貌、神态是否十分可爱？他们回答说可爱。于是阿巴公说，他自己被玛丽亚娜端端正正的气派，温柔的性格打动了，他已经决定要娶她了。克雷央特听了，好像头上被人重重地敲了一锤子，他万没想到父亲和他争夺的是同一位姑娘。他假称自己头晕，便气忿忿地走了。

阿巴公告诉爱丽丝：他已经给克雷央特物色了一个有钱的寡妇，将来让他们成亲。另外，他也没有忘记女儿的年龄，他已把她许配给昂赛末老爷了。阿巴公说昂赛末老爷是个有经验又谨慎的人，年纪还没过五十，有的是钱财，人人称道，他要女儿今晚就订婚。爱丽丝向父亲行了一个极尊敬的礼，她说：“对不起，我的爸爸，我还丝毫没有结婚的意思。”可是，阿巴公非要她立即答应不可。爱丽丝急了，她说：“我宁可自杀也不能嫁这样子的丈夫。”

正当父女在争执的时候，瓦赖尔来了。阿巴公要瓦赖尔来评评他和女儿谁有理？瓦赖尔顺着阿巴公的性子说：“那一定是您有理，老爷，那准没有错儿。”阿巴公便把爱丽丝拒绝嫁给昂赛末老头的事告诉他。瓦赖尔心里一怔，他立刻控制住自己。他想决不能惹恼这老头子，否则他和爱丽丝的事更不好办了。他平静地说，阿巴公的主意自然是不错的，不过因为双方年龄、脾气和性情有那么大的差别，是否会造成婚姻的不幸，也是值得考虑的。阿巴公说昂赛末有贵族头衔，有声望又阔气，再加上不要嫁妆，除了他，爱丽丝再也找不到一个更理想的丈夫。

这时花园里传来了一阵狗叫声。阿巴公担心有人去偷他的钱，便连忙跑出去了。爱丽丝埋怨瓦赖尔用模棱两可的调子向她父亲说话。瓦赖尔说，他这样做的目的为的是不会刺激她父亲。迎头顶撞他的心里，只会把事情弄得更糟。为此，他要求爱丽丝目前要装得顺从父亲的样子，然后装病来推迟婚期。万一中途出了岔子，他们反正还有最后一着：逃跑。他说：“美丽的爱丽丝，只要你的爱情不变什么都好办了。”

阿巴公从花园回来了。瓦赖尔便大声地对爱丽丝教训说，她不当违拗父亲的意旨，不当去考虑丈夫是个什么样子的人，“不要赔嫁”就超越了一切的条件。爱丽丝在一旁垂手聆听着。阿巴公见了这幅情景，真是高兴得了不得。他认为这是上帝把管教女儿的权威赐给了瓦赖尔，使他说出了这番聪明的话。瓦赖尔说他对爱丽丝教训的话还没说完，必须伴她到外面去说说，阿巴公同意让他们走了。

克雷央特急于要借到一笔一万五千法郎的款子。有了这笔钱，他既可以帮助玛丽亚娜的家庭，也可以鼓动她和他一块逃跑。他在纤手西蒙的帮助下，找到了一家债主。不过这放债的性格很怪癖，他小心地隐藏着自己的身分，不肯说出姓名。借债条件也很苛刻，要付二分五厘的高利息，还只能拿到一万二千法郎的现金，其余三千法郎由放债人以衣服什物等折付，并附上一大张家具折付的清单。这种放债的方式真是闻所未闻。克雷央特暗暗骂对方为刽子手和强盗。但他急需钱用，便顾不得这许多了，决定借。他以母亲去世时留给他的产业作担保，还说他父亲也快死了，他是大宗遗产的继承人。

尽管这样，放债人还有点不放心。他要亲自和借债人会会面。于是由西蒙联系了会面地点。不见面犹可，一见面双方都吓了一大跳。克雷央特没想到这放债人竟是他的父亲，阿巴公也没料到这位急于借一大笔款子的竟是他的儿子。阿巴公大骂克雷央特是个挥金如土的败家子，荒唐透顶的杀胚。克雷央特也不客气地说：“你想想吧，到底是谁的罪过大，是那个因为需要钱而向人去借的人，还是那个根本不需要钱而偏要去骗人钱的人？”父子大吵了一通，闹得乌烟瘴气。

媒婆福劳辛自称是个靠“机灵”吃饭的人。她给阿巴公做媒，把玛丽亚娜大大地夸奖了一番。她说玛丽亚娜虽然穷，没有赔嫁，但她每年至少可以给阿巴公带来一万二千法郎的年金。阿巴公贪婪地问这话从何说起？福劳辛便向他背了一本帐：第一，玛丽亚娜过惯了贫寒的日子，省吃俭用，用不着精美的食品，每年至少可以节约三千法郎；第二，她穿着朴素，用不着华丽的衣裳，贵重的首饰，这样一年可以节约四千多法郎；第三，她不会赌钱，这项至少可以少花五千法郎。阿巴公说这的确不坏，只是这本帐没有一点实在的东西。福劳辛说待他们成亲后，这些都会兑现的。

阿巴公担心自己年纪大，又患气管炎毛病，玛丽亚娜见了他会不高兴的。福劳辛说玛丽亚娜不同于一般的姑娘，她最喜欢年纪大的丈夫，尤其爱戴老花眼镜的。把个阿巴公说得心头痒痒的。福劳辛满以为她做成这份大媒，阿巴公会感激她，可以在他那里捞到些油水。于是她说她正在和人打官司，正需要钱用。阿巴公一听到钱，脸色马上变得严肃起来，而且连忙把话题岔开了。福劳辛气得咬牙切齿。

阿巴公为了给女儿举办订婚礼，把全家上下都动员起来。他分派格罗特婆婆打扫房间和院子，男仆勃兰达瓦、腊麦吕史擦洗酒杯和给客人斟酒。勃兰达瓦提出他的上褂大襟上有一大块油渍，腊麦吕史提出他的灯笼裤后裆上

满是窟窿，如果没有别的衣裳替换，是很不雅观的。阿巴公怕花钱，他交代腊麦吕史在给客人斟酒时，把破裤子那面冲着墙。至于勃兰达瓦则可以在上菜时，手拿着帽子放在短褂前面，遮住那片油污。

阿巴公又吩咐儿子要和颜悦色地接待玛丽亚娜，不许像一般人那样用哭丧的脸色迎接后母。他要厨子雅克在做菜时少花钱，多办事。雅克问他是否要上一道烤菜？阿巴公马上用手把雅克的嘴捂住了。他骂道：“你这吃里扒外的奸细，你要把我的全部财产都吃光了？”瓦赖尔跑过来解围说，这顿晚饭由他来筹划好了。阿巴公还不放心，交代说：“得预备一些大家不大爱吃可是一吃就饱的东西，比方说肥肥的什锦烂肉块，另外再来个罐儿面条多加栗子。”

阿巴公要雅克告诉他，外面的人对他怎么个评论。雅克便老实告诉他，外面人都说阿巴公是刻薄鬼、守财奴、吝啬鬼和放阎王帐的。阿巴公听了大为恼火，结结实实地揍了雅克一顿。雅克满肚子委屈，想拿瓦赖尔消消气，可是瓦赖尔也不是好欺侮的，反而给了他几棍子。雅克感到这天真是倒霉透顶了。

福劳辛用花言巧语把玛丽亚娜骗来参加阿巴公女儿的订婚礼。阿巴公照福劳辛的吩咐带了老花眼镜出来迎接她，并一个劲地称玛丽亚娜为“我的美人”。玛丽亚娜见了阿巴公那副怪模样，一阵恶心，惊慌得不知怎么是好了。这时，克雷央特出来了，阿巴公介绍说这是他的儿子。玛丽亚娜又是一惊。她没想到这个她平时喜欢的青年，竟和阿巴公是父子关系。克雷央特可不傻，他借着欢迎后母的机会，却向她表白自己的爱情。他高兴地说：“那末，小姐，请您允许我替我的父亲向您说几句老实话：在世上我从没有见过像您这么可爱的人；我想象不出有什么幸福可以抵得上受您垂爱的幸福……做了您的丈夫，世界上最伟大的王侯，我也不愿当了。”

接着，他便从父亲手上脱下一颗亮晶晶的钻石戒指，要她收下。并对她说：“这颗钻石戴在您手上是再好没有啦，这是我父亲送给您的礼物。”这下可把阿巴公气疯了，但他当着玛丽亚娜的面不便发作。

爱丽丝把哥哥的心愿转告了玛丽亚娜。但她的婚事是不由自己作主的，她要遵从母亲的意旨。这时媒婆福劳辛来了。克雷央特要求她帮忙想个主意。福劳辛为了报复阿巴公对她的吝啬，便满口答应了。她说可以找一个年纪大一点的妇女，冒充是贵妇人：这位贵妇有许多财产，还有十万埃居的现款，而且一心想做阿巴公太太。这样阿巴公虽然很爱玛丽亚娜，但毕竟他更爱钱，就会放弃这门亲事。最后，他们还商量由玛丽亚娜回去劝说她的母亲。阿巴公则由福劳辛对付。

可是，克雷央特太性急了点。阿巴公从远处看到自己的儿子在吻玛丽亚娜的手，引起了他的怀疑。他决定要把儿子的心事试探出来。他跑来对克雷央特说，现在他对自己的婚事有一种新的考虑：他娶这么一个年轻美貌的妻子，免不了要被人说闲话的，不如他把玛丽亚娜让给儿子合适些。克雷央特信以为真，立刻吐露了他对玛丽亚娜的爱慕之情。他说如果父亲把她赏给自己做妻子是再公道不过了。

阿巴公马上翻脸了。他大吼道：“你这个杀胚！你竟敢来抢夺我嘴里的肉？”克雷央特也翻脸了，同样吼道：“爱情是六亲不认的。”阿巴公以取消财产继承权来威胁儿子。克雷央特说：“随您的便，您就是给我降福我也不需要。”

仆人拉弗费史为了帮少爷的忙，他乘主人父子吵架的机会，溜进花园，把阿巴公窖藏在地下的财宝箱弄到手了。随后阿巴公发现自己的金币丢了，便痛不欲生地大叫起来：“捉贼！捉贼！捉凶手啊！捉杀人犯啊！法官啊，公道的老天爷！我完蛋了，我被人暗杀了，我的脖子让人割断啦，我的钱叫人偷走啦！”他要求把所有的人都绞死，如果他找不回金银，他自己也得去上吊。

法院派来了调查员。雅克厨师想报复瓦赖尔打他几棍的仇恨，便信口开河地说钱是总管瓦赖尔偷走的。阿巴公立即喊来了瓦赖尔，要他招供混进他家里蒙蔽他、盗窃他金钱的罪行。瓦赖尔以为自己的身分已被阿巴公识破了，便承认他盗窃了他女儿的爱情。他说他和爱丽丝已订下海誓山盟，彼此永远相亲相爱。阿巴公不听犹可，一听肺都要气炸了。他说现在他不仅要告发瓦赖尔盗窃罪，还要加上奸骗的罪。阿巴公又转向爱丽丝发作了一通，威胁要把她送进修道院去。爱丽丝跪在父亲面前，要他原谅瓦赖尔。她说要不是当初瓦赖尔把她从水里救了上来，她这条生命早不在人间了。阿巴公说：“这些事都算不了什么……我看他还不如当初别管你，任凭你淹死好了。”

正当这一家人闹得不可开交的时候。昂赛末应约来了。阿巴公一把拉住昂赛末说，现在他成了世界上最苦命的人了：在财产和名誉方面都要了他的命。他指着瓦赖尔说：“他是世界上最坏的窃贼。”瓦赖尔反驳说，他决不会做出那样下流的事来。他出身于高贵的家庭，全那不勒斯的人都可以证明他的身分。昂赛末一听这青年口气不小，又提到自己的家乡，便问他父亲姓什名谁？瓦赖尔回答说，他是达尔布西·托玛爵爷的儿子。昂赛末感到十分惊奇，因为这正是自己的名字。于是他又问瓦赖尔有什么标记来证实自己的身分，而不是信口雌黄。瓦赖尔说他保存着父亲的一颗红宝石小图章，由他母亲用一只玛瑙镯子给他套在手臂上，而且还有跟随着他的老仆人贝特罗可以做他的证人。

当瓦赖尔和昂赛末在谈话时，玛丽亚娜一直在旁边细心地听着。到这时，她再也憋不住了，便插嘴说瓦赖尔说的一切都很清楚地证明了他和她的哥哥。昂赛末也十分激动起来，他说那末，瓦赖尔和玛丽亚娜正是他多年失散的一对儿女了。这种突然的巧遇，把在场的人都看呆了。

原来昂赛末原名托玛爵爷，他是意大利那不勒斯城的一个大贵族。十六年前那不勒斯城发生了一场暴乱，托玛爵爷带着一家出逃，刚好在海上遇上一场风暴，他们乘坐的船翻了。托玛被人救上岸后，以为家里的人都葬身海底了。他回到家乡变卖了财产，改名为昂赛末，在异乡过着飘泊的生活。他万万没想到他的亲人还活着，儿女都长得这么大了。

瓦赖尔这时也谈起他的生活遭遇。在海船遇难时，他才7岁。他和男仆贝特罗被一只西班牙船救起，好心的船长收留了他，并把他教养成人。后来，他打听到父亲还在世，便出发到法国寻觅父亲。半途他搭救了落水的爱丽丝，为了获得她的爱情，他装扮成仆人，暂时逗留在阿巴公的家里。

玛丽亚娜的生活遭遇也十分凄凉。她说她和母亲被一艘海盗船打捞起来，她们在海盗那里忍受了十年的奴隶生活。后来她们获得了自由，回到那不勒斯，可是财产已被父亲变卖光了。她们无法在那儿生活，又到热那亚，到处打听父亲的下落。不久前来到法国，她们一直是过着穷困潦倒的日子。

阿巴公认为这一切都与他无关。他纠缠着瓦赖尔，要他归还他的财宝箱子。克雷央特这时便出来解围了。他劝父亲不要冤枉好人，他知道一点关于

箱子的新消息。如果父亲同意他娶玛丽亚娜的话，他的金银就会平安无恙地回到他的手里。他说要财宝箱子，还是要人？这可以由父亲作出选择。

阿巴公巴不得自己的财宝箱子能找回来。金银是他的命根子。但儿女们要成亲，他可不愿意花钱。于是他提出儿子和女儿的结婚费用，要由昂赛末爵爷负担。昂赛末满口答应说可以。阿巴公还要求昂赛末给他做一件新衣服，以便他在办喜事那天穿。昂赛末说他一定照办。

最后，昂赛末带领他的儿女去看他那多年失散的妻子了。阿巴公说：“那么，我也要去看看我的亲爱的箱子了。”

鉴赏与分析

《悭吝人》是莫里哀写于 1668 年的一部喜剧杰作，是一部可以和《伪君子》媲美的作品。

莫里哀写作《悭吝人》时，受了古罗马喜剧家普劳图斯（T.M.Plautus，约公元前 254—前 184）的喜剧《一坛黄金》的启发。但莫里哀的剧本大大地超过了普劳图斯的作品。第一、《悭吝人》以金钱为经，爱情为纬，并不像《一坛黄金》那样只单纯描写欧克里翁发现藏金和失而复得的故事，情节丰富生动多了。第二、剧本的主人公作为一个阶级的典型，反映了一个时代，并不像《一坛黄金》那样写的是一个穷人，他的遭遇带有偶然的性质。

《悭吝人》在人物塑造方面，莫里哀仍然采用自己擅长的手法：集中写好人物的某一特征，某一欲念，从而突出人物的个性。

贪婪和吝啬是阿巴公的绝对情欲和性格的基本特征。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二十二章中，对资产阶级的贪婪和吝啬作了卓越的剖析。他说：“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初期——这是每个资本主义暴发户必须个别通过的历史阶段——致富的渴求与吝啬当作绝对的情欲，在支配着。”这说明了莫里哀所塑造的阿巴公的典型是有深刻的历史意义的。

阿巴公满脑子是埃居、放债和生息。金钱是他的精神支柱，也是他和子女冲突的焦点。他克扣子女的花费，贪没子女从母亲那儿继承下来的财产。他要女儿嫁给年近半百的老头子，因为对方“不要赔嫁费”。他要儿子娶有钱的寡妇，因为这不仅不花钱，还可以捞到一大笔收入。

仆人拉弗费史对阿巴公的脾气了解得很透彻。他说阿巴公“爱钱比爱声名、荣誉和道德还厉害，他看见了一个跟他要钱的人，马上会难受得抽筋。跟他要钱就等于在他致命的地方打了他，就等于在他心上刺了一刀，等于剜掉了他的五脏。”因此，阿巴公为了钱，对所有的人都刻薄无情。

阿巴公捞钱的主要方式是放高利贷。他盘算着如何把尽量多的钱拿去生息。当他看到儿子花费在穿戴上的钱时，马上心痛起来。他说：“我敢打赌仅仅假发罩跟绸带两项，至少得值二十个比斯托；二十个比斯托，就按十二分之一放出去生利的话，一年就可以得到十八个利物儿六个索尔八个德涅。”他并不责备儿子赌钱，而是责备他没有把赢来的钱，交给他去放债。

阿巴公的放债手段十分毒辣而狡猾。开头他甜言蜜语，以低利息诱人上钩。说什么：“放债人为求良心上没有丝毫负担起见，情愿只取五厘利息出借他的钱财。”接着，他便诡称手头并无现款，他还得向别人转借，以二分利息借进，因此这项利息必须由借债人负担。结果他把利息加到二分五厘，比别人还高出四分之一。最后他又提出现款不够，只能付一万二千法郎，其

余三千法郎要用旧衣物、家具、首饰等折付。实际上，他的这批破烂物加在一起还值不到六百法郎。但他掌握了借债人的心理：当他们急需用钱时，即使条件苛刻些也会接受的。正如他儿子说的：“这个强盗是刀子比在我的脖子上，紧紧地攥住我了。”

阿巴公把金钱当作人生追求的理想目标。因此丢了钱，便要了他的命。剧作家卓越的成就之一，就是他把主人公这一心理状态，生动逼真地展示在读者面前。《一坛黄金》的主人公欧克里翁在他丢失了黄金后，曾大喊大叫地说：“我完了，我死了，我被人杀害了。”但还没有阿巴公那样疯狂和痛不欲生的程度。阿巴公大叫说：“你一被人抢走，我的依靠、我的安慰、我的快乐就全没有了，我算是整个完蛋了，我还活在世上干什么啊？没有你，我简直活不了啦。全完啦，我实在受不了啦；我要死，我死啦，我已经入土啦。”

欧克里翁要求“把那偷金子的人告诉我”，他并不怀疑所有的人。阿巴公则要求把所有的人都绞死，要求法官一个不漏地审问他全家。如果法官找不回他的钱来，他“连司法官员一齐控告”。因此，阿巴公“爱钱如命”的性格比欧克里翁更突出、更可笑。

欧洲的一些作家写过不少吝啬鬼的形象，但都把他写成是不要享受的。其实不然，金钱和享受是分不开的。只是在吝啬鬼身上这两者之间经常发生矛盾罢了。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说：“在资本家个人的突出的胸内，同时展开了积累情欲与享受渴求之间的浮士德式的冲突。”

莫里哀塑造的阿巴公正是这样一个角色。他不是一个清心寡欲的人，他还是要享受的，他有男女仆人，有厨子和马车夫（虽然都由雅克一人担任）、马车。而且像他这样一个六十多岁的老头子还有色欲。他爱上了一个可以做他女儿的美丽姑娘，一见面就赞美她是“明星群中最美丽的一颗”。他不顾旁人和儿女的笑话，决定要娶她。

然而，他那享受欲、色欲，总是和他那吝啬、怕花钱的积累欲发生冲突。为了色欲，他可以不要对方的赔嫁费；为了金钱，他又抱怨“一个女孩子一点赔嫁都不带过来是没有人要的”。他明知玛丽亚娜的母亲拿不出钱来，但他还要媒婆转告她“加紧张罗张罗，卖点气力，总得从自己身上出点血。”

阿巴公喜欢玛丽亚娜，可是当克雷央特把阿巴公的钻石戒指脱下来，送给玛丽亚娜时，他恨得咬牙切齿。暗暗骂儿子是“刽子手”，“该上绞架的胚子！”甚至当克雷央特用预先定购的点心款待玛丽亚娜时，他吩咐瓦赖尔尽可能地把点心抢救些回来，“回头好给商店退回去”。

最后，阿巴公的宝贝箱子丢了。金钱和色欲的矛盾发展到顶点。克雷央特要挟父亲在两者之中任选一个。阿巴公终于选择了金钱。这进一步强调了阿巴公的性格本质。

为了充分展示阿巴公吝啬的性格。莫里哀通过大量的细节和夸张的描写来刻画他。在第三幕阿巴公安排请客吃饭一场表现得尤为突出。他吩咐佣人用八个人的饭菜款待十个人。在酒里要多羼水，不能对客人劝酒，要等客人口渴要喝的时候再斟酒，还要准备一些客人一吃就腻的菜肴。他要女儿管理从席上撤下来的东西，留神别叫仆人给糟践了。瓦赖尔顺着他的意思说了句：“应该为生存而吃饭，不是为吃饭而生存。”他认为这是至理名言，应当用金字刻在饭厅的壁炉上。

普劳图斯的《一坛黄金》里，采用一些夸张性的描写来表现主人公的吝

啻。如欧克里翁在理发时，把剪掉的指甲都要收回家。一次，一只老鹰叼走了他的饭，他便上法庭去控告。同样，莫里哀在剧本中也采用夸张的写法。如厨子雅克揭发阿巴公自印了一种日历，他在日历上把每个季度的斋戒日增加了一倍，目的是让家里人多吃几天素，好节省几个钱。他在辞退仆人或发工钱的时候，总是准备好一场大吵，以便找出理由不给钱。有一次，他要求法庭传街坊的猫上堂，因为它吃了一块他吃剩的羊腿。他还在夜里跑到自己马厩去偷喂马的荞麦，结果被马车夫揍了一顿。当阿巴公的儿女要结婚时，他竟厚着脸皮要亲家给他做一件新衣裳，以便他在婚礼上穿。

细节和夸张对于揭示阿巴公的性格起了重要的作用。古希腊美学家亚里士多德认为：“喜剧的目的在于将我们所看见的人，表现得更坏些。”因此，这些符合人物个性特征的描写和夸张是必要的，也符合艺术的真实的。

阿巴公由于贪婪和吝啬变得完全丧失人性和人格。《伪君子》中的奥尔恭曾说过，他可以看着兄弟、儿女、母亲和妻子死掉全不在乎。但这是受了伪君子的愚弄，出自一时的感情，当他看到儿女哭时，还“觉得心软”。而阿巴公的心肠却像冷铁块。当福劳辛在夸他身体棒，“不但能亲身埋葬您的儿女，还能埋葬您儿女的儿女”时，他竟高兴地说：“那太好啦！”当玛丽亚娜到他家相亲时，他怕玛丽亚娜见了他的儿女会见怪，连忙向她解释说：“您看见我有这么大的两个孩子未免有点惊奇，可是过不了多久我就要把两个都打发出去。”

剧本末了有个对比的镜头：一方面是富有人性的昂赛末急于要去看他那失散多年的、患病的妻子；另一方面是丧失人性的阿巴公急于要去看他那宝贝的箱子。从而强调了阿巴公从钱孔里看世界的狭隘、冷漠、自私的心理。

《悭吝人》中除了阿巴公这个典型人物，其余的人都是作为陪衬而出现的。莫里哀并没有着力去刻画他们。在这方面，俄国著名批评家别林斯基说得很好。他说：“《悭吝人》中所有其他的人物只是宣传吝啬是一种缺陷的配角，其中就没有一个人是过着自己生活和为自己而生活的——所有的人都是为了更好地烘托出那喜剧的主人公而臆造出来的。”

莫里哀是写喜剧性冲突的能手，这在《悭吝人》一剧中得到充分的反映。阿巴公和儿子克雷央特在爱情和金钱上的冲突是剧本的主要冲突。昂赛末和儿子瓦赖尔在爱情上的矛盾作为烘托。而昂赛末在金钱上的慷慨行为，爱情上能体谅青年人（如主动放弃爱丽丝，积极促进儿女的婚事）恰好和阿巴公形成对照。

莫里哀把精力放在对主要冲突的描写上。剧本中出现了许多极妙的经过精心布置的喜剧冲突的场面。如父亲放高利贷正好放给自己的儿子，儿子借阎王债正好借到老子的身上。第二幕第二场，阿巴公父子会面的一场，突出地表现了他们在金钱上的冲突：

阿巴公 怎么，你这个该死的东西，甘心走这种万恶的绝路的就是你。

克雷央特 怎么，我的父亲！干这种丢脸事情的就是您。

阿巴公 借这种违法的债来败家的就是你？

克雷央特 想用这种罪恶滔天的高利贷来发财的就是您？

阿巴公 干了这种事之后，你还敢站在我的面前？

克雷央特 干了这种事之后，您还有脸见人。

父亲咒骂儿子浪荡败家，儿子怒斥父亲重利盘剥，黑了心肝。

在爱情上，阿巴公父子的冲突更为尖锐。父亲喜爱的年轻美貌的姑娘，正是儿子心上的人。父亲不肯让步，儿子也不肯让步。第四幕第四场这种冲突发展到了顶点：

克雷央特 好呀，我的父亲，您就是这样戏弄我吗！既然事情已到了这一步，那我就明白告诉您，我对玛丽亚娜的爱情是绝不能放弃的，为跟您争夺这个女子，不管多么极端、多么过分的事我也敢做；您虽然已得到了她母亲的同意，可是我会有其他方面的援助来帮我打这个仗。

阿巴公 怎么，你这个杀胚！你竟敢来夺我嘴里的肉？

克雷央特 是您抢了我嘴里的肉，按日子算我还在您之前。

阿巴公 我不是你的父亲吧？你不应该尊敬我吗？

克雷央特 这种事并不是儿子必须让父亲抢先的事；爱情是六亲不认的。

关于阿巴公父子冲突的事，在欧洲一直有过许多议论。不少人指责莫里哀把父子间的关系写得太过分了。连法国启蒙主义者卢梭也接受不了，他认为父亲固然不像父亲，儿子却不可以不像儿子。他把《悭吝人》当作伤风败俗的一例。德国在上演这部剧本时，把父子关系改为亲戚关系。这种看法和做法都是偏颇的。莫里哀的伟大就在于他在金钱统治一切的资本主义社会里，看到了资产阶级父子间关系的实质，揭发了金钱的罪恶和拜金主义者的愚妄。反之，剧本的尖锐性和讽刺性就要大大地削弱了。

除了以上基本冲突外，还有大量围绕情节展开和表现阿巴公性格的喜剧性场面。如第三幕第五场中，阿巴公听信了福劳辛的劝告，戴着老花眼镜，穿着灯笼裤，挺着鼓鼓囊囊的胸膛会见玛丽亚娜的场面；第四幕第四、五场厨子雅克调解阿巴公父子冲突的场面；第五幕第三场，阿巴公要瓦赖尔承认偷了他一万埃居的事，而瓦赖尔却承认偷了他女儿爱情的事等。这些喜剧性场面既丰富了剧本的情节，也有助于表现人物个性和基本冲突，使剧本幽默生动、活泼有趣。

弥尔顿（1608—1674）

弥尔顿是十七世纪英国伟大的诗人和政论家。他的创作以《圣经》为题材，在双目失明的艰苦的条件下，写作了长诗《失乐园》、《复乐园》和诗剧《力士参孙》，表现了资产阶级革命精神。同时，他还写作了一系列政论文章如《教育论》、《出版自由论》、《反对教会管理的主教制》等，攻击英国保皇党和国教教会，为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大造舆论。

失 乐 园

作品概览

在古时候，地球上还没有人类，到处都是旷莽和洪荒。那时，宇宙间只有上帝、天庭和天使们。有一回，正当天体“大岁”更新之年，上帝要立他的爱子为天庭的继承人。于是他召集所有天使和他们的部属前来参加庆典。在一座圣山顶上，天使们里三层外三层地环绕在上帝周围，神子就坐在天父旁边。他那光辉夺目的形象，把圣山顶映照得通明透亮。上帝开言道，今天要为神子举行“涂膏”礼，并由他来做天使们的首领，他希望天使们同心同德，拥护至尊；如果有谁不服从神子，就是对上帝的抗命，必将受到逐出天界和打落幽冥的处分。众天使唯唯是听，均无异词。于是天庭大摆筵席，载歌载舞，欢呼庆贺。

那时撒旦是天庭的一位赫赫有名的天使，虽然他不是天曹的首领，但他的权力和地位都卓拔群灵。他对上帝今日的作为大为不满，连夜把自己的部属撤回北方领地。

撒旦的宫廷也座落在一座山头上，那儿有高楼尖塔，都是金刚石建筑、黄金雕琢而成的。他把众神灵召集起来，对他们说：“我们屈事一人已够多了，现在又要侍候神子，你们难道甘心俛颈，屈膝受命吗？”众天使被问得哑口无言。接着，他煽动说，天使合该治人，不应治于人，现在上帝让神子做天使们的主人，是对天使们的凌辱。

天使中有个叫押比叠的起来反驳撒旦，说撒旦大放厥词，是对上帝的违抗，是忘恩负义的。但他慷慨陈词，却没有人响应。撒旦见此情景，大为高兴，他便宣布今后他们不再听命于上帝了，不再做他的臣仆，押比叠尽可以把这消息拿去报告上帝，以便得到上帝的犒赏。撒旦说完，神灵们都欢呼响应，押比叠在天使们的哂笑声中走了。

上帝对撒旦的反叛早有察觉，听了押比叠前来报信，十分震怒，便派天使长米迦勒、加百列，率领天兵天将前去征讨。这时撒旦也集合了自己的队伍，正要去夺取上帝的圣山。他穿着黄金铠甲，坐在他那与日月争辉的战车里，神态威严，四周有火炎的基路伯与金盾环绕，队伍浩浩荡荡，杀奔前去。

两支天兵在天际相遇，展开了一场恶战。直杀得天昏地暗，日月无光。战斗多时，仍不分胜败。天使长米迦勒认为这是一场罪恶之战，要撒旦退军。撒旦不肯，他认为这是一场光荣之战。米迦勒便挥起他那把天庭中最好的宝刀，把撒旦劈做两半。撒旦痛楚不堪，但他把身子左右扭动，那劈开的身子即刻愈合了。撒旦军暂时受挫，天兵占了上风。

天晚了，双方鸣金收兵。撒旦向部下谈起日间的战事，他说他们的失败在于装备不良，不过他已备下了一种新式武器，明日上阵可以大破敌军，只要把这种武器装上弹丸，发射出去，敌人再厉害的武器也将化作碎片纷飞。他勉励大家要齐心协力，不可失望灰心。

第二天交战，撒旦的机关炮果然大显神威，大炮一轰鸣，天兵立身不稳，尽皆仆倒。撒旦率领大小神灵，冲锋陷阵，所向披靡。众天使被逼得只好抛却手中兵器，用双手拔起一座座山头，向撒旦军掷去，结果把撒旦的三列机关炮埋压在土中。撒旦军也抱起一座座山头掷了回去，于是一霎时，天空中山头来回乱飞，声震穹宇。

这时，上帝对神子说，米迦勒无法战胜撒旦，他要神子立刻领兵前去救应，要是神子把这场叛乱平定了，便显得他不愧是天庭的继承人。神子欣然应诺，率领了二万辆战车出征；他高高坐在四轮车上，威风凛凛，有四匹基路伯象在前面拉车，这些神象各有四张脸孔：正面为人脸，右边是狮子脸，左边为牛脸，背面为鹰脸。这些象满身上下和翼上部长满了眼睛，犹如夜空的星斗。胜利天使身插鹫鹰的翅膀，腰间挂着弧弓与箭囊，坐在神子身旁。

米迦勒见神子率军来援，便把两翼军撤下和神子大军汇合成一队。神子勉励天使们为天国、权威、荣耀所归的天父而战。说完，他便驱动战车往撒旦军冲去，神子手握着雷霆一万筒，向空中抛去，一声声炸裂，震得众神灵胆战心惊，撒旦军兵器全被震落，斗志锐减。天兵乘胜追击，直把撒旦军驱逐出天国。这时，地狱张开了大口，撒旦和他的军队全被地狱吞噬了。神子获得全胜，奏凯班师。

撒旦堕落地狱后，躺在火海上，受着苦刑。火海发出暗蓝色的火焰，灼热得像烘炉一样，他感到焦灼万分，苦楚难当。在火海上，他整整熬过了九个昼夜，后来他在昏厥中醒来，发现身旁躺着那位地位仅次于他的天使比埃尔则巴布。撒旦对他说，在天庭这场战斗中，神子靠了他那雷霆的威力，才取得了胜利，他们虽然失败了，但报复的决心，反抗的意志，并没有泯灭，决不向天庭屈膝求和！比埃尔则巴布问说现在他们应当怎么办？撒旦说应当马上集合溃散的队伍，商量好新的对策。于是他把头高高地露出海面，两只眼睛闪闪发亮，然后他展开双翅飞起，浮游在昏暗的空气里，大声地向神灵们喊叫起来，那喊声震动得全地狱都在轰鸣。他喊道：“众王公，统帅，战士，和天上的精英，那天堂原是你们的，你们还睡得这么舒适，把苦海看作天堂一样的乐土？一会儿，上帝会再次派兵来蹂躏我们，你们快醒吧，快起来，不然就永远地沉沦了。”

听到喊声，天使们都感到惭愧，便立刻张开翅膀飞到他们领袖的身旁。撒旦带领他们离开火海，飞到硫磺的土地上，黑鸦鸦塞满了整个原野。撒旦下令把大纛竖起，于是，一个叫阿札则文的高大天使，扯起了一面闪烁发光的大旗。宏亮的军号声、喇叭声也吹奏起来了，全军呐喊，犹如山崩地裂，吓坏了地狱外管理混沌世界的“混沌”与“夜老”。

撒旦要大家发表意见，如何来摆脱当前困境？魔王摩洛首先站出来发言，他自信本领高强，勇武无比，他主张立刻与上帝再次开战，决一雌雄。他们不能居住在这污黑的世界，苟延残喘，让上帝把淫威任意施展，他们要把枷锁化作兵刃，向上帝讨还血债。说完，他蹙起双眉，恶狠狠地站在那里，神色间露出急于报仇的样子。

接着，天使彼列发言，他彬彬有礼、雍容和气，但掩饰不了他内心的胆

怯、行为的卑鄙。他说天堂上有的是龙兵虎将，反抗是万难成功的，不如暂栖地狱倒十分安稳，要是再次遭到惩罚，那日子就不堪设想了。因此他主张以和为上策。

第三个发言的是天使玛门，他既不同意战争，也不同意屈膝苟安。他提出利用地下蕴藏的珍宝，把地狱建成光华之地，与天堂媲美，与日月争辉，说明他们并不甘沉沦。目前他们需要休养生息，等候时机。他的建议获得多数神灵的同意。

这时，德高望重的别西卜站出来发言，于是满场都变得像夏夜的天空一样寂静。他主张目前应当罢战，别寻一条与上帝斗争的道路。他早听说上帝正在创造一个新的世界，在这新世界里居住着新的种族，叫“人类”。何不派一个天使前往打听，如果真有这事，他们可以利用地狱之火，焚毁那里的居民，占领他们的地盘，实行对上帝的报复。再不然把人类诱引，和他们结成同盟，让他们去仇恨上帝。大伙听了别西卜的发言，都觉得很有道理，于是个个喜气洋溢，一致赞同他的主张。

别西卜便要大家挑选一个大智大勇的天使，去探明虚实，承担重任。神灵们一时面面相觑，因为他们都知道这事干系重大，等闲之辈是完成不了这差使的。这时撒旦便自告奋勇地站出来报名。他表示为了寻求解救众神的道路，他可以涉足一切黑域险境，刀山火海也敢闯。他要众神静候他的消息，同时要提高警惕，窥伺敌人，不可掉以轻心。大伙一致应诺。于是撒旦准备起程，神灵们都向他祝福致敬。

地狱的门有九重，三重为铜铸成，三重为铁制成，又三重为金刚石嵌成。四面包着烈火，门边有魔鬼把守，要走出地狱千难万难。撒旦来到地狱门边，一个黑魑魑的凶神，挥舞着长矛，挡住了去路。撒旦也不答话，便和他厮杀起来。他们足足杀了一个时辰，难分胜败。忽然，一个坐在地狱门边的蛇尾女妖叫了起来。她称撒旦为父亲，要他们放下武器，不要伤害了自家人的和气！撒旦奇怪地问女妖为何叫他父亲？女妖说，撒旦可能已忘记了前情：撒旦还在天庭时，准备要反叛上帝，突然，他感到头痛难忍，从他脑门左边，裂开了一个大口，这时她便披甲戎装从裂口中跳了出来。她长得和撒旦很相像，那时天使们都不敢接近她，给她起名为“罪恶”，后来撒旦自己钟情于她，和她生下了这把门的凶神，他的名字叫做“死”。自撒旦被神子战败后，上天委托她掌管地狱门的钥匙，没有得到她的许可，谁也不准放行。撒旦才恍然大悟。他说他这次出地狱，是要解救包括她们母子在内的众神，要她速速开门让他出去。“罪恶”服从了，掏出了钥匙，打开了地狱的大门。

上帝在天庭看到撒旦出了地狱，并朝他缔造的世界方向飞去，便对神子和天使们说，撒旦此去将诱惑人类的始祖——亚当和夏娃；撒旦有可能得志。但他也需要让人类去接受考验，他们能否经得起诱惑，全在于他们自己。不过，撒旦如果得胜，人类将遭受沉重的灾难。到那时，便需要一位仁慈而高贵的神，降临人间去作凡人，为人类负荆请罪。这是一项需作出巨大牺牲的任务，他问有哪位神敢充当重任？众天使没有一个吭声。神子便回答说，他愿意去人间拯救人类，使撒旦阴谋最终不能得逞。上帝很高兴。他说，那么神子将代替亚当去做人间的首领，亚当因罪，使儿孙做了罪人，神子因功，将使人类得以超生。

正当上帝在作这番议论时，撒旦已飞至天门，他把自己变作一个少年神使的模样，迎面便遇到了太阳神乌烈儿大天使。撒旦诡称要去参观上帝神奇

的作品——人类。乌烈儿未加拦阻，还向他指明了途径。

人类乐园在天庭的东部，名唤伊甸。这片乐园起自浩兰，向东逶迤，迄于提拉撒。乐园土质肥沃，百树丛生，散发着一阵阵芳香。枝头那金灿灿的果实，惹人十分喜爱。一条大河横贯乐园全境，其中分出几支细流，灌溉着园中树木，使它四季长青。园中鸟语花香，山坡上还有成群啃草的牛羊。撒旦飞到伊甸，看了这番景象，由衷地发出赞叹。他把自己化作一只鸟，栖息在生命树上。

不一会儿，人类的始祖亚当和夏娃来了，他们都赤身露体，女的柔和妩媚，把她那黄金似的头发，披散在腰间；男的广颡明眸，善良而英俊。他们手牵手地走着，还不时地互相亲吻。他们在那婆娑的树荫间坐下来，吃着肥美的果实，喝着清冽的泉水。在他们的四周有百兽跳跃嬉戏。那时野兽不伤害人类，人类也无须防范野兽。撒旦这时变作一只狮子，目光闪烁如火焰，环绕他们的四匝，阔步回旋。接着，他又变做一只老虎，蹲伏在他们的身边。只听得亚当和夏娃在娓娓交谈。夏娃说上帝制造了亚当，然后又从亚当身上取下二根肋骨创造了她，因此，她是亚当的肉中之肉，骨中之骨。亚当便告诉夏娃，在他们的乐园里长有智慧树，上帝曾交代他们不能偷吃树上的果实，吃了便会毙命，他要夏娃切记在心，不可违反天父的戒令。

撒旦听了亚当的话愤愤不平，认为上帝创造人是要他们愚昧无知，不让他们吃智慧果，就是不让他们变得聪明。于是他想出了一个对上帝的报复计划：引诱亚当夏娃去吃智慧果，把他们变得聪明起来，然后再和他们联合去反抗上帝。他主意已定，便在园中溜达起来，以等候恰当的机会。

夜幕降临了，亚当和夏娃在园中拥抱而眠。夜莺声声地歌唱作了他们的入眠曲。这时太阳神乌烈儿召见了天使长加百列，告诉他从地狱跑出来的精灵，已来到天庭，要他注意他的行踪。加百列便命令天使伊楚列和齐风去搜查伊甸园，看看有否混入生人？这时撒旦正变作一只蟾蜍模样，蹲在夏娃身旁，想借用魔力引诱她，被二天使发现，撒旦便赶紧逃离伊甸园。

东方拂晓，亚当和夏娃从梦中醒来。夏娃说她夜里做了一个梦，梦见一天神要她尝尝智慧果的美味，并把果子送到她的唇边，那果子散发出芳香，令人馋涎欲滴，她不由自主地咬了一口，两口……于是她和天神高翔于云霄顶，俯瞰茫茫大地广阔无垠，心里是那样地欢欣和舒畅。亚当听了害怕起来，他要夏娃不要失去理性，他们生来纯洁，决不可萌生邪念。于是他们一起做祷告来。

上帝听了他们的祷告，便召来天使长拉斐尔，要他去伊甸园启迪亚当和夏娃，防范撒旦的诱惑，以免罹致罪咎，保住乐园。

拉斐尔来到伊甸园，亚当和夏娃忙把丰盛的果品来款待客人。拉斐尔便把撒旦当初如何背叛上帝，如何在天庭大战，如何被神子打落地狱之事，从头至尾讲了一遍。最后，他提醒他们，现在撒旦已从地狱逃出，要前来诱引他们去违反天命，他们必须恪守本分，毋犯天刑。说完，他便起身复命去了。

一天，夏娃到园中散步，被再次偷进乐园的撒旦看见了。他变作一条蛇，劝诱夏娃去偷吃树上的智慧果，并说了一大堆吃了果子后的好处，要她不要听信上帝的欺骗。夏娃心里早有防范，最初不肯吃。后来，她想吃了智慧果，果真能变得聪明的话，那么，亚当会更加爱她，于是她把禁果吃了。忽然，她又想起吃了果子是要死的，如果她死了，那么，亚当便要去娶另一个夏娃了，这是她不愿意的。她回到家便把禁果分给亚当吃。亚当不吃，但他想到

夏娃要死了，他不能抛开恩爱的妻子，要死也得死在一块，便抓过智慧果来吃了。他们吃下禁果后，立刻变得聪明起来，能分辨是非善恶，而且懂得了羞耻，用树叶编成裙子遮羞。上帝知道后大发雷霆，决定对他们进行惩罚，便命令天使迈克尔将亚当夏娃逐出伊甸乐园，要他们到人间去过男耕女织的生活。

与此同时，蛇也受到上帝诅咒，用肚子走路，终生吃土。

鉴赏与分析

《失乐园》是英国大诗人弥尔顿的代表诗作。写于 1667 年。弥尔顿早年就想写一部荷马式的史诗。他说：“我要创作一首伟大的诗篇，那不应是一般粗鄙的恋爱诗人或江湖上舞文弄墨之辈，在酒酣耳热之余所写的狂言乱语。”而是要写“一首真正的好诗，换言之，是最优秀、最高贵的东西缀合成的艺术品或图案”。《失乐园》共分十二卷，一万余行。主要情节取材于《旧约创世纪》。这是一部寓意深刻，洋溢着诗人革命激情，和对现实及斗争进行严肃思考的杰作，同时，也反映了作为资产阶级革命者和清教徒的弥尔顿的思想矛盾。对于这部作品的特点，我们分作以下三个问题来谈：

一、反专制斗争的颂歌

《失乐园》正如俄国批评家别林斯基说的是一部“时代的产物”。作为一个坚定的资产阶级革命派，弥尔顿利用宗教的题材，反映了十七世纪英国资产阶级反对封建专制政体的革命斗争。诗歌中有两个针锋相对的人物——上帝和撒旦。诗歌的深刻寓意，便是通过这两个形象体现出来的。

撒旦在《圣经》中是个反面的角色，他引人作恶，是天庭和人类的敌人。而在史诗中是个维护自由、敢于反抗上帝的英雄。他认为他和上帝的斗争是“奴性”和“自由”的斗争。他对前来征讨他的天使长米迦勒说：

“你谓此为罪恶之争，我则命之为光荣之战；
故我等，蓄意要将胜利占；
或竟把，这天国，变做你所捏造的地狱冥间，
纵不由吾管，也期得自由居住，不受拘牵。”

他认为上帝凭借着昔日的威名，对天使们作威作福，又玩弄父传子、家天下把戏，“将一切权力尽皆垄断在一身”，天使们“屈事一人，已嫌太甚”，现在又多了个神子，这种“加倍的劳勤，怎生能忍”？天使们响应了撒旦的口号，对上帝进行反抗。他们把撒旦看作是：

“你是吾曹对于新主权威的解放者，
你是吾曹争取自由神权的领袖。”

当时有三分之一的天军都归顺了撒旦，因此，他不是代表个人的意志反抗上帝，而是代表了那些在天庭受压迫的天使们。显然这个撒旦已不是《圣经》上那个孤独的反抗者了，他的反抗不是单枪匹马的。在撒旦身上，我们可以看到当时英国资产阶级革命领袖克伦威尔的影子。

革命失败后，他并不灰心，而是要求从头再干，他对部下说：

“我尚有不挠意志，迫切仇心，
忿恨永难消，勇气终难冷，
这四端岂不是至难战胜？”

这正反映了斯图亚特王朝复辟后，坚定的革命者坚贞不屈的革命信念，他们并没有动摇对封建王朝战斗的决心。

在斗争中，撒旦总是身先士卒，勇挑重担。他说：

“倘大众有认作艰危的使命，
连我也迟疑不敢自担承，
那我便不配高坐巍巍号至尊，
也不配这样荣华灿烂秉权能。”

在冲出地狱时，他对守门的蛇妖又说：

“我如今，为大众，独负这艰危使命，
不惜把自己冒险去牺牲。”

别林斯基说，弥尔顿在撒旦身上“颂扬了对权威的起义反抗”。他那勇敢、坚定和不屈不挠的大无畏精神，确实令人十分赞叹。

上帝在《圣经》中是个“万能神”，人类的创造者，在史诗中是个封建专制暴君的形象。尽管弥尔顿作为一个虔诚的清教徒，他不能公开去指责上帝，而且按《圣经》的故事颂扬了他的全知全能。但到具体形象塑造时，特别是写到上帝对天使们压迫和驱逐亚当夏娃时，诗人却抑制不住对这位“至尊”和“万能神”的愤怒。他在天庭，唯我独尊，专横霸道，赏罚不公。于是诗人通过撒旦的口，说他是“一人独自统治，像是天上的暴君”。撒旦认为他反叛上帝，也要给上帝一个教训，这就是“以力服人者，只是服人的一半”。

上帝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他不仅残酷地镇压了天使们的反抗，而且不许亚当和夏娃去摘食智慧果，因为这样一来，人就会变得聪明，对他的统治很不利。撒旦一眼看出了他的阴谋，揭发说：

“原来那命令，意欲使他们永居卑贱难自振，
而知识，则可以提拔他们，使与神齐等。”

这也就是封建统治者奉为金科玉律的“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撒旦认为上帝禁知识是可笑而无理性的行动，正反映了他的专横和私心。虽然上帝在口头上也说要给人类以自由意志，同时，他还为人类建立伊甸乐园；然而，他的前提是要人类永远臣服，永远感激他的恩典，一旦违反了他的意志，便给予残酷打击和报复，没有半点慈悲可言。

天堂上的暴君就是人间的暴君的写照，上帝的形象就是斯图亚特王朝的化身，弥尔顿对他的揭发和愤怒是很自然的事。撒旦和上帝的斗争是专制和

反专制的斗争，是十七世纪英国资产阶级革命派与封建势力斗争的回响，他们在交战中，使用了大炮一节，也正暗示了这场斗争发生在人间。

二、对人生和爱情的积极肯定

弥尔顿继承了文艺复兴时期人文主义的思想传统，肯定人生，歌颂自然，面向现实，赞美理想。亚当和夏娃是两个完美的人类始祖的形象：

“那亚当，是所有后代人间，都莫如他良善，
那夏娃，则于诸女之中最美艳。”

他们生活在伊甸园中，日出而作，日入而息。诗人充分运用他的想象，对伊甸园的自然景色作了动人的描绘：

“那些儿花簇花团，并不是人工所建，
却是自然的恩典，

溥施在山颠，谷里，原间，
有的在朝阳初煦的开旷原田，
有的在密丛掩翳的日中荫茜。
如是，这地境，成一片多方面的快乐田园景：
林则有珍树吐出树脂树液，馥郁芳馨；
或又有果实，其皮色似金，
亮晶晶悬挂枝头爱煞人……
林之隙，则间以绿野或平畴，
上有徐徐啮嫩草的羊与牛，
或则见，棕榈矗起的高丘。……
春之空气，播散着田野山林的馥郁芬芳，
而使那微颤的叶子谐和入韵；
同时万物的潘神，与美惠、时间携手舞樽樽，
领导得青春生意，永驻长存。”

诗人强调这幅良辰美景，完全是自然的恩赐，诗人对自然的歌颂就是面向现实，面向人生；其中也包含着诗人对美的生活的理想。亚当和夏娃的住房也充满生机蓬勃的兴旺景象：

“那卧房之顶，覆蔽密层层，
乃桂树与番榴结成之荫，
中杂以更高之树，叶香而韧，
其两侧，则以莨苕与芳香矮木编为墙壁色苍青；
覆有各色的鸢尾，玫瑰，茉莉，在树隙之间秀挺，
成一种细工雕嵌，精妙难名；
脚之下，则有紫堇，番红，海仙诸品，嵌绣为茵，
比极贵重的彩石铺成，煊煌尤胜。”

在这充满生活气息和生命活力的乐园里，主人公并不只是陶醉于生活的

美好，他们渴望知识，极力去理解生命的秘密。他们明知道吃了智慧果，会遭到惩罚，会在天堂死去，但他们最终还是以牺牲“天堂的幸福”的代价吃了。

亚当和夏娃有进取的思想，也有勤劳质朴的作风，他们养成了劳动的习惯和不畏艰难的好品质。他们偷食禁果后，上帝罚他们男耕女织，驱逐到人间过苦日子，他们并不后悔和害怕。亚当说：“我要劳动养活自己，这将有什么损害呢？懒惰下去怕会更糟。”诗人在这里赞美了以劳动求生存的人生观。人可以用劳动自救，并不依赖于上天的恩赐。这和文艺复兴时期宣扬的人文主义思想是一脉相承的。

与此同时，诗人肯定了亚当和夏娃真挚诚恳的爱情，他们互敬互爱，情意缠绵。如诗中写亚当和夏娃的爱恋是：

“于是他将她手儿触抚轻轻，
出声和婉甚，有若西风嘘拂繁花境，
恁般地悄语温存——
‘醒来罢，我的佳偶，我的美人，我的最新发现品；
你是上天最好最终的赐赠，
你是我常新不厌的欢欣！’”

这无异于文艺复兴时期诗歌中对爱情的赞美。史诗中最动人的还在于描写了亚当和夏娃生死不渝、患难与共的忠贞的爱恋。亚当本不愿吃禁果，但他为了和夏娃共命运，甘愿吃了。他把天命和生死均置之度外。

但弥尔顿的清教徒思想也反映在对亚当和夏娃的描写上。在诗人笔下，亚当是个诚实规矩，能节制贪欲的男子，夏娃是个温柔顺从，意志薄弱的女子。诗人通过他们的故事，企图说明夏娃由于幼稚，经不起外界诱惑；亚当由于无原则的溺爱妻子，均犯了过失，这是人类不幸的根源。但我们不能光从诗人的主观意图去理解这部史诗，更应该从客观效果上加以考察，肯定史诗所表现出来的美好的思想。

三、浩瀚的场面，雄伟的气魄

弥尔顿继承了荷马、维吉尔、但丁的传统，写作的史诗有巨大的规模，雄伟的气魄。《失乐园》的故事是在广大空间展开的，其中包括天国、地狱和伊甸园三个组成部分。天国气势浩瀚，地狱阴森恐怖，伊甸园诗意葱茏。这些不同场景的组合，构成史诗色彩斑斓的宏伟景象。情节结构采用倒叙的写法，以写撒旦第二次对上帝的反抗和寻求报复为中心，而他第一次反抗上帝，则在第五、六卷中加以交代，其中描写撒旦军与上帝兵将在天庭的交战，气势磅礴，蔚为壮观。

最初写两军相接，激烈交战的情景：

“兵器与甲冑相击，作战可怖不谐声，
狂飙的车轮，则逐辘辘战车而怒震；
那冲突之声堪懔；
在当头，呼呼火箭横飞如焰进，
横飞得火伞般罩在两军之顶。
在这火伞下，两雄军一齐突进，

各挟着破灭的攻侵，难遏的怒愤。
一时满天上大起哗声；
且使其时地已存，
也必遍全球彻心受震。”

接着，撒旦发明大炮，描写了泣鬼神、惊风雨的炮轰场面，战事比前更为激烈：

“蓦地里，一片火光弥漫全天境，
倏又被浓烟掩罩变昏冥，
尽由那长颈的机关喷迸；
它即怒号之声，使空气的全身脏腑齐遭震，
同时将彼腹内污邪积食喷，
便是链锁的雷霆，铁丸的雹阵，
尽对准那得胜之军，击来势猛，
无论当初双脚如磐石，
遭此的没个立身能稳，
论千的倒仆纷纷，
大小精灵一齐滚，
披甲的更易先倾。”

再接着，描写两军拔起山头互相投掷场面，战斗进入最高潮：

“于是半空中群山斗并；
往来投掷势纷纭，
两军战斗在地基之下，山基之荫。
好一番堪悸的訇砰！
若以战声来比拟，当只似市井寻常竞技声；
骇人的混乱叠起层兴。”

这些都写得有声有色，汪洋澎湃，雄奇壮丽。地狱中，描写撒旦和追随他的天使同仇敌忾，企图东山再起的场面也十分浩阔壮观，撒旦登高一呼，八方响应，神灵们都荷矛擎旗，齐集在撒旦跟前：

“霎时间，见论万旌旗闪出自朦胧昏影，
光辉荡漾，一似那东方的初景：
同时有无数长矛族似林，
并见金盔攒聚闪光明，
列盾密成行，积厚宁能计尺寸？
倏又见大众列方阵，
合着那多利安调的箫管之声前进，
其音高亢连天震……”

这不像一支失败之师，而是一支重振旗鼓，要去夺取胜利的新军。这里

寓含着诗人在斯图亚特王朝复辟后，鼓舞革命者继续战斗的决心，正气凛然。

《失乐园》用无韵诗体写成，格调高亢激越，诗句舒展自由，不愧为十七世纪英国诗坛的一部杰作。

复乐园

作品概览

亚当夏娃失去伊甸园之后，上帝的儿子为拯救人类自愿降临人间，投胎于童贞女玛丽亚。玛丽亚在生产时，听到天使对她说，她将生下一个继承大卫王位的以色列王，要她把婴儿起名为耶稣。耶稣幼年时候嗜读法律书，12岁与京都最高学府的教授论辩，他学识渊博，人人称美。后来，他到约旦河受洗礼，这时天门大开，圣灵下降，化作一只白鸽降落在他的头上，天上传来声音喊道：“这是我的爱子。”

这番情景恰好被魔鬼撒旦看见了，他惊慌万状，连忙飞回他的老巢，召集他的党徒们开会。他报告说，那个注定要来摧毁他统治的耶稣，已由一个女人人生下来了。他到约旦河去受洗礼，是要显示他那不平凡的来历，好使天下万国人都信任他。为了剪除祸根，他们必须当机立断，给耶稣一个突然的打击；但是不采用暴力，而是布下巧妙的陷阱，像诱惑亚当和夏娃一样。这次还是他亲自出马，采用过去的招数，可望一举成功。地狱的神魔们便一致赞同他们首领的主张。

当撒旦在开会的时候，上帝也在天庭召开会议，他宣布他已把神子交给恶魔去试探，他相信一个“女人的后裔”能够抵挡一切的诱惑，最后还要抵抗恶魔的暴力，把撒旦驱逐回地狱，从而收复人类始祖亚当和夏娃失去的乐园，这也就是他选择自己的独子去拯救世人的目的。天使们为上帝的英明决策唱起了赞歌。

耶稣在约旦河受洗后，没有直接回家，他在考虑如何去做拯救人类的工作。他边走边想，不知不觉走到一片荒凉的旷野里，那儿只有嶙峋的怪石和郁翳的树木。他坐在老橡树荫下或岩穴里，继续思考他的问题，不吃不喝，整整饿了40天，他非把问题想得透彻不可。野兽在他跟前驯顺和善，无论在他醒时或睡时都不加害于他，蟒蛇毒虫见他来了远远回避，雄狮猛虎也只是远远地睁眼窥视。

正在这时，来了一位老农，身披蓑衣，看样子是来寻找迷途的牝羊，或者是收拾御寒的枯枝。他奇怪地问耶稣，怎么一个人跑到这荒郊僻野来了？他说他就住在这山沟里，过着吃树皮草根的日子，要喝口水也得绕很远的弯道。接着，他把耶稣看了一眼说，看样子耶稣是在约旦河刚行过洗礼的先知，如果他果真是神灵的后裔，那么就请耶稣把眼前的石头变成面包，一来可以给自己充饥，二来也使他这样的穷苦老汉，吃一回饱饭。

耶稣慧眼看出，这位站在他面前的不是别人，正是魔鬼撒旦变化的；于是，他当面拆穿了他的诡计。撒旦无法抵赖，只好承认了。但他假惺惺地说，他是前来向神子讨教的，并诉说他被打入地狱的苦楚。耶稣回答说，他的遭殃是咎由自取的，因为他行为不轨，包藏祸心。撒旦没有动气，装出很客气的样子，深深地鞠了一躬，便消失于稀薄的空气之中。

撒旦初次试探失败，又溜回地狱，召集他的部下开会。这时他的神色有

点惊慌，平时那种自得的骄气早已烟消云散。他要部下们快快帮他拿个主意，以便第二次向耶稣发起进攻。色鬼别烈建议拿人间最美的女子去诱惑耶稣，他认为最刚强的汉子也敌不住美色，人们见到美就会像铁屑被磁石吸引一样，只有用情欲的火焰才可销熔坚毅的耶稣。

撒旦不同意，他认为别烈是以自己色鬼的心肠去度君子之腹，美色只能俘虏那柔弱的心灵，一旦遇见了藐视，美的羽毛将失去光彩；耶稣是不会这样轻易上钩的，必须用更高尚的东西，如荣华富贵、名誉体面去试探他那不可测的心灵。当前有个法子倒可一试：耶稣正在挨饿，旷野里绝对找不到食物，他要以贪婪的食欲去战胜他的理性。于是他挑选了一帮狡猾的精灵，挑着佳肴和他一道出发了。

耶稣在林中做了一个梦，梦见有许多可口的酒菜陈列在他的面前。忽然，他又觉得自己站在基立溪边，看到一群乌鸦给先知伊里亚叼来了食物，伊里亚也饿得要命，但他拒绝了乌鸦叼来的东西，躲避到旷野里去了。当耶稣从梦中醒来时，晨曦已照射在山头。他缓步走上山坡，四顾茫茫，看不到一个人影。

突然，撒旦衣冠楚楚地出现在他的面前。首先，他十分同情耶稣 40 多天没有吃东西；接着，他命人摆出一桌丰盛的筵席，一盆盆山珍海味，香气四溢，芳香扑鼻。筵席边还站着侍者，都是些苗条的少年和天仙般的少女。撒旦邀请耶稣入席，耶稣虽然肚子饿得咕咕叫，但他却镇定地回答说：“你这些奢华的珍馐，我却瞧不上眼，我看你这些似是而非的礼物，只是一堆狡计。”撒旦生气了，立即把筵席撤去。但他却不走，回过头来把耶稣的节制力大大地赞美了一番。说他忍饥挨饿，目的是把全部心思放在崇高的事业上，但伟大的作为要有伟大的进取条件，像耶稣那样出生在一个贫寒的农家，父亲是个木匠，怎么能在群众中树立威望呢？古往今来事业的成功都要靠金钱财富。如果耶稣能听命于他，他可以在这方面给予帮助。

耶稣回答说：“不要赞美钱财吧，那是笨人的圈套，是聪明人的障碍物或陷阱，它常常削弱美德，腐蚀美德，很少去鼓励美德，去做值得称赞的事。”

这样一来，撒旦第二次试探又失败了。但他不死心。接着，他换了个话题，企图引起耶稣对荣誉的贪求。他说耶稣有高尚的品德，应当大大地加以张扬，让全世界都来赞叹他的作为，不应当把它埋没在这荒野里。他历举了历史上许多赫赫有名的英雄人物，他们都是少年得志者，如马其顿王亚历山大、波斯王随鲁、罗马将军西匹欧、庞培等。凯撒大将虽然荣誉来得晚些，但他年纪愈大，争取荣誉的欲火也愈炽烈，他曾因羡慕亚历山大的功勋，而伤心痛哭过。现在耶稣已到了过分成熟的年龄——30 岁，尚未有丝毫的建树，难道就不为自己的荣誉想想吗？

耶稣回答说，地上的荣誉是假的，荣誉多归于不荣誉的事情和不名誉的人们。他不寻求自己的荣誉，而真正的荣誉只有产生在善良的土地上，而不是在罪孽中。

撒旦告诉耶稣，现在以色列是罗马帝国统治下的殖民地，只是罗马的一个省，耶稣应当重视那预定给他的“大卫的王位”，他负有从异邦统治下解放祖国的责任，他应当马上去把王位继承过来。耶稣说，万事万物都有定时，他必须等候上帝宣布开始的时间，不过，他不明白撒旦如何对这件事那样热心，要知道他的兴起，就等于撒旦的灭亡？！

撒旦显得局促不安，装着可怜的样子对耶稣说，他自己的罪孽是深重的，

他想投靠耶稣，目的是要改变自己的恶劣处境，希望耶稣能站在他和忿怒的上帝中间，作他的一个荫蔽，一个凉棚，正如夏天的一片云彩那样。然后，他叹了一口气，说耶稣还不大谙练世事，要带他到一些地方去看看王道的艺术和霸道的秘密，以增广他的见闻。

撒旦说完，便带领耶稣登上一座高山。在那儿可以眺望东方古国。眼前只见一片广阔的平原，在平原上奔流着两条大河，一条蜿蜒曲折，一条直泻千里，它们是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两河流域的土地肥美，六畜兴旺，这便是古巴比伦王国的地界。在巴比伦东边是波斯帝国，波斯国王曾击败了巴比伦王国，但波斯帝国现在也衰落了。在波斯的北部是安息国，现在这个国家兵强马壮，战车如云，最为强盛。以色列国土便介于安息国和罗马帝国之间。撒旦建议耶稣要复国，可以利用其中一个国家去反对另一个国家。最好是选择安息国，他愿意替耶稣去游说安息国王，让他和耶稣订立盟约，这样耶稣既可以登上大卫的王座，而且还可以把埃及到幼发拉底河的大片领土，都划归自己统治。

耶稣却冷冷地回答说，肥满而发光的臂膀，只是耀眼；众多的战具，是一堆脆弱的武器；撒旦说得天花乱坠，在他看来却分文不值。

撒旦见荣誉诱惑不了耶稣，接着便把他带到意大利的伦巴地平原，第伯河横贯在平原中间，河流两岸矗立着宏丽的罗马帝国都城。它那五彩缤纷、光怪陆离的景象，使人眼花缭乱。撒旦对耶稣说，他们眼前所看到的城市，就是最伟大、最光荣的罗马；世界各国都要听命于罗马帝国，但现在帝国的统治者是个荒淫老迈的君王提比留，耶稣可以以自己的崇高美德，取而代之，把他从皇位上赶下台，这样耶稣不仅可以登上大卫的王座，而且可以得到全世界。

耶稣回答说，罗马的奢侈、富丽和堂皇，并不能蛊惑他的眼睛。罗马人由于长期的掠夺、兽欲而伤尽元气。他们的堕落是作茧自缚。内在的奴隶不能从外表去解放。他自有方法去解救世界，但不是采用魔鬼的主意。

撒旦说，他可以控制世界上各个帝国，只要耶稣向他下跪，拜他作主子，他便可以把一切都奉送给他。耶稣轻蔑地叫撒旦滚开，他的大胆放肆，已经到了冒渎神圣的地步。

撒旦用王权和主宰世界的野心也诱惑不了耶稣，便把爱琴海岸上的一座城池指给耶稣看：那儿建筑高雅，空气澄清，土壤松脆，那便是希腊人的眼睛——雅典城，艺术和雄辩之邦，才智之士的故乡；在那里，涌现过伟大的哲人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伊壁鸠鲁，伟大的诗人荷马。撒旦说耶稣要成为伟人，必须具有渊博的学问，否则怎么能以理性去感化人们？他要耶稣立刻把希腊学术好好加以研究思考，一直到有了“一个帝国的斤两”。耶稣认为这是撒旦要把他引入偶像崇拜，而忘却当前的崇高使命。他说他应当知道的，目前他并不短缺。

撒旦用财富、荣誉、战功、王权、学问都无法使耶稣动心，他所有的诱惑武器都用过了，便恼羞成怒，把耶稣带回旷野。他说：“我在那儿找到你，你还是回到那儿去，看来旷野是最适合你呆的地方！”

旷野里狂风呼啸，大雨倾盆，夹杂着电闪雷鸣，把一棵棵松树连根拔起；一大群恶鬼包围着耶稣，发出狂叫和狞笑。耶稣陷入了可怕的境地，他衣着单薄，饥累不堪，但他丝毫没有动摇自己的意志。他静心默坐，万虑俱灭，度过了灾难纷扰的一夜。原来这都是撒旦采用的威胁恐吓的手段，企图把耶

稣唬住，以便听从他的摆布。

清晨来了，美丽的晨曦在山头照耀，撒旦也来了，他故意谈起昨夜恶劣的气候，并说耶稣如果拒绝他的帮助，他的前程会更加惨淡。耶稣却严肃地回答说，他除了淋湿之外，撒旦不会发现别的什么，至于恐吓，他并不放在心上。

最后，撒旦把耶稣带到圣京耶路撒冷，那里有金碧辉煌的圣殿，层层叠叠的高大建筑。撒旦把耶稣放在最高的塔顶上，对他说：“我已把您带到您父亲的屋子上，现在要显示一下您的血统，您若不愿站在这儿，就请往下跳！”耶稣毫不示弱从塔顶上站立起来，撒旦一阵目眩，便从空中堕了下去，重新落入地狱。他又羞又恼，悔恨当初不该去试探神子，现在落得一事无成，被部下耻笑。

天使们奋翮飞来，把耶稣放在他们毛绒绒的柔翼上，把他安置在百花怒放的山谷中，并在芳香的绿茵地上，摆下一桌天上的美餐，有仙果琼浆。当耶稣在用餐时，天使们便唱起赞歌来，颂扬他战胜了骄横的诱惑者，又替亚当夏娃雪了仇，使人类尊崇他的信仰，灵魂回归天堂。耶稣吃完圣餐，恢复了元气，欣喜地回到他母亲的家里，开始他那创教立说拯救人类的神圣事业。

鉴赏与分析

《复乐园》全诗共分四卷，2100多行，写于1671年。它和《失乐园》相同之处是借用《圣经》故事，反映了当时英国的现实社会。《失乐园》反映了资产阶级革命时期，革命者与封建势力的斗争；《复乐园》反映了斯特亚特王朝复辟后，资产阶级革命家的坚定信仰和抱负。但两部长诗在人物性格和象征意义上完全不同，《失乐园》中的撒旦是革命斗士的形象，《复乐园》中则成为邪恶势力的代表；神子在《失乐园》中是封建统治者的帮凶，《复乐园》中他却是正面理想人物。

评论家一般都把耶稣当作具有清教徒特点的资产阶级革命家的形象，他不同于《圣经》中的耶稣，而是一个具有坚定意志和远大抱负的人物。他认为自己是“推进真理和正义”而降生的，他从小就渴望英雄的行为，胜利的事业。他的目标是：“先把以色列人从罗马的羁轭中解放出来，然后去铲除全地球上凶残的虐政，征服傲慢的暴君们的淫威。”好让真理复位，公道抬头。为此，他从小就磨炼自己，学好知识，决不贪图嬉戏。长大后，他全心全意地在思考和寻求解放人类的途径和方法。为了实现伟大的目标，他经受了各种灾难和考验，而丝毫不动摇自己的意志。他先后战胜了饥饿、财富、荣誉、王权、学问的试探和诱惑。在这些问题上，他对魔鬼的回答，正表现了诗人卓越的思想。

耶稣对金钱和财富的看法是：

“财富若没有智、仁、勇三者，也不能
得到国土，更不能保守已得的国土。
地球上所有古代的帝国就是证据，
它们在累累的财宝、滚滚的金钱中消亡。
可是具备智仁勇的人，往往是
出身最低而成就最高的人……

我敬仰这些穷苦而享大名的人们，因为
他们能作伟大的事业，又能轻视钱财，
甚至拒绝帝王们亲手所提供的钱财。”

至于耶稣对“荣誉”的看法，他首先谴责了那些为了获得自己的荣誉，
给人类带来灾难，干下种种不名誉勾当的统治者：

“他们误以为扩展声名在乎开拓国土，
征服得广远，蹂躏庞大的国家，
在战场上赢得大规模的战争，
用强袭的手段去侵占大城市……”

耶稣认为真正荣誉的获得，应当是：

“不必用野心，战争，或者残暴；

而用和平的行动，优秀的智慧，以
及宽容和自制。”

讲到王权，耶稣把王道和霸道作了不同对比：

“若从真理的道路去领导国家，
维持正道，正义，引导他们脱去错误，
使他们知道崇拜上帝的真谛，
这样便更有王者之气：这就是
诱导灵魂，统治内心——高贵的部分。
其他帝王只知道管理肉身，
并且往往还用暴力，这样的统治，
对于一个心胸高迈的人并没有乐趣。
况且，禅让一个帝国，
要被人看为更伟大，更高贵；
而僭取则远不如谦让那样豪迈。”

为此，耶稣谴责了古罗马帝国，它由于“兽欲和掠夺而伤尽元气”，对
人民实行暴政，终归是要灭亡的。

在对学问的看法上，耶稣谴责了那些学而不能致用的人，“虽然读破书
万卷，而自己却浅薄”，“他们搬运堆积而臃肿的形容词，好像妓女脸上堆
了厚厚的脂粉”。

以上的意见，显然不是《圣经》中耶稣的看法，而是诗人自己的观点和
理想。因此耶稣的形象既是理想人物，也是诗人的心声。

耶稣抵制了种种诱惑之后，撒旦不得不承认，他全身心装的是高尚计划。
并对他说：

“您对于一切试探都能完全抗拒，

好像一座坚牢无比的岩石，无懈可击。”

天使们则称赞他“有超人力量的秉赋，能够抵抗那妄图潜夺你父亲王位的奸佞”。

耶稣的确是一个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的理想人物。在《复乐园》第九卷中，诗人曾谈到“忍耐和英雄牺牲要比火线上战斗更为高尚”。耶稣正体现了这一特点。在一定的程度上，耶稣是斯图亚特王朝复辟时期坚定的资产阶级革命家的写照。但我们也应当看到这个革命家是脱离群众的，他根本看不到群众力量，把他们看作是芸芸众生，他们不会有高尚的智慧和伟大的建树，只能等待被解放。耶稣对群众是这样解释的：

“民众是什么？往往是些乌合之众，
杂沓纷纭，只对鄙野的事物喝彩，
常受高压而附和，很少出于真诚。
他们赞美、欣羨，但不知道为什么，
也不知道为了谁，不过是随和罢了……
他们中间极少真有知识和聪明的，
荣誉也极少有人真正能建树起来。”

由于诗人虔诚的清教徒思想，把耶稣看作是人类“救世主”，作品中革命寓意和宗教宣扬经常是交织在一起的。

撒旦在这部长诗中是邪恶势力的代表。他心怀叵测，诡计多端，善于撒谎和欺骗。耶稣揭发他把谎话当作营养和食粮，他恬不知耻地回答说：“若果谎话、食言、捏造、阿谀或立誓，于他有利时他能不利用吗？”当他的诡计一次又一次被耶稣识破后，他又变得逢迎讨好起来，说他自己正期待着神子的统治，他喜欢耶稣“稳静的脸色，温和的顾盼”，连耶稣的教训听来都很悦耳，“好像森林中的笛韵或歌声一般谐和”。当他计穷力竭时，他便拉下他那副伪装面孔，凶相毕露，他要耶稣从高塔上往下跳，结果害人先害己，反而自己从高塔上栽入了地狱。撒旦的形象是斯图亚特王朝邪恶势力的代表者，诗人预示他们不会有好的命运。

《复乐园》虽然没有《失乐园》那宏伟的气魄，广阔的场面，但诗歌集中凝练，冲突尖锐，一正一邪的思想跃然纸上。

笛福（1660—1731）

笛福是十八世纪英国著名的作家。早年曾经营烟酒和羊毛织品生意，中年后才从事文学创作活动。1702 年因发表反国教的政论文《消灭不同教派的捷径》被捕，带枷示众三天，为此他写成《枷刑颂》一诗。著名作品有小说《鲁滨孙飘流记》、《辛格尔顿船长》、《摩尔·佛兰德斯》等。同时，他还写作了历史传记《彼得大帝记》，游记《不列颠岛周游记》等。

鲁滨孙飘流记

作品概览

鲁滨孙生于英国约克城的一个“体面人家”。父亲要他过“安定和富裕”的中产阶级生活，但他从幼年起，脑子里便充满遨游四海的愿望。1651 年，他私自离开了家庭，经过一番海上的历险到了伦敦。他从那儿购买了一些廉价的货物，如假珠子、玩具、刀子、剪子、玻璃器皿等到非洲经商，和当地土人交换金沙、象牙等贵重物资，获得盈利几十倍。

当他第二次再度往非洲经商时，他遇上了海盗，成了摩尔人的俘虏。他被带到摩洛哥西岸的萨利城，充当一名海盗头子的奴隶。但他尽量博得主人的欢心和信任。在一次奉命出海捕鱼时，他驾小艇逃跑了，还带走了海盗的小奴仆佐立。

鲁滨孙在海上航行了十天。遇到了一艘开往巴西的贩卖黑人的葡萄牙船。他要求搭乘这艘船，并把小奴隶佐立卖给了船主。抵达巴西后，他买了一块土地，经营起烟草和甘蔗的种植业来。这样，他过了四年平稳的生活。后来，他为了扩展种植园，又和人合伙到非洲去贩卖黑人。

他们的船航行在南美洲洋面，突然刮起一阵大风暴，海船被打翻了。他和海员乘小艇逃生，又被风浪吞没。海员们都葬身海底了，他只身被潮水推向岸边，流落到一个荒无人烟的海岛上。上岸后，他身上除了一把小刀，一支烟斗，一小盒烟叶外，别无长物了。这时，天已黑下来了，他怕遭到野兽的袭击，便爬上一棵大树，度过了艰难的一夜。

第二天，他看到那只他乘坐的残破的大船，夜里已被潮水托起水面。他便打算到船上去，把有用的东西搬下来。他泅水过去，在船上找到了粮食、火药和木匠箱子。他又把船上的木板拆下来搭了个木排，把有用的东西一一运回岛上。这样他来回运了十一趟。

鲁滨孙登上岛上的山头，察看海岛四周的地势。他发现这是个孤岛，四周是茫茫的大海。除了在岛上生存下去，要找到别的出路是不可能的了。他在山坡下选择了一个优良的地势，作为自己居住的地点。在这儿，既符合卫生条件，又可以防止烈日曝晒；还可以看到海，观察有否过往的船只。他把船帆当作帐篷支了起来。在一块凹进去的岩石下挖了个洞。为了防备野兽，他还砌了堵墙，外加木栅栏，用一架短梯搭在墙上出入，他把自己的住家叫做“城堡”。接着，他做了桌子和椅子，埋藏了火药。为了怕忘了年、月、日，他用刀子在一根木桩上刻上记号。然后他又细细比较了流落到荒岛来的坏处和好处，认为自己能死里逃生，而且在破船上找到这么多有用的东西便

是最大的幸运。他开始写起日记来。

荒岛上有不少的野山羊。鲁滨孙除捕食外，便把它饲养起来，以便将来弹药用完后有牲畜可吃。一次，他把船上装饲料的布袋抖干净，雨季时，竟在石缝中长出了嫩绿的稻苗和麦苗。鲁滨孙欢喜欲狂，认为这是老天爷赐给他的保命之物。到收成时，他把种子一颗颗保存起来，以便明年扩大种植。

在海岛的另一边，他发现了一片风光秀丽的坡地。那儿有许多椰子树、桔子树、柠檬树和橙子树，还有结实累累的葡萄。他怀着喜悦的心情眺望着，心想：“这一切现在都是属于我的，我是这地方的无可争辩的君主，对这地方具有所有权，如果可以禅让的话，我还可以把它传给子孙，像一个英国的领主一样。”他把柠檬采摘回家，把葡萄挂在树上晒干，以作雨季的食粮。还在这里搭了个茅屋，四周同样围上木篱笆。他把这地方称作自己的“别墅”。

在荒岛的海滩上，鲁滨孙还发现了许多蟹和飞禽。他捕捉它们，以改善自己的食物，他又捉到了一只鹦鹉，教会它说话，给它起了个名字叫“波儿”。

鲁滨孙进行农业耕种。但他没有犁翻地，也没有锄头。他使用木头劈成铲子模样进行掘地。麦子长出后，遭到山羊和鸟儿的糟蹋。他花了三星期的时间，把麦地围上篱笆，并把船上带来的一只狗，拴在木桩上吓山羊。第一年，他打下两斗大米、两斗大麦。他把这些粮食碾成面粉，还烧制了瓦罐作炊器，使自己吃上了面包。另外，鲁滨孙还用羊皮做了一把伞以便雨天出入。他认为：“世界上一切好东西对于我们，除了拿来使用之外，没有别的好处。”

生活到第六年，鲁滨孙造了一只独木船，又挖了一条六呎宽的运河，以便把船放到半英里外的小河里去。他说：“虽然我在这件事上花了将近两年的时间，我却从来没有吝惜过我的劳力”。他驾着这只独木船，绕着海岛划行，以视察他的“岛国”。后来，他储存的火药渐渐减少了。他便挖掘陷阱捕羊，把捕到的山羊像十七世纪英国人圈地那样，用木栅栏把它们圈起来。在圈地内让它们自由觅食和繁殖。几年后，他的羊群发展到四十三只，不仅有羊肉吃，还有羊奶喝。他又给自己缝制了山羊皮帽子和短外衣，编制了篮框。他靠自力更生，生活中的必需品应有尽有。

生活到第十五年，鲁滨孙在海边沙地上发现了一个野人的足印。他吓坏了，几天之内都没睡好，也不敢贸然外出。他害怕被野人吃掉。不久，他又在海滩上发现一堆被吃剩的人骨头，这使他更加忧虑，说明野人会成群结队来过这荒岛上。

一天清晨，他看见海岸上有一片火光。在火光中，一群裸体的野人正围成一圈在跳舞，当他们跳累后，便开始宰食俘虏。幸好，这批野人没有深入到岛的内地来。当潮水退时，他们便驾着独木舟走了。鲁滨孙的生活不那么平静了。虽然他在一只失事的西班牙船上，得到一些生活补给，但他心里老是忐忑不安。一方面，他害怕野人；另一方面，他又想捕到个野人来做他的助手。

有一回，海上来了五只独木船。大约有二、三十个野人登了岸。这批野人又到岛上来举行人肉筵席。鲁滨孙自知不敌，躲在他的“城堡”里。但他作了充分的准备，给每把枪都上好了弹药，十分警惕地注视着。忽然，他看到一个被俘的野人挣脱了捆绑，向他所在的方向跑来。另一群野人在后面追赶。逃跑的野人游过了一条小河。这时，追赶的野人只有两人过了河，其余的都返回去了。鲁滨孙看到这是个好机会，他出其不意地迎上了去，掩护了逃跑的野人，把两个追来的野人打死了。

这位被营救的野人是个“眉目清秀、修短合度的汉子，四肢长得又直又结实”。他对鲁滨孙感恩戴德。鲁滨孙给他起了个名字叫“星期五”，以纪念在星期五这天，搭救他。鲁滨孙教他学英语，并差使他干农活，极力把他培养成一个对自己“有用的助手”。鲁滨孙还将宗教意识灌输给他，教他读《圣经》。三年后，星期五便成了“一个很好的基督徒”了。

星期五告诉鲁滨孙说，他家乡有十五个西班牙人。他们是在一次海船失事后，逃上岸去的；他们和当地居民相处得很好。于是，鲁滨孙准备到星期五居住的大陆去，他们一同控制了一条大的独木船。正当这时候，海上又来了一批野人，要在岛上宰食俘虏，其中有一位是欧洲人。鲁滨孙见到自己的同胞被俘，怒火中烧，便和星期五一同前去营救。经过一番激烈的战斗，鲁滨孙等用火枪等武器杀伤、打死二十一名野人。在被宰食的俘虏中，没料到竟有一名是星期五的父亲（他是在一次野人部族的战斗中被俘的）。现在经鲁滨孙营救，使星期五父子重逢，他们高兴得手舞足蹈起来。

岛上有了新的居民。除星期五的父亲外，还有那位被营救的西班牙人。鲁滨孙感到：“我不断地带着一种高兴的心情想到我多么像一个国王。第一，全岛都是我个人的财产，因此我具有一种毫无疑问的领土权。第二，我的百姓完全服从我，我是他们的全权统治者和立法者，他们的性命都是我救出来的。”他扩大了谷物种植面积。由于考虑到去星期五的家乡有危险，他便派星期五的父亲和那位西班牙人回去联络，准备把其余西班牙人接到岛上来。然后，他们可以共同造一条大船，开往巴西去。

星期五的父亲走后，岛上发生了另一件事。一条在附近海面经过的英国商船起了内哄。船上的暴徒劫持了船长和大副，驾了一只小艇，朝鲁滨孙的小岛开来。他们准备把船长和大副扔到荒岛上，然后把商船开走。鲁滨孙便和星期五一同打死和打散了暴徒，营救了船长和大副，帮他们夺回了商船。这样他便没有再等星期五父亲和西班牙人回来，决定乘英国商船归国。临行前，他把岛上的产业交给了两个被他俘虏的暴徒，因为他们犯了劫持商船的罪，回英国要被吊死的，他们已无法回去了。鲁滨孙告诉他们如何在岛上生活，并要他们和将要来的西班牙人共同合作，把岛屿经营好。

1686年12月19日，鲁滨孙离开了他苦心经营的海岛。刚好这天和他从摩尔人那里逃出的日子相同。前后他在岛上生活了二十八年两个月零十九天。于次年七月，回到英国。

鲁滨孙回国后，父亲已去世了。人们以为他已死在外面，没有给他留下任何财产。后来他到里斯本，去打听他在巴西经营的种植园情况。结果是他的种植园十分兴旺发达，每年有一千镑的收入。合股人也很公正，知道他还活着，便给他寄了一笔钱来，并欢迎他到巴西去接收产业。

鲁滨孙从里斯本归国。因走干路，在法国边境山地遇到狼群，他和星期五及向导击毙了六十多只狼。回到英国，他结了婚，生了三个孩子，并卖掉了巴西的产业，成为巨富。

几年后，鲁滨孙的妻子死了，他的冒险心理又活跃起来。于是在1694年，他搭船外出航海，并回到了他开垦过的海岛。这里已有了新的发展，被星期五的父亲接来的西班牙人成了岛上居民的主体。他们几度和加勒比部族的野人作战，俘虏了一批男人和女人作为奴隶。现在岛上已有二十来个孩子了。鲁滨孙给他们留下了一批日用品，又把土地均分给每人一份，而他自己则保留了财产所有权。后来，他又给他们送去一条帆船、七个妇女和五头母

牛。

鉴赏与分析

《鲁滨孙飘流记》是笛福创作的最高成就。发表于1719年。作品是受了苏格兰水手亚历山大·塞尔柯克的经历的启发而写成的。1704年9月，塞尔柯克被船长遗弃在南美洋面安·菲南德岛上，他在这个荒无人烟的海岛上度过了四年零四个月的生活。但他被发现时已成了一个野人，甚至忘记了人的语言。而笛福笔下的鲁滨孙则完全另一副样子。他始终是朝气蓬勃的，他战胜了自然，而且是自然的主人。作家把自己多年来的海上经历和体验，倾注在人物身上，写成一部十分有趣、雅俗共赏、老少爱读的名著。为此，笛福曾博得了“英国和欧洲小说之父”的称号。

作品发表后，曾有人为了谋取暴利，出版了一本《鲁滨孙飘流记续集》的伪书。这促使笛福在1719年又写了《续鲁滨孙飘流记》一书。在这部续集里，作家描写了鲁滨孙到世界各国旅行。他到过非洲、印度，还到过中国和西伯利亚，但这部续集比第一部游记逊色多了。1720年，又出版了第二部续集《鲁滨孙的各种严肃的思想》。叙述鲁滨孙对宗教和商业等问题的思考。这是一部失败的作品。我们在这里且不去谈它。

《鲁滨孙飘流记》的结构可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描写鲁滨孙离家出走走到巴西经营种植园为止；第二部分，写鲁滨孙在荒岛上的生活，是小说的主体；第三部分，描写他从里斯本回英国途中与狼群搏斗的故事。第一部分写得较简略，第三部分落入一般惊险小说的俗套，作品最为精华和动人的是第二部分。作家把主人公放在一个特定的生活环境中来表现，艰难的物质条件，预想不到的自然祸害，加上离群独处，给主人公生存带来了直接威胁。摆在鲁滨孙面前有两条路：要吗，被自然征服，象塞尔柯克那样；要吗，战胜自然。有没有勇气成为自己环境和生活的主人，是作家要表现的中心主题，也是塑造人物的基础。

《鲁滨孙飘流记》最大的艺术成就之一，是它在世界文学中，塑造了第一个资产阶级正面典型形象。鲁滨孙是一个在英国资本主义兴起后，新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下产生的新人物。按马克思的说法“这个社会从十六世纪以来已经作好的准备，在十八世纪已经向成熟阶段作了巨大的迈进……这种十八世纪的个人，一方面是封建社会形态解体的产物，另一方面是十六世纪以来新兴生产力的产物”^①因此，鲁滨孙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诞生的新人物。在他身上很好概括了资产阶级上升时期，这个新人物的思想、感情和性格的特征。他的进步作用以及作为新一代剥削者的面目。

鲁滨孙是中小资产阶级心目中的英雄。他不是出身于贵族阶级，按当时等级来说，他是个平民。他没有很高的文化教养，但他有较丰富的生活阅历。鲁滨孙从小厌恶平庸、舒适的中产阶级家庭生活，他违拗了父亲的意旨，立志要去从事航海活动。他有一股压抑不住的冒险的进取精神。第一次航行，他便遭到了船沉人没的危险，但并没有使他回头；他本来可以在巴西过着安稳的种植园主的生活，但他却要从事新的航海活动，进行黑奴买卖。流落荒岛后，他不是听天由命，坐以待毙，而是积极去克服困难。他百折不回，很

^① 马克思恩格斯《论艺术》（二），人民文学出版社1963年版，第191页。

少有失望的时刻。

鲁滨孙用自己的双手获得了在荒岛上生存的权利。开始阶段，他从大自然中去获取现成的食品，过着渔猎的生活；接着，他做驯服野山羊的工作，从事畜牧业；后来，他播种作物，从事农业。他是个意志坚强的人，工具不全、自然灾害、疾病和缺乏经验，都没有把他难倒。他相信人的聪明才智能战胜困难。不断以劳动来改善自己的饮食和居住的条件。从无到有、从少到多、从粗到精，建立了以狗、猫、羊、鹦鹉为成员的热闹家庭。他既盖了“城堡”，又建了“别墅”。他以劳动成了自然的主人，从而也引起人们对他的热爱。

但鲁滨孙又是个典型的资产阶级。恩格斯认为他是“真正的资产者”。他的实利主义的原则，种族歧视观念，都反映了这一特征。马克思说：“曾从船舶沉没中救出表、帐簿、笔和墨水来的我们的鲁滨孙，立即就变成一个真正的英国人，开始给自己记帐了”。^①鲁滨孙对世间一切都是讲求实利的，反映了他的商人面目。他把树木只看作燃料和建筑材料；对动物只有可供食用才感兴趣；他欣赏大自然，因为这岛上的一切都成了他的财产；他剥制兽皮，因为它可以卖钱。他在失事的商船上找到了一堆金币：一方面，他表示眼下这些钱对自己毫无价值；另一方面，他却把它埋藏起来，以待来日使用。

在鲁滨孙的心目中，世界是以白人为中心的。他不仅瞧不起别的民族，并且认为有权支配他们，甚至杀戮他们。他拍卖了曾和他同甘共苦的小奴隶佐立，并把星期五完全当成自己的私有财产。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一文中说：“为什么鲁滨孙要去奴役星期五呢？单是为了取乐吗？当然不是。反之，我们看到星期五‘是被逼着作为奴隶或简单工具来进行经济上服役，并且也被仅仅当作奴隶来看待’。鲁滨孙之所以奴役星期五只不过是使它为鲁滨孙的利益来作工”。由于种族歧视观点，鲁滨孙把杀害野人不当作一回事。特别是当他看到一个欧洲白人被野人绑架时，更是怒从心上起，恶向胆边生，他先后杀死、杀伤二十多个野人，体现了当时英国殖民主义者残暴的特点。最后，他视察岛屿，把土地分给了新的居民，自己则保留了主权。这一切都说明了鲁滨孙是个地道的资产者，又是个殖民主义者。

我们还必须指出，笛福在写作《鲁滨孙飘流记》一书时，受了“自然人”理论的影响。他在作品中，企图以鲁滨孙的事例来证明人有超脱社会，离群索居的可能。这种逃避现实、脱离大众的观点是不正确的，也是不可能的。根据马克思的意见，独立的个人进行生产，就像脱离了社会而追求语言发展一样的荒谬。

《鲁滨孙飘流记》的另一个艺术特色和成就是它的真实性和具体性。在英国文学中，这是第一部的现实主义的小说。作家在序言中，曾强调指出：“这本书完全是事实的记载，毫无半点捏造的痕迹”。笛福的技巧在于：他把假想的事物写得那么实在，他准确、生动和细致地写出各种事物和现象的特征。如他在描写荒岛时，具体写了它的座落、部位、山头高度、出产、生物、森林、海滨、沙滩、山洞等情况；并且描写了风暴、大雨、温度、海流等自然景象。特别是作家把鲁滨孙在荒岛上的生活，写得那样有声有色，使人确信不疑。详细地描写了鲁滨孙在荒岛上的劳动过程，使读者了解他是怎样去克服困难，战胜自然的。下面我们举两段具有代表性的文字，看看作家

^① 马克思恩格斯《论艺术》，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3 年版第 192 页。

是如何进行这种具体的描写的：

第一，写鲁滨孙挖独木舟的过程：“我砍倒了一棵杉树。我相信连所罗门造耶路撒冷的圣殿时也没有用过这样大的木料。在靠近树根，它的直径是五呎一时，在二十二呎的末端，它的直径是四呎十一吋，然后慢慢细下去，分成一些枝子。……我花了二十二天的工夫去砍它的根部。又花了十四天的工夫，使用了大小斧子和一言难尽的劳力，才把它的树枝和它那四面张开的巨大的树顶砍了下来。然后，我又花了一个月的工夫把它刮得略具规模，成为船底的形状，使它可以船底朝下浮在水里。又花了将近三个月的工夫把它的内部挖空，把它做得完全像一只小船……其大可以容纳二十六个人，因此可以把我和所有的东西装进去。”

第二，对鲁滨孙制作瓦罐的描写：“于是我开始研究怎样支配我的火力，替我烧几只罐子。我不知道怎样去搭一个窑，像那些陶器工人烧陶器用的那种窑；我也不知道怎样用铅去涂釉，虽然我还有一点铅可以利用。我只把三只大泥锅和两三只泥罐一个搭一个地堆起来，四面架上木柴，木柴底下放上一大堆炭火，然后从四面和顶上点起火来，一直烧到里面的罐子红透为止，而且当心不让它们炸裂。我看见它们已经红透之后，又继续让它们保留五六小时的热度……到了第二天早晨，我便烧出了三只很好的瓦锅和两只瓦罐，虽不能说美观，却烧得再硬也没有了。”

这两段文字所以吸引人，一是它赞美了人的智慧，在极端艰难的情况下，创造出物质财富；二是它的具体性，有准确的数字、日期、制作方法和过程等。使读者看过之后，一目了然，莫不为主人公的坚毅精神，灵巧的双手而赞叹。作品中所写的细节并不烦琐，而是让人感到这是十分必要的交代，如使用什么工具，花多少时间，经过如何等。因为在荒岛上，一个人要独立地进行一项工作是那样的不容易，读者也经常会提出这样的问题“这是可能吗？”作家的任务就必需把这种可能展示给读者看，把当时具有的和缺乏的条件说得明白。笛福的主人公不是在静止状态中塑造出来的，而是通过他们的行动和实践来表现。尤其是鲁滨孙比起笛福的其余作品的主人公来，更带有实践性。同时，作家在描写主人公时，很好表达了他在劳动中的喜怒哀乐的情绪，让读者和他的主人公一同分享了成功的快乐，失败的懊恼，以及重振旗鼓的斗争勇气。

《鲁滨孙漂流记》不仅使读者感到真实具体，而且使读者感到亲切。这在写法上有两个因素：一是作品运用“回忆录”的形式和采用第一人称的写法。作品在出版时，没有署作家的名字，笛福把它冒充为鲁滨孙真实的回忆录，让他自我介绍他的冒险经历，使读者发生巨大的兴趣。二，日记的穿插，生动地记下了人物内心的感受和对事物的思考，使读者感到亲切可信。总之，笛福完全让读者相信了他作品的主人公在荒岛上发生的一切。如果小说采用浪漫主义的夸张的描写手法，而不是现实主义的具体描写，是决不可能收到这样的效果的。

笛福的文体简朴、明晰，语句通俗、浅显，他特别强调文章要有简明的风格。他说：“我认为只有这样的语言和风格才是完善的：一个人如果用这种语言写给五百个中等程度和智力不等的人看（白痴和疯人除外），他们都会理解这个人所说的……。而且别人所理解的正就是他想告诉他们的那个意思”。正因为如此，笛福的作品在群众中得到广泛的传播。

《鲁滨孙漂流记》是现实主义文学初期的一部优秀作品，迄今已有二个

多世纪了。作品中，对劳动的赞美和歌颂人对自然斗争的胜利，至今还有积极的意义。但这部作品在艺术上亦有不足的地方：如叙述的平铺直叙，人物刻画较粗糙。

斯威夫特（1667—1745）

斯威夫特是十八世纪英国著名的讽刺作家。早期通过改编古代神话，揭露了宗教的罪行，写作了《木桶的故事》。中年参加政治活动，并任托利党《考察者》报主编。晚年任教堂主持牧师。他同情和赞助爱尔兰人民的民族解放运动，写了大量政论文和讽刺诗，攻击英国的殖民统治，著名的有《关于普遍使用爱尔兰的工业品的建议》、《一个温和的建议》等。代表作为长篇小说《格列佛游记》。

格列佛游记

作品概览

格列佛是英国一个酷爱航海旅行的人。他年轻时学医，后来在海轮上担任外科医生，多次环游世界，到过许多地方，有过不少奇遇。最值得称道的是他到小人国、大人国、飞岛国、慧骃国的四次游历。下面便是他的游历见闻。

1699年5月4日，格列佛应“羚羊号”船长的雇请，乘船到太平洋一带航海，因遇风暴，“羚羊号”触礁沉没了。他和五个水手跳入救生艇中逃生，可是半途那艇也翻了。格列佛只身被风浪刮到利立浦特岛上。上岸后，他由于过度疲乏，躺在草地上酣睡了一觉。待他醒来时，他觉得全身都动弹不得，他的四肢、身体被紧紧捆绑住了，连他的头发也一根根地被缚牢在地上。他只能仰天躺着，太阳晒得他睁不开眼睛。这时，他听到四周有一种轻微的嘈杂的响声。同时，他感到他的左腿上有生物在爬动。那东西渐渐爬上他的身体，走到他胸膛，又走到他的下颌边。格列佛略略把眼光朝下一看，只见一个不到六英寸的小人，两手执着弓箭，背着箭壶，神气傲然地领头走着，后面跟着四十几个小人，全是戎装打扮。格列佛大喊了一声，吓得他们拼命奔逃。有的从他身上滚落到地面，有的自相践踏负了伤。

过了一会儿，小人又围拢过来。格列佛感到不耐烦了，把左手略微一翻动，便有几百支箭向他射来，他觉得被针刺一般。格列佛只好躺着不动。小人在他右耳约三四码的地方，搭起了一座高台，一位很体面的长官模样的人站在高台上，向他发布演说，意思要他投降。格列佛别无出路，只好表示归顺。于是有五十个小人跑上前来，割断了绳索，给他松了绑。格列佛用手指了指口，表示他饿得要命了。小人便在他身体两侧，安放了几把梯子，上百个小人挑着篮子，把一篮一篮的食物轮流往他的口里倒下去。格列佛一口得吞食二三篮的食物，小人应接不暇地倒。他们为格列佛食量之大，惊奇不已。

接着小人用了一万五千匹御马把他拉进京城。皇帝（他比他的臣民高一指甲）带领他的大臣们站在一座高塔上瞻仰格列佛的风采。小人国的居民也络绎不绝地跑来观看。因为这是他们从未见过的巨人。皇帝召开大臣会议，讨论如何处置格列佛的问题。有人担心格列佛的食量太大，他一人的伙食，可供一千七百二十个小人的用度，光饮食一项，就有可能引起国内的饥荒；有人主张把格列佛弄死，但又担心他庞大的尸体发臭后，会造成京城的瘟疫。最后，皇帝决定暂时把格列佛留着，派了五百人给他当差，还叫了三百个裁缝，按国内最时兴的样式，给他赶制了一件衣服。

一天，格列佛得到国王的允许，让他参观皇城和皇宫。那皇城四周是城墙，高二英尺半，阔十一时，每十尺之间筑一雉堡。格列佛从西门跨进了城，他小心翼翼地走在街上走着，生怕踩伤了市民。他身上穿着短衣，因为他怕衣襟挂坏了屋脊和房檐。街道两旁的房屋都是三层至五层，每幢房子窗口和阳台都挤满了看热闹的市民。两条主要街道约有五尺开阔，那些巷子只能容纳格列佛的一只脚。皇宫在城市中央，有一带高二尺的御墙。国王希望格列佛参观他宏大的宫阙，但格列佛无法进去。后来，他想出一个妙法：在御园中选了最大的几棵树木，用小刀把它削制成三尺来高的两张椅子。一张放在外庭，一张放在内庭，他踩着椅子进入了宫殿，躺在宫内一块空地上，抬头仔细观看宫殿。在那儿，他看到了豪华的陈设，和簇拥着婢仆的皇后和公主。

小人国的幅员并不大。他们有着奇特的风俗。国王在选拔官吏时，让人们在绳上跳舞，谁跳得高便可以当大官。财政大臣被认为是全国跳得最高的人（他比别人高跳一英寸）。在盛大的节日里，官员们还在皇帝执着的横杆上下表演特技。按表演技艺的高低，分别赏给不同颜色的丝带。这个国家有两个政党，他们的区别是一党穿的鞋跟高些，一党的鞋跟低些。高跟党自认为是合乎古代制度的，而国王则偏向低跟党，因此，政府的官员都是低跟党人担任。两党仇恨很深。皇太子则两边讨好。为此，他的鞋跟一只高，一只低。

这个国家常和邻近岛国不来夫斯古发生战争。战争起因是利立浦特岛国王改变了吃鸡蛋的习惯，不先磕破大端，而是要人们先磕破小端。国内那些惯于遵循古制的人不服，分成“大端派”和“小端派”。他们互相攻击对方是“异端邪说”。“大端派”在国内遭到镇压，他们便逃亡到不来夫斯古，引起两个帝国的战争。不久前，不来夫斯古新造了一批战舰，准备再度和利立浦特国开战。格列佛为了表示对利立浦特的忠心，他跨过海面，用绳子把敌方的战舰全部拉了过来。为此，国王赐给他尊贵的爵位。接着，国王又命令他把不来夫斯古灭掉，把它沦为自己的一个行省。格列佛不同意，他对皇帝说：“我永远不愿做人家的工具，使一个自由、勇敢的民族沦为奴隶。”国王和大臣便对他不满起来，要加害于他。

一次，皇宫失火，由于运水困难，格列佛撒了一泡尿浇灭了大火，这使皇后十分反感。加上海军大臣嫉妒他的功劳，财政大臣又怀疑他的妻子和格列佛私通。于是国王召开了一次密谋会，要给格列佛定叛国罪，并把他的双眼刺瞎。格列佛得知后，慌忙逃到不来夫斯古国。再从那儿找到了一只小船，便乘船离去。他在公海上遇到一只英国商船。他便搭乘这只商船，于1702年回到伦敦。从而结束了他的第一次游历。

格列佛第二次出游是在1702年6月20日。他乘坐“冒险号”往北美航海。于第二年六月到达布罗卜丁奈格岛。他和水手们到岛上找淡水，被一巨人追赶，他的朋友划船逃跑了，他却来不及逃走。格列佛躲在一块像森林一样的麦子地里（那麦子连穗至少有四十英尺高）。不一会儿，他看见一个巨人从田间上来，那巨人有普通教堂尖塔那么高，迈一步有十来码。格列佛听见他的叫唤，那声音比号筒还响几度，初听起来好像是空中响起的霹雳。巨人叫唤过后，便有七个巨人向他走来，手执镰刀。这些巨人都比格列佛要高出十二倍，他们手中拿的镰刀有六把普通的镰刀那么大。原来最先那个巨人是个富农，其余的都是为他割麦的农民。一个割麦巨人走近格列佛躲藏的麦地。格列佛想到自己危险的处境：不是在麦地被镰刀割死，便要巨人踩死。

了。于是，他大声地呼喊起来。

割麦巨人听见喊声，便向四面地里寻觅，好容易他才发现了格列佛。这时，巨人有点犹豫起来，那神情正如我们遇见了小虫担心被它蜇一下那样。终于他俯下身来，将拇指和食指把格列佛夹了起来，放在眼前仔细端详着。格列佛尽量装得老实，一动也不动。因为他已被举在六十尺的高空，万一从指头中滑落下去，便要跌成肉饼。格列佛用手势向巨人表示了：他被夹在手指间的苦楚。那巨人领会了，小心地把格列佛放进他的衣裾中，然后，他兴奋地向主人那儿跑去。

那位富农把格列佛带回家去。交给他的九岁女儿葛兰达克利赤照管。格列佛在巨人床上睡了一觉。这里的老鼠大得怕人，有两头跑到床上来。格列佛不得不拔刀自卫，好容易才把其中一只刺死了。村里的巨人们都把格列佛当作小怪兽，纷纷跑来看他。有人提议可以利用格列佛去赚钱。于是，主人便把他装在一个箱子里，带他到各城镇去展览。主人还让格列佛表演刀棒技艺，一时轰动了全国。后来，他被带进王宫，为王后和贵妇人演出。皇后很高兴，便从富农那里把他买了下来。这时格列佛舍不得离开富农女儿葛兰达克利赤，便向皇后提出一个请求：要把富农女儿留下当保姆。皇后答应了。

大人国是个半岛，它的一边和大陆相连。全国有 51 座大城，人口十分稠密。国王是个非常博学的人。他“头脑清晰，判断也很精确”。他向格列佛询问欧洲的风俗、宗教、法律、政府和学术的情形。格列佛便向他讲述了英国近百年来发生的大事。但他听完后却说：“这些大事只不过是一大堆阴谋、反叛、暗杀、屠戮、革命和流放”，并指责说：“你的同胞中大多数人都属于自然界中爬行地面的可憎的小毒虫中最有害的一类”。格列佛建议帮他制造火药和枪炮来巩固国防。国王大为反感，认为发明这些杀人武器的人是“人类的公敌”，“他宁愿抛弃半壁河山也不想与闻这种秘密”。他要以理智和仁慈来治理国家。他对人的评价是：“谁要能使本来只生产一串谷穗、一片草叶的土地上长出两串谷穗、两片草叶来，谁就比所有的政客更有功于人类，对国家的贡献就更大。”于是格列佛认为：“这位君主具有种种令人尊敬、爱戴和敬仰的品质：他具有卓越的才能，无穷的智慧，高深的学问，治理国家的雄才，也受到人民的拥戴。”

格列佛在大人国住了两年。有一次，他和国王出外旅行时，装他的箱子被老鹰叼到半空中，然后又掉到海里，幸好遇见一只英国海轮搭救了他。于是他在 1706 年 6 月回到了伦敦。结束了他的大人国旅行。

格列佛第三次出游到了飞岛国。那是在 1706 年 8 月 5 日，他乘坐大商船“好望号”到印度支那和马来亚一带航海。因受到海盗袭击，他被海盗放逐到一条独木舟上，幸好海浪把他送上了陆地。登岸后，他发现了一种奇异的现象：空中飞来了一座住满了人的岛屿，把太阳遮蔽了六、七分钟。然后，那飞岛降落到地面，格列佛便乘机爬了上去。飞岛上的人面貌和服饰都很奇特。“他们的头不是向右偏，就是向左歪。他们有一只眼睛凹在里面，另一只眼睛直冲着天顶”。他们的外衣上装饰着太阳、月亮、星球的图形；他们发音器官和听觉器官都很迟钝，要用一个吹胀了的尿脬拍击他的嘴和耳朵，他们才能说话和听话，否则他们会把刚刚发生的事忘记。

岛上的人总是惶惶不安，因为他们对天文很有研究。害怕太阳一天天接近地球，地球会被太阳吞食了。他们早上一遇见熟人，便首先问侯太阳的健康。这个飞岛只有一万英亩左右，底层由金刚石层构成，靠一块磁石操纵，

能随意升降。飞岛上住着国王和他的贵族们，还有些工匠、妇女和儿童。国王统治着飞岛外的大片领土和属国。如果他的臣民们不服从或进行叛乱，他便驾着飞岛飞临肇事地点的上空；轻则剥夺他们享受阳光与雨水的权利，重则用飞岛直接落到他们的头上，压碎一切房屋建筑和人畜。

格列佛在飞岛上遭到冷遇，他没住多久，国王便把他发遣到下界首都拉格多去。在这里，他结识了贵族孟诺第，参观了他的田庄，同时访问了国家科学院和学校。这里科学家们正兴致勃勃地在进行各种可笑的研究：有的在埋头设计如何从黄瓜里提取阳光；有的想把粪便还原为食物，用猪耕地；还有的想利用蜘蛛织网，用风箱打气法治病等等。在学校教育中，这里的人，准备取消词汇，认为这样有益于健康。一位教授正在写一本关于如何侦破反政府阴谋的书。于是格列佛向他介绍了兰敦（暗指伦敦）关于这方面的做法。格列佛说：“那里的居民差不多都是侦探、见证人、告密者、上诉人、起诉人、证明人、发誓控告人和他们手下的爪牙……在这个王国里制造阴谋的人大都是企图抬高自己的政客身分，使一个软弱无能的政府恢复元气，镇压或者缓和群众的不满情绪，窃取没收来的财物填满自己的衣袋，左右舆论使它能符合于个人利益”。教授听了很高兴，准备把它写进书里去。

格列佛离开拉格多后，到了飞岛另一属地巫人岛。这里的长官精通魔术，能把死去的鬼魂召唤前来。格列佛会见了亚历山大、凯撒、庞贝、荷马、亚理士多德等历史上的有名人物。他还将罗马的议会和现代议会作了一番比较，认为：“罗马的议会好像是英雄和半神人的聚会，而现代的议会却像是一群小贩、扒手、强盗和暴徒。”同时，他还要求会见了古代英国农民，认为“他们风俗淳朴，衣服饮食简单，一向公平交易，具有真正的自由精神，勇敢爱国，他们这些美德在过去都是很有名的”，而现在“都被他们的子孙为了几个钱给卖光了”。后来，格列佛又游历了拉格奈格王国，这里的臣子谒见国王时要舔地板，国王把毒药撒在地板上杀死他不喜欢的大臣。在这里他还见到了长生不老的人，了解到长生不老并不是一件幸福的事。他乘船到了日本。1709年4月，他搭乘荷兰船回到英国。这次航海历时5年6个月，是时间最长的一次。

格列佛第四次游历是在1710年9月，他担任了商船“冒险家号”船长。当他航行到北美时，新招募来的水手劫夺船只，他被扔到一个荒岛上。格列佛上岸后，被一群类似猿猴的动物耶胡所包围。正在危急之际，来了一匹灰色的马，耶胡们害怕它，都跑散了。接着，又来了一匹栗色的马。它们“举动很有条理，很有理性”。马们把格列佛带回家去，并用一捆干草和燕麦来招待他。格列佛摇头表示他不吃这两样东西，马感到很奇怪。刚好，这时有一只乳牛经过，格列佛指了指乳牛的乳，于是马领会了，便用牛乳来款待他。

马的院子里有许多供它役使的耶胡。这些动物“脸又扁又宽，塌鼻子，厚嘴唇，咧着一张大嘴”，样子怪难看的。马比较了格列佛和耶胡的形状，也把他叫做耶胡。格列佛感到很羞愧。格列佛向马主人谈起在英国，马是被人们用来骑坐和拉车的，马们听了很是气愤。接着，格列佛又谈起百年来欧洲君主间发生的战争。马问战争的起因和动机是什么？格列佛说：“有时是因为君主野心勃勃，总认为自己统治的地面不够大，人口不够多；有时也因为大臣贪污腐化，唆使他们的主子进行战争，才好压制或者转移人民对于国内行政事务的不满情绪。”马批评说，这是缺乏理性的行为。

格列佛还谈起法律和金钱的用处。他说欧洲的耶胡们认为：“不管是用

钱还是攒钱，钱总是越多越好，没有个够的时候，因为他们天性就是这样，不是奢侈浪费就是贪婪无厌。富人享受着穷人的成果，而穷人和富人在数量上的比例是一千比一。”马对这点感到很费解。因为在马的国家里，虽然按马的毛色不同分贵贱优劣，但它们都很友爱，“仁慈和友谊”是这个国家的两种美德。它们不懂什么叫罪恶，它们共同遵守的格言是发扬理性，并以理性来治理国家，教育下一代。在这里，年轻的马都要“学习有关节制、勤劳、运动和清洁的功课”。每四年春天举行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发现那里有困难，大伙便踊跃捐助，互相支援。

格列佛感到“这些杰出的四足动物有许多美德，跟人类的腐化堕落对比一下，使我睁开了眼睛，扩大了眼界”。他愿意和这些“可敬的‘慧骃’在一起过一辈子，对各种美德加以研究和实践”。“慧骃”们都很讨厌耶胡，认为他们生性恶劣，为了争夺一种闪光的石头（暗指财宝）彼此争吵不休，甚至引起内战。在马的代表大会上，“慧骃”们因发现灰色马养了格列佛这样的耶胡。它们责备灰色马，要它把格列佛放走。于是格列佛自制了一只小船，依依不舍地告别了马主人，离开了“慧骃”国。在海上，他遇见了一艘葡萄牙商船，于 1715 年 12 月返回英国。

格列佛前后四次游历奇遇，历时 16 年零 7 个月。他把这些亲身的见闻记载下来，“唯一目的是为了大众的利益，所以不管怎样我也决不可能感到失望”。

鉴赏与分析

《格列佛游记》发表于 1726 年。小说共分四部。每部写一次游历。小说写作延续了四年多的时间。1721 年 4 月 15 日斯威夫特给朋友福特写信说：“我现在正在写我的游记，介绍还没有人知道的国度，写完后它将是厚厚的一本书。”1724 年 1 月 19 日，他在信上又写道：“我已离开了马国，现在正在飞岛上，我在这里不会停留很久，这样我就要结束我最后的两次旅行了。所以若你今夏来此，就会看到我已经回来了。”《格列佛游记》是一部杰出的讽刺作品，作家通过幻想旅行的故事，对十八世纪英国社会进行了全面辛辣的讽刺。主人公格列佛和鲁滨孙一样，都爱好航海冒险，但他们的气质并不相同。如果说鲁滨孙对当时英国社会作了充分的肯定，那么，格列佛的态度则是否定的，嘲讽的。

英国十七世纪下半期和十八世纪前半期，讽刺文学大为流行，这和当时社会政治生活不安定，党争的激烈有一定的关系。斯威夫特与同时代的蒲伯、阿布斯诺特、盖依等都是当时著名讽刺作家。斯威夫特是怎样看待讽刺文学，以及使用讽刺这一武器呢？他在 1711 年《考察者》周刊第三十九期中，谈到讽刺起源时说，有许多坏事不能用法律去惩罚，而宗教与道德的约束，法律处分的威胁都不足以使这些干坏事的人改正；这就可以把他们的罪孽以最强烈的字眼公之于世，使他们受人憎恶。同时，他认为幽默是最好的一种讽刺，因为它不是鞭挞而是用笑来使人不作蠢事与坏事。在他的一首诗中，他又写道：“我改造人的方法，是用笑而不用骂。”这些都说明了他的讽刺作品不是为幽默而幽默，而是要达到一定的社会目的的。

《格列佛游记》突出的特点之一。是作家把虚构的情节、幻想的故事和对现实社会的揭露讽刺紧密地结合起来。他大量采用象征影射、夸张漫画的

手法，做到寓意深刻，战斗气息浓厚。如对小人国的描写，实际上反映了作家对伦敦的印象。在这里，作家主要讽刺了英国君主制度的腐败和统治集团之间的矛盾。以跳绳高低来选拔官吏的作法，嘲笑了官吏们无才无德，他们只要灵巧，能取悦统治者就能升任大官。高跟党与低跟党，影射了英国当时两大政党——托利党和辉格党。这两个党并没有什么本质差别，差别只在于鞋跟的高低而已。作家以此来讽刺英国议会中无原则的党派纷争。大端派和小端派的争执，象征着当时天主教和新教之间的斗争。作品中的利立浦特指的是英国，不来夫斯古指的是法国。因为这两国在争夺西班牙王位继承权的战争中，英国曾利用宗教进行煽动（英国信奉新教，法国信奉天主教），发动对法国作战。

在飞岛国游记中，揭发了宗主国与殖民地人民的矛盾和斗争。飞岛上的君主是脱离人民的，他们是一群高高在上的特权统治者。他们除了向人民征收贡税，进行镇压外，根本不顾群众的死活。飞岛和下属臣国的关系，犹如英国和爱尔兰的关系。飞岛用夺去巴尼巴比居民的雨水和阳光，使人民屈服，正是影射英国夺去了爱尔兰的资源，破坏了他们的贸易自由。作品中通过格列佛对兰敦（指英国伦敦）的介绍，对英国社会作了尖锐的讽刺，并用了一连串指代名词，嘲笑了政府各部机构。如“一群呆鹅”指上议院，“臭水坑”指朝廷，“关起门的厕所”指枢密院，“出脓的疮”指行政，“瘟疫”指常备军，“无底洞”指财政部等。

从以上，我们可以看到《格列佛游记》是一部寓意深刻的作品。作家通过幽默讽刺的艺术手法，达到对英国统治集团抨击的目的。作品揭发了宫廷、议会、司法、军界、文化、金钱关系等各方面黑暗与罪恶的现象，抗议英国政府的侵略和殖民政策。与此同时，作家也通过虚构的游历故事，表达了他对社会政治的理想。如在大人国中，表达了作家对开明君主看法。这位大人国的国王具有开明君主的一切美德，他善良、公正、理智，他反对暴行，谴责战争，并热爱自己的人民。他奖励那些对改善人民生活有过贡献的人，颁布一些有关臣民福利的简单明晰的法律，并用民兵来维持社会治安。如果说斯威夫特在小人国中，提供了君主制国家的反面典型，那么在大人国中，则肯定了他要肯定的正面理想。

在慧骃国游记中，作家表达了他对宗法制社会的理想，把有理性的、公正、诚实的马和贪婪、残暴的耶胡对立起来。为什么作家在大人国中赞美“开明君主制”，而在慧骃国中改变了他的理想呢？这和时代有关。后两部游记是作家亲自参予了爱尔兰人民反对英国奴役者的政治斗争后写成的。他对开明君主制的支柱贵族和资产阶级日益增恨，因此，他把美好的社会理想放在没有沾染资产阶级文明恶习的宗法制社会上面。但作家这种企图回到宗法制社会的理想，显然是违背社会发展规律的。作家也感到这种理想很渺茫，因而在他的作品中包含一种阴暗失望的情绪。一些资产阶级批评家认为作家对耶胡的描写，是对人类的诽谤，说明作家憎恨人类，这是一种歪曲。实际上耶胡可憎的形象是对资本主义社会那种见钱如命，尔虞我诈的资产者的一种讽刺，并非指全人类。

《格列佛游记》在一幅色彩斑斓的画面上，把游历、见闻和作家鲜明的爱憎情感紧密地交织起来。四部游记基本上按照一反一正排列。在讽刺揭露了反面对象之后，出现了正面肯定的事物，并使之形成鲜明的对照。如小人国和大人国，飞岛国与慧骃国都形成对照。作家所采用的讽刺手法是多样的，

有时迂回曲折，掩映多姿；有时开门见山，单刀直入。如果说，作品第一、二部较多采用幽默、委婉的手法；那么，第三、四部多半是辛辣凌厉的讽刺，甚至是痛快淋漓的斥骂。

《格列佛游记》第二个特点是它绝妙的想象和生动的细节。这是它吸引读者的又一重要原因。四部游记出现了四幅童话般的幻想世界。主人公每到一个幻想的国土均遭到不同的待遇，看到不同的景物和人物，不同的生活习俗，这些都把读者带进一座神奇的艺术迷宫。如在小人国中，没有一脚高的树木，草细得像天鹅绒一般，拔起腿就可以跨过城墙和房子。这里鸭子同英国麻雀一般大，麻雀又好比苍蝇，苍蝇则小得看不见。大人国则是另一番景象：这里有非常宽阔的街道，森林一般高的青草；格列佛要花很大劲，才能斗败老鼠和黄蜂；他害怕青蛙，更怕那发出难听的呜呜叫的巨猫。格列佛所见到的飞岛，则靠一块磁石操纵，随意降落。所有这些特定的环境描写，都使读者惊叹不止。

格列佛在各个国土遇见的人们也都不一样。小人国的人只有格列佛的十二分之一，六吋高；大人国的人则比格列佛大十二倍，有教堂尖塔那么高；飞岛国的人，从国王到大臣都是一只眼向天张着；慧骃国则出现了人格化的马和身姿丑陋，类似猿猴的耶胡。

除了这种有趣的环境和人物外，便是大量的生动的细节描写。如小人用了好几匹马把格列佛的帽子拖到京城；小人在搜查格列佛的口袋时，把手帕当成折叠的船帆，头梳当成栅栏。在大人国中，格列佛有几次差点送了命：一次被猴子抱去洗澡，差点淹死；一次被宫廷侏儒塞进皇后餐桌上的骨腔里，最后一次，他被老鹰连人带房子叼到半空中。当格列佛返回英国时，他从口袋里掏出从小人国带回的小牛，放在船长桌子上漫步。所有这些细节，都是作家以他神奇的想象和生花妙笔，把它们刻画得栩栩如生，对读者具有很强的吸引力。

作家在描写细节时，也充分发挥了想象和夸张。如“跳舞”和“打蛋”两个平常的细节，凭借作家的想象，把它们和政治、宗教联系起来，既写得活龙活现，又具有深刻的讽刺意义。

此外，《格列佛游记》文字简洁、形象、生动，并且巧妙地运用了反语。斯威夫特和笛福的不大修饰文字不同，他对自己作品的语言进行了认真的推敲，极力做到准确和形象。《格列佛游记》不仅是成人爱读的书，更是儿童喜欢的优秀读物，它启发孩子们的想象和智慧。一个多世纪以来，它在世界各国不胫而走。但作品中主人公格列佛形象写得并不成功，作家没有把他雕塑成典型，他只是起着叙述故事的作用。而作品前后格调不大一致，第一、二部写得很好，第三、四部吸引力较差，结构也较松散。

歌德（1749—1832）

歌德是十八世纪后半期和十九世纪初期德国伟大的诗人。早年曾参加文学的革新运动——“狂飙突进运动”。他在诗歌、小说、戏剧等方面的创作获得重大成就。《葛兹·冯·伯利欣根》是他第一部成功的剧作，书信体小说《少年维特之烦恼》，抒情色彩和感伤情调都很浓，给歌德带来了世界声誉，诗剧《浮士德》为世界文学名著。此外，他还写作了长篇叙事诗《赫尔曼与西格蒙德》、长篇小说《威廉·麦斯特》、自传体小说《诗与真》等。

浮士德

作品概览

浮士德博士年近花甲，他生活在中世纪的书斋里，终日与孤灯作伴，从事各种学问的研究。他把哲学、法律、医学、神学的书籍，读了一遍又一遍，但他“毫未见聪明半点”。他渐渐感到枯燥而厌倦。他把自己比作一只虫子，藏在尘垢堆里，以尘垢为粮食，借以苟延生命。他对自己的生活和他那自命不凡的学生瓦格纳都感到不满。他想以自杀来结束生命，可是当他把毒药瓶子送到嘴边时，他听到了复活节的钟声和美妙的合唱。这是他在孩提时代听惯的声音，于是他放弃了自杀的念头，产生一种再生的愿望。

浮士德邀学生瓦格纳出外郊游，去寻觅那美丽的春光。他看到市民们、大学生们、士兵们，无论男女老少都尽情地在欢乐歌唱，赞美生活，赞美爱情和佳酿。浮士德置身于人民的欢乐之中，忘记了自己的忧虑和烦恼，度过了有生以来最为充实的一天。

黄昏，浮士德和瓦格纳一同回家，在田野里，遇见了一只黑犬，那黑犬又长又大，见了浮士德留恋不去，紧紧地跟随在他的后面。浮士德便把它带回家。回到书斋，浮士德坐下来翻译古书。突然，那黑犬从地上站了起来，变成一个有角的跛子。原来这是魔鬼靡菲斯特，黑犬是他变的。

靡菲斯特曾在天上和上帝打赌，他要和上帝争夺浮士德的灵魂，让浮士德死后灵魂入地狱，而不去见上帝。上帝认为魔鬼办不到。为此，魔鬼来找浮士德，他要诱惑他，把他引入歧途，这样浮士德的灵魂就为魔鬼所有了。

靡菲斯特向浮士德建议：他情愿充当浮士德的仆人，为他消愁解闷，尽量满足他的要求，直到有一天，浮士德感到称心满意时，说出“你真美呀请停留一下！”那么，浮士德的灵魂就要归属于他了。浮士德知道魔鬼不怀好意，但他认为他不会说出这样的话，于是他和魔鬼签订了合同。魔鬼便把他的黑外套脱下来，变成一朵浮云，载着浮士德一同去周游世界。

魔鬼认为胡闹放纵的生活，可以使浮士德得到满足。为此，他把浮士德带到莱比锡的一家酒店。参与一群大学生的胡闹。并对他说：

“这儿的先生们天天在过节日，
才华并不高超，享乐却是不少，
跳着个狭隘的圆形舞蹈，
好像和尾巴游戏的小猫。”

靡菲斯特又唱又跳，还玩弄魔术，使空酒瓶流出各种名酒。但浮士德已年迈力衰，对这种胡闹丝毫不感到兴趣。

接着，魔鬼把浮士德引进“魔女之厨”。他叫魔女拿一碗汤给浮士德喝。浮士德喝完汤便返老还童，重新焕发了青春。魔鬼认为随着年龄不同，浮士德的思想感情就会变化。果然，浮士德在魔女厨房的镜子里，看到了一位标致的女子，便想得到她。

魔鬼带他到街头，迎面碰到一个市民少女玛甘泪（一译玛格丽特）。浮士德把她当作天仙，他感到：

“她是那样的端庄，窈窕，
而且同时还有点矜骄。
唇儿上的殷红，颊儿上的光耀，
今生今世我是永远不能忘掉！”

浮士德要魔鬼把这小姑娘立刻给他“捉来”。魔鬼要他不要急躁。暗中，魔鬼潜入玛甘泪的闺房，把一盒金银首饰塞进她的衣柜中。

玛甘泪出身于贫寒的家庭，从未过穿金戴银的生活，见了这些贵重首饰，惊异得不知如何是好，她转告了母亲。母亲害怕首饰来历不明，便把它转送给牧师。牧师见财眼红，立刻把它当作玛甘泪的母亲赠送给教会的礼品收下。这样，魔鬼只好重新弄了一套新首饰，塞进玛甘泪的衣柜中。

玛甘泪把这件蹊跷的事，告诉了邻女玛尔特。玛尔特要她把首饰留着，不要再告诉她的妈妈，免得她又拿去送给牧师。她还怂恿玛甘泪把首饰戴起来，这会使她变得更加漂亮。

正在这时，魔鬼来了。他自称是玛尔特丈夫的朋友，前来向她报告一个不幸的消息，她的在外经商的丈夫由于放荡，已客死异乡了。玛尔特向他索取死亡证明书，魔鬼便带来浮士德作为见证人。浮士德本来不愿做这缺德事，但他急于见到玛甘泪，只好照魔鬼的办法去做。

浮士德和玛甘泪一见倾心，他们在花园里互诉衷肠。魔鬼则和玛尔特调情打趣。玛甘泪向浮士德谈起自己的身世，她说她的父亲很早就去世了，哥哥是个军人。她曾苦心抚养一个妹妹成长，可是她不幸夭折了。她家里没有女工，一切炊爨、洒扫、针黹等工作都由她一人承担。她对浮士德说：“你只要关心我一时，我便要关心你一世。”

浮士德为使玛甘泪和他幽会时不被她母亲发觉，便交给玛甘泪一瓶安眠药水。结果，玛甘泪给母亲服得过量了，母亲中毒而死。玛甘泪的哥哥华伦亭发现了妹妹的私情，便和浮士德决斗，魔鬼在暗中帮助浮士德，把华伦亭刺杀了。

玛甘泪精神上受了巨大的打击，为了掩盖耻辱，她把刚生下的孩子溺死了。为此，玛甘泪被关进了监狱。浮士德半夜去探监，他要求魔鬼把玛甘泪从狱中救出来。可是玛甘泪感到自己罪孽深重，没有跟浮士德走。最后玛甘泪被法庭判处死刑。但她的灵魂却升入了天堂。

浮士德躺卧在一个繁花似锦，风光明丽的山麓，精灵们围着他歌唱。他一觉醒来，已忘记了自己所犯下的罪孽，感到生命充满着活力。瀑布在层崖叠嶂上奔泻而下，分成一股股细流向空中吹播成无数泡沫氤氲，那斑斓的虹彩变幻缤纷。浮士德在这幅美景中认出了人生的极致，产生了“我们的人生

得反映出五彩成文”的愿望。

魔鬼想用宫廷豪华和建树功勋来使浮士德感到满足，便把浮士德带到京城，去谒见皇帝。皇帝是个腐败透顶的封建统治者。在他的国土里灾难重重，黎民百姓穷困潦倒，金融财政已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可是，皇帝仍然过着骄奢淫逸的生活。他举办了一个盛大的化妆舞会，自己扮演牧羊神潘恩。魔鬼和浮士德也都参加了舞会。浮士德在魔鬼的帮助下，为皇帝大量发行钞票；意想不到，它竟挽救了财政上的危机。

皇帝得知浮士德精通魔术，要他把古希腊美人海伦召来一见。浮士德便在魔鬼帮助下作起法来，首先召来的是美男子帕里斯王子，引起宫廷贵妇人啧啧赞叹，然后出现了绝世美人海伦，她那婀娜的姿态，孌娇的身影，使在座男子个个倾倒，也使浮士德失魂落魄。他在内心说：

“我愿呈献出一切力量的鼓动，
我愿呈献出满腔热情的粹精，
我愿呈献出倾倒，爱慕，崇敬，痴心。”

后来，他看到海伦和帕里斯亲昵温存，顿时嫉妒起来，把魔术的钥匙向帕里斯扔去，精灵们爆炸了，化成一团烟雾消失了。浮士德也昏倒在地，失去了知觉。

魔鬼把浮士德背回书斋。他的书房一切都是老样子，墨水已经凝固，纸头已经发黄，玻璃窗似乎更加不亮，还新添了一些蜘蛛网。浮士德的学生瓦格纳正在研究制造“人造人”。他在魔鬼帮助下，终于把“人造人”制造成功了，起名为阿蒙古鲁士。这是个很小的人，装在曲颈瓶里，能说话，并能发出一种强烈的白色的光芒。但他只能在瓶中生活，碰破玻璃，他便会死亡。

浮士德仍然想念着海伦，借助于“人造人”发出的光亮，魔鬼把他带到古希腊的神话世界。他想以希腊的古典美，使浮士德得到满足。首先，他们参加了古典的瓦普几司之夜，看到了古代历史中的人物和各种精灵鬼怪。“人造人”阿蒙古鲁士因追求海神女儿迦拉德亚，在她的贝车前碰破了玻璃瓶，结果阿蒙古鲁士被烧死。

浮士德在魔鬼的导引下，来到法尔赛路斯战场。在这里，他们看到了人面狮身的司芬克斯，怪鸟格列普斯，上身是少女、下身是鸟的赛伦。浮士德向它们打听海伦的下落，司芬克斯要他们到比纳渥斯河找希隆。希隆是个人面马身的怪物，浮士德骑上它去找巫女，在巫女的指引下，他们才找到了海伦。

魔鬼把海伦从她丈夫那里骗出来，带她到一个中世纪的城堡，让浮士德在城堡为王，海伦与他结婚。他们过了一段美满的爱情生活，生了一个儿子叫欧福良。这个小孩慢慢长成，是个绝顶聪明的天才。但他放纵不羁，追逐少女，还企图参与“风尘与波浪之中大军交战”，结果他纵跃空中，堕地而死。海伦失去爱子，忧郁成疾，决定离开浮士德他去，她对他说：

“幸福与美不能长久地璧合珠联，
生命同爱情之联系都已割断，
我为两者而悲，苦痛地道声‘再见！’”

她拥抱了一下浮士德，躯体倏忽消失，衣服和面纱则留在他的怀里。魔鬼要浮士德紧紧抓住海伦的衣裳，那衣裳便化作云朵，把浮士德带到空中飞翔。

浮士德乘坐海伦衣裳从希腊飞回北方。降落在一座高山上，他看到海潮起伏，顿起雄心，他要为人类造福，把海洋填为平地。刚好这时，德国爆发了革命，浮士德在魔鬼怂恿下，帮助皇帝打了一个胜仗。战争结束后论功行赏，皇帝把海边的一块土地封给了浮士德。于是他便实行他的改造自然的计划。他要建立一个美丽的、自由的理想王国。魔鬼竭力促成他的计划实现，认为浮士德现在得了土地，又有对人支配的权力，他会感到满足的。

浮士德的填海创举成功了，魔鬼当了他的管事。这时有一对老夫妇，在他的国土里还保留了一座小礼拜堂，浮士德不能容忍这陈迹的存在，想用新开垦的土地和新房子和老人交换，把礼拜堂拆除。魔鬼奉命前去执行任务。但魔鬼态度蛮横，凶相毕露，把老人吓死了，还打杀了一名抱不平的旅客，把老人的房子也烧了。浮士德知道后，心里很难过。他感到有四个阴影向他飘来，她们是四个女子，名字叫做“匮乏”、“过犯”、“忧愁”、“患难”。其中“忧愁”最为大胆，窜进了浮士德的家门，要和他作伴。浮士德斥退“忧愁”，“忧愁”便向浮士德脸上吹了一口气，浮士德双目失明了。

浮士德已经一百多岁了，他终于建成了一个“原野十分青翠，土壤一片膏腴”的丰衣足食的理想王国；但他壮心不已，还要填平最后一个污渚。这时魔鬼不肯帮忙了，派幽灵给浮士德挖墓穴。浮士德听到锄头碰击石头的声音，以为人们正按照他的旨意在筑壕挖沟呢。于是他想起了在他“自由的土地上住着自由的国民”时，他感到欣慰和满足。他情不自禁地说了一声：

你真美呀，请停留一下！”

话音刚落，浮士德便倒地死了。按照他和魔鬼签订的合同，浮士德的灵魂应归魔鬼所有。但这时天使们飞来了，把他的灵魂抢到天上，去见上帝。

浮士德的灵魂和玛甘泪的灵魂在天上相遇了。他们在光明圣母的庇护下，获得了永久的幸福。这位真理和幸福的顽强追求者，终于获得了最后的满足。

鉴赏与分析

《浮士德》是德国伟大诗人歌德的代表作。诗剧《浮士德》自 1773 年开始写作到 1831 年写完为止，歌德前后几乎花了 60 年的时间。全诗共 12110 行。这部鸿篇巨制是诗人一生思想和艺术的结晶。

浮士德（GeorgeFaust）是个传奇式的人物，据德国民间传说为“实有其人”。他是个学者，又是一个魔术师，以医卜漫游各地。欧洲许多文人都以他的传说作为题材，写了各种类型的作品。如 1587 年，一位叫史皮斯的出版了一本《约翰·浮士德博士传》。传记把浮士德写成是个农民的儿子，他长于神学，得到了神学博士的学位。有一天，他以魔术召唤魔鬼，并与魔鬼订立一项合同，即魔鬼为他服务 24 年；24 年后，他的一切都属魔鬼所有。这份合同是用血签的字。魔鬼带他去游地狱、天堂，后又游览了世界名城古国，还和古希腊美人海伦结了婚。二十四年期满，浮士德知道自己生命要结束了，

便召集许多朋友来晚餐，并告诉他们，他的肉体虽然给了魔鬼，但他希望上帝拯救他的灵魂。今天晚上，魔鬼就要来践约，如果房内发生什么响动，请他们不要惊慌。半夜，刮了一阵狂风，接着又传来了许多怪声。等到朋友们进入浮士德房中时，他的身体已四分五裂、血肉模糊了。这个浮士德的形象是个享乐主义者，他为了过放荡、享乐的生活，不惜出卖自己的灵魂，最后成为魔鬼的牺牲品。

1588年，英国戏剧家马洛（1564—1593）把浮士德的传说写成剧本，名叫《浮士德博士的悲剧》，情节与《约翰·浮士德博士传》大致相仿，但形象有所发展，把浮士德写成一个追求知识，追求尘世欢乐，力图以人力去征服自然的学者，作品带有文艺复兴时代的色彩，但最后浮士德是以入地狱作结局的。

除此之外，采用浮士德的传说来写作的文人还很多，光德国就有二十几位。在民间有关于浮士德的木偶戏。歌德在儿童时代，通过木偶戏的演出就熟悉了浮士德和他的故事。他在自传体笔记《诗与真》中写道：“《浮士德》这出傀儡戏受到了各方的欢迎，激动了我的心弦。”后来，他在斯特拉斯堡大学时代，就酝酿了写作浮士德的计划。1773年，他便正式开始这本书的写作了。

歌德的《浮士德》在故事情节和人物形象上，都不同于中世纪的《约翰·浮士德博士传》和文艺复兴时期的《浮士德博士的悲剧》，而是创造性地运用了这个民间传说，把它写成一部伟大的民族史诗，并把它提高到具有哲理性和艺术性的高度水平。从人物形象去看，浮士德不是一个魔术师，或单纯追求个人享受的人物，而是一个自强不息、顽强探索人生真理的理想主义者。我们从以下三方面来分析这部作品。

首先，《浮士德》结构庞大。共分两部。第一部不分幕，有二十五场；第二部分五幕，也有二十五场。这是一部对白体的诗剧。在各个场面之间没有必然的联系，而是通过浮士德的游历，把它们联系起来。作品带领读者从一个世界进入到另一个世界。由小到大，正如魔鬼靡菲斯特对浮士德说的：“先去观察小宇宙，再来个大的。”因此，天上与人间，古代与现代，梦幻与现实便构成了作品主要的描写场景，在读者面前展现了一个光怪陆离、包罗万象的奇特的世界。

作品从两个序幕和两个打赌开始。

两个序幕：第一个序幕《舞台上的序幕》由舞台长、诗人、丑角的对话构成，表达了作家的文艺观和写作意图；“要把整个的乾坤，排列在狭隘的舞台，不快不慢地，从天堂通过人间，直到地狱下界。”第二个序幕《天上的序幕》，描写上帝与魔鬼的争执。这个序幕很重要，它围绕着一个“人”字，展开了两种哲学的斗争。上帝的哲学（即歌德的主张）对人充满信心，认为“一个善人，在他摸索之中不会迷失正途”。魔鬼的哲学，则充满对人类的鄙视，他把人唤作“长足的阜螽”、“比禽兽还要禽兽”。这种斗争构成作品基本冲突，这就是相信人与仇视人、善与恶、人道与反人道的冲突。

两个打赌：第一个打赌在魔鬼与上帝之间进行，第二个打赌在魔鬼与浮士德之间进行。如果说第一个打赌只是作品的序幕，那么，第二个打赌则是情节真正的开端。情节的发展经历了漫长的波澜起伏的变化。高潮是浮士德填海成功，结局是浮士德上天堂，而不是下地狱。这也是歌德的理想主义和前辈作家不同的地方。从情节和冲突来看，歌德的诗剧是莎士比亚式的，而

不是古典主义式的，它的情节具有丰富性和生动性，紧张尖锐的冲突贯串始终。而且作品给读者一个悬念：主人公会不会说出赞美生活的话？什么时候和在什么问题上说？

幻想与现实的独特的结合是结构的另一特色。在欧洲文学史中，《浮士德》是属于一部独特的作品，它不属于浪漫主义作品，也不是现实主义作品，而是两者独特的结合体。在作品中，奇情幻想占了很大的比重，如第一部中的《天上的序幕》、《魔女之厨》、《瓦普几司之夜》、《瓦普几司之夜梦》，第二部中的《中世纪风的实验室》（发明“人造人”）、《古典的瓦普几司之夜》、《比纳渥斯河》、《斯巴特梅纳劳斯宫前面》（浮士德与海伦结合）、《子夜》（浮士德填海）、《埋葬》（浮士德升入天堂）等都属于浪漫主义幻想的产物。

第一部中的《夜》、《城门之前》、《莱普齐市的欧北和酒寮》以及浮士德和玛甘泪的恋爱悲剧，第二部中的《紫禁城》、《上林苑》等揭露封建帝王奢侈淫乐的生活，都是属于现实主义的。其中《城门之前》与歌德故乡法兰克福市的生活，《酒寮》与诗人的莱比锡大学的生活有一定的联系。歌德交替地使用幻想与现实两种手法，来描写环境，展开情节，使读者插上想象的翅膀，置身于神话和现实之中。

《浮士德》第一部除插入两个“幕间曲”（《瓦普几司之夜》、《瓦普几司之夜梦》）与情节无直接关系外，结构紧凑自然，现实成分较浓。第二部由于过多插入神话故事，内容显得庞杂，加上许多象征手法的运用，使诗剧变得艰涩不易理解，浪漫幻想成分占了主要位置。

其次，谈谈《浮士德》的人物塑造。歌德笔下的人物不是在叙述和描写中揭示出来的，而是在尖锐思想冲突和人物对比中展示他们的性格。

浮士德和靡菲斯特是两个完全对立的人物。浮士德顽强地追求真理，肯定生活，不断地探索怎样才是人类幸福的最高理想。他说：

“要把全人类苦乐堆集在我寸心，
我的小小我更扩大成为全人类的大我。”

而靡菲斯特是个充满否定和毁灭精神的虚无主义者。他说：

“凡物都是有成必有毁，
所以倒不如始终无成。”

因此，浮士德充满创造建设的精神，而靡菲斯特充满怀疑和破坏的性格。浮士德体现了人的理性的尊严，他肯定地认为人的愿望是没有止境的，实现了愿望之后，仍然会感到不满足，他要为更大的崇高的理想攀登。靡菲斯特的观点则相反，他由于敌视人，认为只要给人最低的享乐，他们就会忘乎所以，变成生活的庸人。他把浮士德从书斋中引出来，投入生活，目的是要他堕落，满足于暂时的欢乐。但浮士德却喊出了：“我要跳身进时代的奔流，我要跳身进事变的车轮”的话，并不贪图个人的享受。在他心目中除了小我之外，还有一个大我。他对靡菲斯特说：“请你明白，我期待的不是欢乐！我要投入又痛苦又欢乐的漩涡。”

因此，浮士德是个充满着热情、充满对人类同情和信念的人道主义者、

乐观主义者；靡菲斯特则充满冷漠的感情，对人类采取嘲笑态度的厌世主义者和悲观主义者。

歌德通过浮士德的形象，概括了从文艺复兴到十九世纪初叶资产阶级上升时期正面主人公的形象，体现了当时进步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者的精神面貌，肯定了他们对生活和社会理想的追求。而靡菲斯特则体现了资产阶级怀疑和乖戾的反面典型。如果说“善”是浮士德的本质，那么“恶”则是靡菲斯特的本质。

浮士德与瓦格纳在诗剧中构成一组对比。揭示了两种学者、两种对生活的态度。瓦格纳是个死抱着书本，脱离现实的书呆子，他只是从书本上去认识世界和人生。浮士德批评他说：

“羊皮古书并不是止渴的甘露，
岂能饱饮满腹便把焦渴消除？
没有涓滴迸出你自己的灵魂，

你是永远地昏沉，得不到清醒。”

而瓦格纳不服气，反驳浮士德说：“但是这个世界！这人的心和精神！这总值得我们从书史中去认识。”瓦格纳整天把自己关在书斋里，不和人来往，害怕接触人民。当他陪伴浮士德出去郊游时，浮士德沉醉在人民的欢乐之中，他看到的是：

“山谷中翠绿着希望的欣幸；
老了的残冬已向荒山逃遁……
一切的物汇都要施以丹青，
无花时分点缀着如花人群”。

他感到：

“这儿呀真是民间的天下，
无论老幼男女都一样欢呼。”

瓦格纳则完全没有这种感受，他认为人民的狂欢是粗野的，他感到刺耳、不快。他说：

“那胡琴，呐喊，九柱戏的闹争，
那在我是最难听的一种声音：
他们闹得来就像是着了魔。”

所以，他急于要离开此地，回到自己的书房。

浮士德知识渊博，但他对自己学到的东西从不感到满足，相反地对那些空洞的知识产生怀疑。而瓦格纳则天真地相信自己的知识，妄自尊大。他对浮士德说：“我是努力地向学问之道专心，见识虽富，但还想成为个全能。”

浮士德强调研究发明应讲究实效，要对人民有利。他抱怨现今世界“所用非其所知，所知非其所用”。他向瓦格纳谈起一件心酸的事：他父亲是个博学的炼丹士，但他炼出来的金丹是一种能致人死命的毒药。浮士德不知情由，曾用这金丹毒害过病人，想起这事，他心里便感到难受。瓦格纳却回答说，这并不要紧，因为方术是传自他人的，只要自己本着良心去运用，没有什么值得内疚的。从而揭示了对发明创造的两种不同态度。

除了以上通过人物思想性格的对立来塑造人物外，歌德也通过人物自身的矛盾与冲突来刻画性格。浮士德的性格是复杂的和矛盾的。一方面，他不满足现实，追求崇高理想，他感到“这狭隘的尘世生活太把我束缚”，要从平凡庸俗中解脱出来，他说“有件大事在牵引我”；另一方面，他又“执着尘世”，留恋尘世的欢乐，“沉溺在迷离的爱欲之中”，甚至他还给玛甘泪一家带来了痛苦和灾难。歌德认为浮士德身上有两种精神：他始终经历着“灵”和“肉”的矛盾。

再次，尖锐的讽刺、辛辣的嘲笑，是诗剧的另一重要特征。作品中讽刺的范围很广，揭发和讽刺了唯心主义的哲学、大学里的课程、封建宫廷生活、教会贪婪、消极浪漫主义诗歌、骑士小说、资本主义社会城市的腐化、金钱的罪恶以及海上强盗式的掠夺等。歌德在使用讽刺时，往往通过玩世不恭的靡菲斯特的戏弄嘲骂，把事物的丑恶面目和盘托出。

靡菲斯特在酒店里唱的《跳蚤之歌》，具有独特的政治讽刺意义。跳蚤由于受到国王的宠爱，当了宰相。它穿着天鹅绒衣裳，胸前还佩带了十字章，它的兄弟姐妹也都做了大官，名列朝堂。自从这位跳蚤宰相掌权后，文武百官和嫔妃，都受到它的毒咬，大家既不敢捏死它，还不准搔痒。从而揭露了封建专制制度的荒唐和腐败。

歌德由于在魏玛公国任职十年，他对封建宫廷的腐败有过切身的体会，加上德国当时分崩离析的局面，使他痛心疾首。因此，他把抨击矛头对准了封建专制制度。

在诗剧第二部中，诗人通过皇帝召开御前会议的描写，说明了封建专制政权已日暮途穷，腐败到无可救药的地步。在这封建王国里：

“恶风流行，举国若狂，
恶以益恶，坏得不成模样……
非法的行为戴上合法的伪装，
一个邪恶世界居然正正堂堂。
夺人的妻子，夺人的牛羊……
法官老爷坐上高座作势装腔，
愤激的群众愈来愈加激昂，
揭竿啸聚有如狂涛怒浪。”

在这个国家里，官员无人不贪，兵士无物不抢，打风遍天下，命令如牛毛。以致民穷财尽，国库枯竭。但是上层统治者照样挥霍无度，醉生梦死。他们的酒窖里有的是“大缸小缸的陈年佳酿”。“大家用大杯灌，大碗抢，食桌下都狼藉着羹汤。”

从这幅图景中，我们可以看到歌德对封建专制社会的腐朽给予无情的揭发。歌德希望实现的社会理想是贤明君主制，正如浮士德所建立的理性王国

一样。因此，作品通过宰相的口，对专制制度作了这样预言：“普天黎庶都已经毫无生路，陛下的江山自也不能久长。”

诗剧中对金钱的贪欲心理也作了深刻的揭发和讽刺。在第二部，当靡菲斯特戏弄皇帝和大臣说，假如一个人感觉到脚板发酸，四肢有点痉挛，那么他站立的地面，“正躺着金童玉女，金山银山”，赶快用锄头把它掘出来。魔鬼这么一说，满朝的官员都骚动起来，发出窃窃私语。他们说：“我的脚根好像有铅块一团，——

我的手膊抽搐——仿佛患了风瘫——
我的脚大拇趾在发着奇痒，——
我的背上到处都在发酸，——
照着这种情形我们观看，
说不定这儿就是最大的宝山。”

这种对金钱的贪欲心理，也表现在教士身上。玛甘泪的母亲把魔鬼暗中送的金银首饰献给牧师，牧师“一见宝物便堆出了笑来”，他甚至没有把老太太的话听完，便拿走了手镯、项圈和戒指，“俨然像是当作了不值钱的东西。”他还恬不知耻地说：“教堂有个强健的胃肠，他从不曾因过量而食伤。”

歌德还通过玛甘泪对镜梳妆的自白，说出了金钱对社会的主宰地位。玛甘泪说：

“一切都是黄金，一切都是金钱。
啊，我们没钱人的下贱！”

也就是说金钱在当时已成为区分人们社会地位和婚姻高下的标志。

诗剧《浮士德》的进步意义，是它的积极向上，追求真理、追求光明的精神，它的强烈的反封建专制、要求变革现实的思想；体现了资产阶级上升时期，进步人士对落后现实不满，热烈探求新的生活理想的情绪和愿望；曲折地反映了德国人民要求结束分崩离析的封建割据局面，要求国家统一的思想。

同时，作品肯定和歌颂了人，揭示了进步力量战胜邪恶力量的历史必然规律。郭沫若称《浮士德》是“一部灵魂的发展史，一部时代精神的发展史”。马克思曾称《浮士德》是他最喜爱的德国作品。列宁在西伯利亚流放期间，《浮士德》成为他经常阅读的一部书。

《浮士德》在艺术上的缺陷是人物性格缺乏具体性，有时使人感到抽象和概念。内容过于庞杂、隐晦，加上缺乏系统完整的情节，使作品不易阅读。歌德在世时，就有人向他指出《浮士德》很难懂，歌德却回答说：“诗人不应作自己的解释者，而将他的诗细微地析为日常散文；倘若这样，他便不成其为诗人了。”这说明了歌德和那些面向大众的诗人还是有区别的。

席勒是十八世纪德国著名的戏剧家和诗人。他的作品以反封建专制暴政为主要内容。著名剧作有《强盗》、《堂·卡罗斯》、《阴谋与爱情》、《威廉退尔》，长篇历史剧有《华伦斯坦》三部曲，诗歌《欢乐颂》等。晚年，他被聘为耶那大学历史教授，写作了《尼德兰独立史》、《三十年战争史》等历史著作。

席勒（1759—1805）

阴谋与爱情

作品概览

乐师米勒的女儿露伊斯是个身材苗条、步履轻盈的漂亮姑娘。宰相的儿子斐迪南少校深深地爱上了她。但他们门第是那样不相称，一个是宫廷贵族，一个是城市贫民。斐迪南真能爱露伊斯吗？而不是把她玩弄一下，便把她扔了？这事使乐师米勒夫妇十分忧虑。米勒是个忠厚鲠直的老人，他说他要去见宰相本人，把事情告诉他，并对他说：“您的公子看中了我的女儿，我的女儿够不上做您公子的太太，可是做你公子的姘妇，我的女儿又太宝贵了，事情就此完结。”

宰相的秘书伍尔牧也爱上了露伊斯，这是个鬼鬼祟祟，令人讨厌的家伙。他有一双狡诈的小耗子眼睛、火红的头发，撅起来的下巴，好像老天爷弄糟了工作，发了狠，把这件废品扔到墙角里去了，后来不知怎样，他又复活了。伍尔牧要求米勒夫妇答应把露伊斯嫁给他，他说他在宰相那里有一份好差使，宰相信任他，如果他想高升的话，那是指日可待的事了。米勒夫人认为这桩婚事倒还合适，米勒老头则厌恶这样的女婿。他不耐烦地回答说：“一个闹恋爱的人要找父亲来帮忙，那末，对不起，我认为他就是一钱不值。”

宰相瓦尔特是个狡黠、狠毒的人，他靠拍公爵的马屁和毒杀了前任宰相，才获得现在的位置。但他贪心不足，为了巩固自己的权势地位，他决定让儿子斐迪南去娶公爵的弃妇米尔佛特夫人。这位夫人虽然被公爵抛弃了，但她对公爵还是一个有影响的人物。他把这一决定告诉儿子，并要宫廷侍卫长把喜讯传扬出去。斐迪南坚决不同意，他对父亲说，他决不“同一个特权婊子去结婚”。父子间进行了一场激烈的争执。

事后，斐迪南带着侮辱和嘲弄的念头去找米尔佛特夫人，指责她是个出卖灵魂、出卖肉体、不害臊的女人。米尔佛特感到十分突然，睁大了眼睛看着他。她没有生气，但很伤心，她并不是一个自甘堕落的妇女，她的一切都是生活逼迫的结果。她委曲地向斐迪南谈起自己痛苦的身世来。

米尔佛特原是英国公爵的后裔，父亲是宫廷侍从长，因被诬告有叛国罪被判死刑，家产被抄没，那时她才十四岁，和保姆一同逃到德国来。她们在汉堡住了六年，不幸保姆又去世了，她成了孤单一人，生活无着。有一次，她在易北河岸上散步，公爵看中了她，跟踪到她的住处，向她求婚，发誓要爱她一辈子。她会协助公爵做过好些于德国人民有益的事情，并要公爵以人道的抚慰来治理国家。然而，现在公爵又爱上了别的女子，把她抛弃了。米尔佛特说，如果斐迪南能同情她的苦难，给她以温暖，那她将重新获得失去

的天堂。斐迪南十分同情她的遭遇，但不能接受她的爱。他说占住他心头的只有一个平民的少女，音乐师的女儿——露伊斯。

斐迪南到米勒家，把自己爱的决心告诉露伊斯。他说：“我要打碎偏见的一切钢铁的锁链——我要像一个大丈夫一样自由选择，我要用爱情的巨大力量压碎那些虫豸的灵魂。”露伊斯正听到城里人在传说斐迪南要和米尔佛特结婚的消息，心里十分懊丧，感到自己美好的梦境破灭了。斐迪南的话，虽然像甘露那样滋润，可是斐迪南怎能违拗他那顽固父亲的意旨呢？他的父亲怎肯罢休呢？

正在这时，宰相带了一帮跟班闯进来了。他以专横无理的态度侮辱米勒的一家，嘲笑露伊斯和儿子私订终身，是一种“现钱交易”的婚约；骂露伊斯是个“妓女”，骂米勒是个“老拉纤的”。米勒愤怒地回答说：“大人在国内是可以为所欲为的，这里却是我的房子。如果我要递一份申请书，我自然必恭必敬，可是对付无礼的客人我就要把他撵出大门口。”宰相喊来了警察，命令把米勒带到监牢里去，把露伊斯和她母亲掙到耻辱柱上去示众。米勒喊说他要到公爵那里去告状。宰相嘲笑说：“公爵那里，你说？——你忘记了，我是那里的门槛吗？你要嘛就得跳过去，要嘛就得打折你的脖子！……试试看吧，我要叫你活不得，死不得，躺在深深的地牢里，阴森、恐怖，声音和光明到了那边就回头。”

当警察去抓露伊斯时，斐迪南拔剑卫护她，并砍伤了几个警察，宰相便亲自动手去抓露伊斯，斐迪南急得大骂父亲是刽子手。他说他要把父亲罪恶的发家史，以及他如何爬到宰相位置的秘密，向全城人民公布出来。宰相害怕了，只得把露伊斯和她的父母放了。

表面上父亲对儿子作了让步，然而一桩阴谋却在宰相和他的秘书伍尔牧之间酝酿开了。宰相召来了伍尔牧，要他出个主意破坏他儿子与露伊斯的爱情。这正是伍尔牧求之不得的。这位阴谋家谄媚地对宰相说，斐迪南少爷在嫉妒方面也像在恋爱方面一样的狂暴，应当利用他和露伊斯的爱火孵出蛀虫来，然后用蛀虫去蛀死他们自己！宰相问他怎么个蛀法？伍尔牧说首先要靠宰相那能屈能伸的宫廷艺术，想尽各种办法笼络住斐迪南，不要摆父亲的架子，也不要同狂热比高低，如果硬碰硬，狂热是越碰越硬的；其次要依靠宰相的全部权力来对付那姑娘，只要斐迪南对姑娘的贞操产生怀疑，事情便会搞得天翻地覆。

伍尔牧说，现在就应当派人把米勒夫妇暗暗地监禁起来；然后，由他出面要露伊斯写一封情书给宫廷卫队长，作为释放她父亲的交换条件，并要她发誓不把事情泄露出去。露伊斯是孝顺的，如果她看到自己的父亲受难，她会牺牲自己的幸福，去搭救父亲。最后，设法使露伊斯的情书落到斐迪南的手里，这样他们间的爱情便难以维持了。

宰相对伍尔牧的计策十分赞赏，他说：“坏货！这样安排真是神出鬼没。徒弟跨过师父的头了。”他派人去把宫廷侍卫长卡尔勃找来，向他交代了一番，要他扮演情郎的角色，并要他把米勒夫妇关进监狱。

斐迪南痛恨父亲的为人，和他那专制的行为。他去约露伊斯晚上和他一同私奔，但露伊斯不愿意，她说她不能抛弃父母，也不愿意充当一名和人私奔的情妇的角色。斐迪南认为露伊斯以冰冷的义务来对抗他火热的爱情，气虎虎地走了。

露伊斯坐下来等候父母回家，可是左等右等也不见父母的踪影。天已经

黑下来了，她焦急起来，正想出门去打听。伍尔牧却来了。他故作惊慌地说，露伊斯的父母对宰相犯了不敬的大罪，已由宫廷侍卫长把他关进监狱了。并说斐迪南也因为和露伊斯私订终身，被父亲剥夺了财产继承权。现在情况十分严重，只有露伊斯本人答应一件事，才可以救父母，也才可以挽救斐迪南。露伊斯问什么事？伍尔牧便要露伊斯写封信给宫廷侍卫长，信中说明她对斐迪南的感情不是真实的，并约侍卫长见一次面。露伊斯不肯写。伍尔牧便装着要走的样子，并责备露伊斯心肠太狠了，眼看父母受罪而不顾。露伊斯别无办法，只得屈从了。于是由伍尔牧口授，露伊斯笔录，写了一封信给宫廷侍卫长。最后伍尔牧要她起誓不把这一切说出去。露伊斯又发了誓，他便得意地走了。

斐迪南拾到了宫廷侍卫长故意在他面前失落的情书，他认出了露伊斯的笔迹。他的嫉妒怨恨、痛苦便一齐发作起来。他认为在露伊斯天神般的躯体下却包藏了一颗魔鬼一样的心，自己受了欺骗和愚弄。他找来了侍卫长卡尔勃，准备和他进行一场决斗。但卡尔勃是个窝囊废，他吓得大汗淋漓，正要把事情的真相说出来，可是斐迪南却把他当作怕死鬼和懦夫赶跑了。

宰相进来了，斐迪南感到自己对不起父亲，要求父亲宽恕他的忘恩负义的行为，现在他遭到了不听父亲的话的报应了。宰相却假仁假义地把露伊斯称赞了一番，说她是个高贵的、可爱的姑娘，她的品德完全可以加入他们的世族，她的美貌也是金不换的。从而更加刺激了斐迪南的嫉妒的感情和对露伊斯的怨恨。

与此同时，米尔佛特夫人召见了露伊斯。她以贵妇人的傲慢态度接待她，并要她放弃对斐迪南的热情。她说：“我要打败这可恨的热情，压制我的心，捣碎你的心。——我要在你们中间堆起岩右和深渊；我要做复仇女神掠过你们的天堂。”露伊斯冷冷地，意味深长地回答说：“那你就把他拿去吧，夫人——我自愿地把这个男子让给你。”然后，她头也不回地走了。

米尔佛特认为露伊斯说出“把他拿去吧！”是带着多么骄傲的神气和诅咒性的口吻。她感到自己无法去和她争夺斐迪南的爱，从而也厌恶公爵对自己的无情抛弃。于是她给公爵写了最后一封信，她在信中说：“我痛恨那些沾着臣民眼泪的恩惠。——我再也不能够回答您的爱，您还是把您的爱送给您哭泣着的国土，并且从一个不列颠的女侯爵那里学习怎样来对待您的德意志人民吧！”然后，她把财物分给了仆人，坐着马车离开了德国。

乐师米勒被释放回家，父女相见悲喜交集。露伊斯想起刚才发生的一切，心里十分悲伤，她写了一封信，要父亲转交给斐迪南。在信中，她表达了自己死的念头。她说：“一种没有先例的讹诈行为撕毁了我们心的纽结，可是一次恐怖的宣誓封住了我的嘴巴，你的父亲又四面八方布满了密探。但是，如果你有勇气的话，爱人，——我知道一个第三种地方，那里没有誓约的束缚，密探也到不了那里。”

米勒看了信吃惊地倒在椅子上，他问女儿为什么这样轻生，难道爱人的亲吻比父亲的眼泪还滚热？露伊斯说她退出一个社会，是因为她浮在那里不舒服，提前跑到另一个地方去，是因为她不能再耽误了。米勒说自杀是最可恶的事情，他把女儿看作希望、寄托和生命，难道女儿要把自己连同父亲一起埋葬吗？他说好吧，这里有一把刀，用它来戳穿你的心和你父亲的心吧！说完他放声大哭起来，并要冲出屋子去。露伊斯跳起来拦住了父亲的去路，并把写给斐迪南的信撕了。但她要求父亲马上带她离开这座城市，远远地离

开这个地方，否则她会遭到人们的笑话的。米勒同意了。他说：“随你愿意到什么地方去，女儿。上帝的面包是到处生长的，他也会把耳朵送给我的小提琴……我要唱着歌谣沿门乞讨，从哭泣的同情的人手上得来的布施是甜蜜的。”

正在这时，斐迪南来了，他受到嫉妒怒火的痛苦燃烧。他把露伊斯写给侍卫长的信扔到她的脚下，露伊斯面色苍白地晕倒了。斐迪南本想露伊斯能回答他，这封信并不是她写的，他那里知道露伊斯因起过誓，不能把事情真相说出来。当她醒过来时，她承认信是她写的。斐迪南认为事情已由露伊斯亲口证实了，他最后请求露伊斯给他做一杯柠檬水，因为他的头烧得厉害，需要凉一凉。露伊斯答应了。

斐迪南把装满金子的钱袋塞到米勒的手里，他说这是作为他平日向他学吹笛子的报酬。然后他准备对负心的露伊斯进行报复。露伊斯在厨房里哭红了眼睛，好不容易才把汤做好，用一个盘子端着一杯柠檬水进来，声音颤抖地，把它放在斐迪南的面前。斐迪南要把米勒支使开，便说他原先请了个朋友吃晚饭，现在他不能回去了，要米勒去通知他家里一声。米勒信以为真，便提着灯笼出门去了，露伊斯把父亲送到门外。斐迪南乘这机会，掏出一包早预备下的毒药，放入柠檬水里。

露伊斯慢慢地走回来，把灯放在桌上，自己站在斐迪南的对面，脸朝着地，只是偶然地、偷偷地斜眼望望他。斐迪南站在一旁，张着呆滞的眼睛出神。屋子里静得有点可怕。露伊斯问斐迪南是否要听弹琴，她可以为他弹一曲，可是斐迪南并不回答。露伊斯说：“我知道得很清楚，我们现在不会再是好朋友了。我简直吓了一跳，我承认，当您差我父亲出去的时候。——瓦尔特先生，我相信，这样的时间我们是熬不过去的。”

斐迪南嘲讽地说：“你的榜样感染了我——你应该做我的老师，那些胡扯永远的爱的人都是一些傻瓜；千篇一律是不对胃口的，只有朝三暮四才是加在娱乐里的盐。——一言为定，露伊斯！我准备好了。——我们从一篇浪漫故事跳到另一篇浪漫故事，从一个泥潭滚到另一个泥潭。”他端起柠檬水来喝，然后，他命令露伊斯也尝一口，露伊斯乐意地接过柠檬水来喝。等她喝下柠檬水，斐迪南便告诉她，现在他们都中毒了，马上就会死去。他要露伊斯不要带着谎话离开人世，把如何欺瞒他和侍卫长私通的事说出来。露伊斯感到一阵头晕，她没想到斐迪南会这样做。现在誓言对她已没有什么约束了，死神已抢了先，便把事情真相全部说了出来。她说信是她写的，也是她的心所诅咒的，至于字句则是宰相叫人口授的。她是贞洁的、无辜的，然而这一切是多大的误会啊！

斐迪南知道上当受骗了，他惊得目瞪口呆，像是一座雕像那样立在那里。露伊斯软弱地倒下了，她要斐迪南宽恕一切，接着她死了。这时宰相和伍尔牧赶来了，斐迪南挣扎着把毒药瓶子扔到父亲的脚下，骂他是“凶手”。米勒带着一大群人和法警也冲了进来。斐迪南把宰相领到露伊斯的尸体旁，当众控诉了父亲的罪行，他说：“这里，野蛮人！欣赏一下你的智谋的可怕的结果吧，这张脸上已经在死的抽搐中写上了你的名字，行刑的天使是看得出来的。——这样的形象，当你睡觉的时候，会来拉开你床上的帷幔，向你伸出她冰冷的手。——这样的形象，当你死亡的时候，会站在你灵魂的前面，挤掉你最后的祷告。——这样的形象，当你复活的时候，会站在你坟墓上面——而且，当上帝审判你的时候，也会站在上帝旁边！”

宰相惶恐地抵赖这不是他的罪过，他抓着伍尔牧说，这一切都是这条毒蛇出的主意。伍尔牧恶毒地笑了起来，他破罐子破摔地说：“好玩得很！现在我也明白了，魔鬼是用什么方式来报恩的。”他说他要到法庭把宰相最见不得人，最丑恶的秘密都揭发出来，让所有的听众都起鸡皮疙瘩。他和宰相手牵手地走上断头台，手牵手地入地狱。法警把伍尔牧和宰相都扣押起来了。斐迪南最后把手伸给了他的父亲，便倒下死了。

人们把斐迪南的尸体和露伊斯的尸体并排放在一起，为这对被阴谋夺去生命的恋人，深深地哀悼。

鉴赏与分析

《阴谋与爱情》是席勒的代表剧作。如果说席勒在写作《强盗》时，剧本的情节是虚构的，那么《阴谋与爱情》却是取材于现实的作品。这部剧本可以说是作家根据在符腾堡公国的生活体验而写成的。在剧本中，我们可以看到符腾堡公国的专横统治者欧根公爵、宠姬佛朗切斯卡、大臣蒙马丁等人的影子。1783年4月3日，席勒在致曼海姆剧院经理达尔堡的信中说，这部剧本“是对名人中的小丑和坏蛋的大胆讽刺和嘲笑”。恩格斯很赞赏这部作品，指出：“《阴谋与爱情》的主要价值就在于它是第一部德国的政治倾向戏剧。”^①

这部剧本有哪些特点和成就呢？

第一，情节集中，戏剧冲突具有重大的社会性和典型性。全部情节围绕着两个青年男女的爱情而展开，没有蔓生枝节。戏剧冲突体现了当时社会的主要矛盾——贵族与平民阶级的冲突。席勒继承了德国文学上由莱辛开创的写作市民悲剧的传统，揭露和批判了封建统治阶级的罪恶，赞扬了平民纯朴高尚的道德品质。

剧本构思和莎士比亚的《奥赛罗》颇相似。纯真的爱情被阴谋破坏了，但在揭发社会矛盾和贵族罪恶方面却更为深刻。这种矛盾在戏剧一开始就揭示出来了。宰相的年轻公子斐迪南爱上了平民女子露伊斯。他们能否真心相爱呢？在米勒夫妇间引起了一场争论，米勒担心这种地位不相称的爱情，不会有好结果；米勒夫人则相信这对年轻人纯真的爱情，认为自己女儿配得上做一位贵妇人。

从两个年轻人纯洁的心灵来说，证实了米勒夫人是正确的。斐迪南虽然出身于名门贵族，但他在大学念书时便接受了卢梭等人的启蒙主义思想影响，把追求意志和爱情的自由当作理想的目标。反对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婚姻，反对封建家长制统治的淫威。在他面前有两个爱他的女人。一个是他自己选择的真诚、质朴的姑娘露伊斯，一个是父亲给他选择的上流社会的美妇人，公爵情妇米尔佛特。斐迪南坚决拒绝了后者，他说：“我要打碎偏见的一切钢铁的锁链——我要像一个大丈夫一样的自由选择。”他公开违抗父亲的意旨，并骂米尔佛特为娼妇，这在当时的社会里是难能可贵的。

从露伊斯来说，她爱斐迪南并不是要高攀他的地位，而是被他那真诚爱情所打动。在她心目中“世界因为有了他才美丽，百花因为有了他才开放”。这样真诚的爱情本来应当得到支持的，可是在那等级森严的封建社会里却酿

^①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论文艺》，1959年，人民文学出版社，第25页。

成了悲剧。

从第一幕起第五场宰相决定娶米尔佛特夫人做媳妇开始，纯真爱情便遭到破坏。第二幕第六场，宰相亲自出马到米勒家干涉斐迪南和露伊斯的爱情，使情节出现了第一次高潮，但由于斐迪南的反抗，宰相的愿望未能实现。第三幕第一场，秘书伍尔牧向宰相献计，是情节发展的关键和焦点，从而又构成了阴谋与爱情的冲突。第五幕最后两场，一对青年的牺牲和阴谋的败露，是全剧情节的最高潮。

乐师米勒和宰相瓦尔特是两个不同阶级的代表人物。作家通过他们的形象揭示了当时阶级冲突和压迫的一幅真实图画。

乐师米勒是平民阶级的典型代表。他耿直、诚实，有自尊心，不能忍受侮辱；但由于社会历史原因，他对统治者又怀有几分畏惧的心理，有较浓厚的安分守己的思想。最初，他反对女儿与斐迪南的爱情，因为他对上层阶级抱着不信任的态度。后来，他遭到宰相的辱骂，便毫不客气地回答说：“我可以为你奏一段柔板曲子——娼妓买卖我是不做的，宫廷里有的是现成的，用不着我们平民来供应。”他对于宰相在他家里作威作福、蛮横无理，敢于下逐客令。最后，当他看到女儿被毒死时，他把钱袋扔还给斐迪南，愤怒地对他说：“毒药犯！保留你作孽的金子吧！——你要用金子从我手上收买我的孩子吗？”在米勒的意识里，整个贵族阶级都是带着罪孽的，对他们充满敌意。露伊斯也揭发说：“你们这些大人物——隔开真理，躲在自己的罪恶的高墙后面，就好比躲在光明天使的宝剑的背后一样。”这些话真实地反映了当时平民阶级对贵族上层阶级的愤懑情绪。

宰相瓦尔特是贵族阶级的总代表，他是个奸诈、阴险、冷酷的人。他用阴谋从前任宰相那里夺得了位置，又用阴谋破坏了儿子的幸福。他闯进米勒家里滥施淫威的场面，是当时贵族对平民进行残酷压迫的真实写照。他对米勒恫吓说：“我要叫你活不得，死不得，躺在深深的地牢里”。他吩咐把米勒夫人和女儿绑起来拴到耻辱柱上去示众，原因只是一个市民的女儿竟敢和他这堂堂的宰相的儿子闹恋爱。当露伊斯晕过去时，他劝自己的儿子马上离开：“离开那个妓女，孩子！——管她昏过去不昏过去。——只要她戴上了铁项圈，别人就会扔石头打醒她。”

帮他出谋划策的秘书伍尔牧，简直是《奥赛罗》中的亚勾再世。他自私狠毒与宰相朋比为奸，为此宰相公开和他“师徒”相称。他的形象是宰相形象的补充。

公爵在舞台上是不露面的，但他的名字和一连串事件有关。从他送给情妇米尔佛特夫人一盒的首饰钻石来看，画龙点睛地揭露了贵族压迫平民的惨状，原来这盒首饰是用了国内七千个子弟送到美洲去当炮灰的代价换来的。

正是由于德国社会存在着这种残酷的阶级压迫，存在着阶级对立，不同阶级之间的婚姻也就成为一种非法现象。因此，《阴谋与爱情》的戏剧冲突，深刻地揭露了社会历史根源，说明了封建等级制和阶级压迫酿成了一对青年的悲剧。席勒在1785年写的论文《舞台应该充作道德的场所》一文中，公开提出舞台要“把宝剑和天秤接受过来”，也就是他提倡对封建社会的罪恶作出裁判，为人民伸张正义。

除以上贵族与平民的阶级冲突是剧本的主要冲突外，还有阴谋与爱情的冲突（实际上是瓦尔特父子的冲突），这种冲突代表了当时社会两种势力、两种道德标准的冲突，也是民主与专制，善与恶的冲突。正如斐迪南理直气

壮地对他父亲说的那样：

“因为我关于伟大的幸福的概念和你的不尽相同。——你的幸福差不多总是靠害人出名的。妒忌、恐怖、毒害就是照出君王陛下的微笑的愁惨的镜子——眼泪、诅咒、绝望就是这些受尽称赞的福气人大吃大喝的筵席，他们大醉一场醒过来，就这样一颠一拐地拐到上帝的宝座前面而且堕入永劫。——我的幸福的理想是朴素的，是在我自己的心里。我的一切愿望都埋藏在我的心里。”

阴谋与爱情冲突的结果是阴谋破坏了爱情，但阴谋也被揭露了，新的道德原则取得了胜利。

第二，人物性格的现实性、生动性和多样性。这里我们必须谈谈“席勒式”的问题。所谓“席勒式”是指把人物变成思想的传声筒，把人物性格和主题思想抽象化、概念化、理想化。席勒在给歌德信中曾谈到他创作中有一个“恶习”，这就是犯了“从一般走向个别的倾向”。也就是他创作时，从某种观念出发，而脱离生活现实。在席勒的一些作品中“理想”因素多，现实因素少。

1859年马克思和恩格斯分别给拉萨尔的信中，明确提出反对“席勒式”的创作倾向。马克思向拉萨尔指出：他的历史剧《弗兰茨·封·济金根》的最大缺点是“把个人作为时代精神的单纯号筒的席勒主义”^①恩格斯在给拉萨尔的信中说：“依据我对戏剧的看法，我们不应该为了理想而忘掉现实，为了席勒而忘掉莎士比亚”。^②

在席勒的剧作中，体现“席勒式”最明显的作品是《唐·卡洛斯》、《华伦斯坦》等剧本。而《阴谋与爱情》基本上没有“席勒式”的倾向。因为：第一，这部剧本不是凭幻想，而是现实主义的，作品的思想倾向是从场面和情节中自然流露出来的，而不是作家特别把它指出来的；第二，人物是典型的，作品中人物性格是由他们生活环境所决定的，并不类型化。以下我们可以从作品中塑造的主人公来看：

女主人公露伊斯刻画得真实动人。一方面，她像爱“上帝的杰作”那样爱斐迪南，她维护自己爱的权利、蔑视等级观念；另一方面，作为一个平民女儿，在“人间权势”面前，不能不承认她父亲反对她和宰相儿子结合是有道理的。她的心情经常是矛盾的，她爱斐迪南，但不愿意为了自己的幸福，抛弃相依为命的父亲，更不愿意他在狱中受苦，于是她被迫写了诽谤自己的“情书”。这些既是露伊斯好的品德所造成的，也是她平民阶级的地位所决定的。席勒并没有脱离现实去塑造他的“理想”人物。

从男主角斐迪南来看，同样富有典型意义。他宣传人类平等的思想，是当时狂飙运动的一个回声。但作家并没有把他变成“席勒式”的人物。他是有个性的，由于他出身上层阶级，并不能真正了解和体会平民阶级女儿露伊斯的心理，他的感情有时是偏激的，他把露伊斯的犹豫，看作是对他爱情的不忠实。他所处的地位，使他体会不到什么是屈辱。一旦他认为自己受到损害时，就把自己的名誉看得比别人的生命还重要。他的敌人正是利用了他这些特点，使他落入了圈套。他对露伊斯的误会和莽撞行为，原因之一也是由他的出身和地位造成的。作家在这方面是写得很深刻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论文艺》，1959年，人民文学出版社，第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论文艺》，1959年，人民文学出版社，第14页。

剧本中人物没有“席勒式”缺点的另一表现，便是人物性格的复杂性和多样性，不显得概念化。音乐师米勒倔强自尊，但又带几分阿谀，甚至是爱财的。他摸着斐迪南给他的钱袋说：“上帝诅咒我！摸在手上的明明是沉甸甸的、黄澄澄的、不折不扣的金子。——不，魔鬼！不要这样来引诱我，我是不上钩的！”米尔佛特夫人高傲、奢侈，但富有同情心。宰相瓦尔特一方面专制冷酷，另一方面他有爱子心肠，他在临死的儿子面前忏悔了。席勒在塑造人物时，把人物主导性格的一面刻画好，使它鲜明突出，但并不排斥对性格其他方面的描写。这样使人物显得丰满，更富有生活气息和现实感。

第三，语言哲理性、格言性和个性化的特点。斐迪南的语言是直泻奔流的、慷慨激昂的，带有狂飙运动的“时代精神”的特色。他对露伊斯说：“谁解得开两颗心的纽带？拆得散一个和弦的音响？——我是一个贵族——我倒要看看，我的封爵文书是不是比无穷宇宙的设计还要长久，我的纹章是不是比露伊斯眼里的天书更有效力——天书写着：这个女子和这个男子是注定了的。”他对父亲说：“我指天誓日告诉你，爸爸！这样糟蹋你的独子，你自己是不会幸福的，你只能使你的儿子感到不幸。如果我的生命能够帮助你高升，我情愿把生命献给你……如果你要剥夺我的荣誉，那末，你给我生命这一件事就是一种轻浮的无赖行为，我就要像诅咒乌龟王八一样来诅咒这样的父亲。”

米尔佛特夫人的语言充满豪放、雕饰和华丽的词藻，她对女仆议论公爵和自己苦闷心情时说：“真的，他能够用他威严的灵符使我心头的欲望像地底下的仙宫一样涌起来。——他能够把两个印度的珍宝摆到我的桌子上来——使荒野变成乐园——使他国内的泉水采取辉煌的弓形对准天空喷上去，或者为我使他臣下的骨髓烧出一簇灿烂的烟火——可是他能不能够命令他的心对着一颗博大的热烈的心也跳得同样的博大和热烈呢？他能不能够勉强他那贫乏的脑袋发生唯一的一次美丽的感觉呢？不管一切感官的享受如何富裕，我的心却在饥饿着。”又说：“爱情的眼泪在我们心目中比我们头发上面的珠宝闪烁得更加美丽。”她的语言和她所过的豪华的宫廷生活是一致的。

宰相瓦尔特的语言充满强词夺理、专横命令的口吻。伍尔牧的语言充满狡猾的试探性的语气，表现了他的阴险和伪君子的面目。他对宰相说：“我觉得，您做到宰相，彻头彻尾都是靠您那能屈能伸的宫廷艺术；为什么做父亲就不用出这种本领来呢？……您应该学那种善战的将军，他不向敌军的核心进攻，却去瓦解他的队伍。”

露伊斯的语言体现出她的真挚智慧的特点。她说了一些绝顶聪明的话。如“等级的限制都要倒塌，阶级的可恨皮壳都要破裂，人都是人”，“我们碰到一只蜘蛛要发抖，可是对待黑色的怪物——腐朽的权贵，我们却可以揣在怀里玩”。

除人物语言符合他们的个性特征外，作品中还含有大量格言式的语句。如“他们的灵魂就像他们的挂表一样照着规矩走”，“即使品德穿着褴褛衣裳，也应该受到尊敬”，“如果我们欣赏一幅绘画，因此忘掉了艺术家，艺术家一定认为这是对他最高的赞美”，等等。如果说这部剧本仍然有“席勒式”的痕迹，那么，我认为主要是体现在人物语言里，特别是斐迪南的慷慨陈词中。

海涅是十九世纪德国杰出的诗人。早期从事浪漫主义文学写作，写了抒情诗集《歌集》和散文《哈尔茨山游记》。后来，逐渐摆脱浪漫派影响，朝向朴素自然和从民歌中汲取养料的创作道路，写作了政治抒情诗《西里西亚纺织工人之歌》，长诗《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诗歌集《时代的诗》等。此外，他还写作了文艺理论的著作《论浪漫派》。

海涅（1797——1856）

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

作品概览

1843 年凄凉的 11 月，诗人怀着激动的心情回到自己久别的祖国。一踏入国境，他便听到一个弹竖琴的少女在歌唱，那歌词充满忧郁绝望的曲调，要人们把幸福的理想寄托在虚幻的天国。诗人心想这些可恶的歌词作者，他们一面在屋里轻松地宴饮作乐，一面用这假意的毒酒去麻醉人们受伤的心灵。现在该唱一支新的、更好的歌的时候了，他要用这新歌词来歌唱处女的欧洲和美丽的自由天使订婚。虽然没有僧侣的祝福，但让大伙一齐来向新郎新娘以及他们未来的子孙祝贺欢呼！让这支新歌代替旧歌，让人间的乐园代替天国。

诗人的行李受到普鲁士海关人员的搜查，诗人大为恼火，认为他们要在行李中搜查违禁物品是枉费心机，这些东西只有装在诗人的脑子里边，“倘若打开了它，它就锥刺你们，推倒你们”。

诗人来到莱茵河畔的古城亚琛市，这里有查理曼大帝的陵墓。街上是些高傲的普鲁士军人，他们戴着向天直指的钢铁尖盔，身子像蜡烛似的笔挺，硬直得像踩高跷。这使人联想起中古时代的骑士和十字军。在亚琛的驿站里，诗人看到了那画着老鹰的普鲁士国徽，心里一阵厌恶，真想用斧头砍断它那利爪。

傍晚时分，诗人乘坐驿车来到莱茵河中游的商业城市——科隆。这里有著名的科隆大教堂，僧侣和修女们曾在这里跳过中世纪的猥亵舞蹈——堪堪舞。十六世纪路德发动的宗教改革，曾使这座教堂的建筑中断了很长的时间，后来又有不少愚人们为它募捐筹建。殿堂里安放着三个圣王的遗骸，它们是 1169 年从东方移来的。几世纪来成为人们朝拜的偶像。诗人认为在现今的时代，用不着圣王，“三个圣王是东方来的，他们也可以到别的地方去”。

诗人站在莱茵桥上，与慈父般的莱茵河进行了一番对话。莱茵河对诗人归来表示欢迎，并向诗人谈起 1841 年，拿骚公国与海森公国的一次无聊的争执。海森公国为了阻碍拿骚公国的船只只在莱茵河通过，曾在河里沉下了一百零三艘载石头的驳船。一位德国诗人曾把莱茵河比作是“最纯洁的处女”，这使莱茵河很生气，它真想摘掉自己“白色的胡须”，它经历了多少苦难，法国人还在河里“洗濯胜利的武器”。诗人听着莱茵河诉苦，心里久久不能平静。

诗人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由一个蒙面的随从陪同去谒见科隆大教堂的三位圣王，他命令他们从圣堂里滚开。可是圣王并不理睬他，他便叫随从用

屠刀把圣王骸骨“斫成碎粉”。

诗人从科隆乘车到哈根。这是个湿润而灰色的秋末早晨，马车在泥泞中一路挣扎着。诗人回想起在巴黎生活的时光，他曾亲眼看见过拿破仑的葬仪，金色的胜利的天使，载着那金色的棺材前进，巴黎人怀着对他的崇敬。当诗人听到被遗忘已久而亲切的呼声“万岁，国王”时，他的泪水也夺眶而出。

午后，马车到达哈根。诗人在这里吃了一顿丰盛的故乡的饭菜，有酸泡菜、乾鲑鱼和鹅。香肠在滚油里欢唱，画眉鸟加上苹果酱，这些菜肴都好像在向诗人呼唤“欢迎！老乡，这儿你缺席太久了，你跟着外国雀鸟，在外国流浪得太久了”。

路经秃陀堡森林，公元六年德意志英雄赫尔曼曾在这里打败过古罗马帝国将军瓦尔乌斯，使德意志获得了自由和统一。可是十九世纪的今天，德国却面临着分崩离析的局面，全国有着三打之多的君王。在森林里，诗人听到了狼的嗥叫。他向狼说话，声明自己不是驯服的羊，也没有加入狗群。而是有着“狼的牙齿和狼的心”的豺狼。

太阳升起来了。诗人想起了乳母在孩提时代向他唱的歌谣：“太阳，你这控诉的火焰。”乳母是个慈祥的老人，她那苍黄的脸上布满了皱纹，她会讲许许多多的童话、民间故事和妖魔传。她曾向诗人讲述了德意志皇帝红胡子腓得烈一世的故事，这位皇帝参加第三次十字军东征，1190年骑马渡过小亚细亚则夫河时，被水淹死了。后来，人们又流传他没有死，住在基甫屋山的岩洞里，他的红胡子拖长到地面，好像一堆火焰。

天下起淅淅沥沥的小雨来，马车摇晃着，诗人沉入了睡乡。他梦见自己置身于奇异的基甫屋山中，走进了红胡子大帝的岩洞里。红胡子已不再像石像一样端坐在石凳子上，而是在厅堂中踱来踱去，向诗人讲述他收藏的奇珍异宝，他几千士兵都躺在地上睡熟了，还有许多马，都排成长长的、静默的行列。红胡子告诉诗人，只要等到他的人马的数目足够了，他就要率领他们，解救自己的德意志民族。诗人要他马上开战，但他却说不是时候，不用着忙。

红胡子大帝离开世界太久了，历史上发生的重大事件，他一概不知。诗人一一向他讲解，当谈到法王路易十六和皇后双双死在规罗亭（即断头台）上时，红胡子很动怒。他也不满于诗人以平等身份的亲吻向他说话，并责问他怎么能把他称作“你”，他威胁要砍去诗人“狂妄的翹羽”。诗人则回答说：“你的军旗已不再使我们敬仰了，你最好留在这古老的基甫屋山里，我们实在用不着皇帝了。”诗人与红胡子大帝争吵得很激烈，就在这时他醒过来了。

明登是普鲁士的一座坚固的城堡。诗人到达这座城市时已是傍晚时分了。他在一家旅馆里下榻。由于心情恶劣，一晚没睡好，时而梦见被幽灵拖着前进，时而梦见帐顶上的流苏，化作普鲁士的秃鹰在啄食他的肝脏。

第二天，诗人乘马车到达汉诺威。这个城市很干净，街上有许多华丽的建筑物，1837年英王乔治第三的儿子恩士特·奥古斯丁作了汉诺威王，他过不惯这里的生活，忧郁得想自杀。

从汉诺威到汉堡，已经是黄昏了，天上的星星向诗人打着招呼，空气柔和清爽，这是诗人旅程的终点。在这里，他会见了自己的母亲和妹妹。汉堡在1842年5月曾发生过一场大火，烧掉了城市的一半。这场大火还烧毁了诗人的家和叔父的家。诗人早年熟悉的印刷所、卖牡蛎的店铺、得累克瓦尔街，

还有那市政厅、参议院均葬身于火海之中。许多昔日的朋友听到诗人回来后，都来看望他，并向他谈起这场大火的浩劫。诗人则提醒他们要防备普鲁士那只怪鹰，给人们带来的灾难。

除了城市面貌改变外，最使诗人惊奇的是人的变化。所有的人都那么悲哀、颓丧，原来瘦削的人现在更瘦了，胖子却更加肥胖。诗人的朋友、卖纸商人爱德华显得最为苍老。老年的古得尔太太，还是涂脂抹粉，打扮得像个海妖。诗人遇见了检查官霍夫曼，他曾删削过诗人的著作，他现在年纪老了，神气显得十分沮丧，但他和诗人握手时，竟流出了眼泪。汉堡的市民是由犹太人和基督徒构成的，但后者更为吝啬。

在一个美丽的傍晚，诗人和出版家坎姆伯来到一家酒店里。在那儿，他遇见了许多老朋友，有医生殊费皮、报纸编辑威勒、教育家福克斯等。喝完酒，诗人独自到街头散步。在得勒班街的朦胧的月色里，他看到一位尊严的女性，一位娴雅得可惊的妇人，脸庞是圆的，眼神像土耳其的蓝玉。她热情地欢迎别离祖国的诗人归来。诗人以为遇见了昔日的女友，然而，她却微笑地回答说，她是守护汉堡的女神。

女神问诗人为何要在严冬的季节，旅行到北方来。诗人说他染上了怀乡病，他想念德国的土地和人民。女神要他住下不要走了，她可以把德国的未来展现给他看，只要诗人发誓，不把看到的情景传播出去。诗人发了誓，女神便叫他把坐椅的垫褥揭起，从一个圆窟窿里往下瞧。下面是一口魔法的锅，神妙的力在里面蒸腾着。

诗人闻到一股恶臭，就像腐烂的白菜和俄国臭皮的混合物。这股可怕的气息一直向上升起，似乎有谁在扫除积粪，清除德国 36 个像粪坑一样的邦国。这股恶臭使诗人昏厥过去。当他睁开眼睛时，发现自己仍然留在女神的身边，女神是那样的兴奋，她热烈地拥抱了诗人。

诗人坚信一个“伪善的旧时代在消逝”，它正一步步地走向坟墓，而“一个新的时代在生长”。诗人的职责是把国家民族的罪人关进诗歌的地狱里，这地狱就像但丁描写过的地狱一样，哪怕是神、是基督，都不能把这些罪人从诗歌的火焰里救出。

鉴赏与分析

《德国——一个冬天的童话》是海涅诗歌创作的桂冠。诗人自 1831 年定居巴黎后，他离开祖国已 13 年了。1843 年年底他返回汉堡探望他的母亲和妹妹，他把沿途的见闻和观感写成这部长诗。于 1844 年 10 月起陆续刊载在马克思主编的《前进报》上。1843 年 12 月 29 日，诗人给卡伯的信中谈到他的写作计划说：“在这次旅行里，我写好了一些诗章，当我呼吸到德国的空气时，这些东西写起来非常容易。关于在德国的这次停留，我早就应允给自己一笔很大的诗歌上的收获，我能够把这次旅行用诗歌或其他形式带回来。”

这是一部政治抒情诗。砸碎封建的、停滞的、古老的德意志，建立一个统一的、自由的、新的德意志是长诗的主题思想。诗人在写给卡伯的信中还说：“读者将看出我的真面目。我的新诗句将比那些尽人皆知的政治上发臭的韵句洋溢着更高尚的政治气息。”长诗标题以“冬天”来象征德国社会的严酷和死气沉沉，“童话”象征社会的荒谬。这些都必须加以革命的改造。

长诗以诗体游记形式写成。这种形式较自由，适于反映诗人在旅途中的

所见所闻。全诗共 27 章，没有统一的故事，而是以诗人的旅行线索作为结构中轴。诗人从德国西部边境城市亚琛入境，到达目的地是德国北部城市汉堡，途经科隆、莱茵河、密尔海姆、哈根、秃陀堡森林、明登、汉诺威等地。长诗中心人物是抒情主人公——海涅自己。

浓烈饱满的抒情性是长诗第一个艺术特色。抒情主人公的思想感情是十分丰富多采的，他既有革命鼓动家的热情，又有理想主义者的沉思，既有对祖国母亲的怀念，又有淡淡的哀愁，有炽热的爱，也有强烈的恨。整部长诗是感情回旋的交响曲。在感情乐谱中占主导地位的是诗人对祖国的爱和对理想的追求。

长诗一开头就描写了诗人在法国流亡了十三年后，回到祖国时那种激动的心情：

“来到国境，
强烈的心跳震撼着胸底。
并且，真的，
连眼泪也开始滴沥。”

诗人听到熟悉的祖国语言，连“心脏的血液都要溢出了”。他脚踩着祖国大地，浑身都充满了力量，好像希腊神话中的巨人安泰触到他母亲的身体一样。他喝着黄金一样的莱茵酒，“快活得无法自抑”。他把莱茵河称作父亲，向他问好！他睡在故乡的床上，觉得它是那样的温柔甜蜜，吃着故乡的菜，感到特别的可口。甚至连那“酸泡菜”也那样令人神往，发出那销魂的芳香。即使是恶劣的天气，满路泥泞，马车在路上挣扎奔波，但诗人仍然感到全身“充满着甜蜜的快意”。因为这是故乡的天气。

在诗人的眼睛里，故乡马儿拉下的粪球，也像“阿塔兰塔的苹果一样出色”。诗人热爱着祖国的一草一木，抑制不住心头的激荡，表达了海外游子回到故乡后那种温暖亲切的感觉。1980 年 4 月，三十年代著名电影女演员李丽华从美国回到久别后的祖国，当她走下飞机时，听到机场服务员谈话声，她就情不自禁地喊起来“多好听的北京话呀！”

诗人对汉堡女神讲述，他生活在法国患了一天比一天厉害的“怀乡病”，他想念祖国和祖国的亲人：

“我想念那青蓝色的烟气，
从德国的烟囱里升起，
想念下撒克逊的夜莺，
想念静谧的山毛榉林。”

海涅是个炽热的爱国者，但当时德国反动派和国粹主义的伪君子们却攻击海涅不爱国，甚至骂他是“祖国的叛徒”。诗人在长诗《序言》中给予严厉的回击。海涅说：“放心吧你们！我会尊敬你们的彩色，倘若它是值得尊敬的，倘若它不再是懒惰而卑劣的儿戏。把黑、红、金色的旗子，培植在德国思想的高峰上，使它成为自由人类的旗号，那我就愿意为它付出满腔热血。放心吧你们！我爱祖国也不比你们差。正为着这样的爱，才使我十三年的生活都在亡命中度过。”

海涅的爱国主义是要捣毁德国封建黑暗的割据统治，统一祖国，使人民得到自由和解放。为此，他在长诗中抒发了自己的政治和生活的理想。用“光一般地爱”和“火一样地纯洁”的心来讴歌一个新时代的诞生。

诗人在作品开头就为德国人民唱了一首“新的歌”，号召在德国的土地上建筑起人间的天国。他说：

“我们要在地上得到幸福，
再不愿老是饥肠辘辘，
再不愿把勤劳的两手获得的东西，
拿去喂饱那吃闲饭的肚腹。”

诗人这种新理想是在否定旧理想的基础上提出来的，即他否定了竖琴少女在歌词中对天国的赞美，否定依靠红胡子大帝来解放德国的幻想。诗人指出实现新理想的途径不是靠别的，而是靠人民自己起来革命。在诗的结尾一章中，诗人再一次指出伪善的旧时代正在“消亡”，而一个新的时代在“生长”。在这个新时代里，“全没有粉饰和罪恶，它带来了自由思想、自由空气，我要向它宣告一切”。这样，长诗以赞美新理想开头，以宣告新时代到来作结束，从而体现了海涅的改朝换代的革命思想。从结构上首尾作了很好的呼应，给读者深刻的印象，让革命的理想在人们头脑里扎下了根。

现实与幻想有机的结合是长诗第二个特色。诗人以现实主义笔法描写了德国处在封建统治下一幅黑暗可怕的景象，他在旅途中经过了许多古老的城堡和乡村，到处都是乌烟瘴气，揭发了检查制度、关税同盟、僧侣主义、骑士制度的种种丑恶现象。诗人当时描写的德国，正接近 1848 年欧洲革命的前夜，一方面德国资产阶级与封建统治者的矛盾越来越尖锐，另一方面无产阶级也开始了反剥削压迫的斗争。但封建贵族势力还有相当大的力量，他们控制局面，镇压人民的革命运动。海涅的长诗很好反映了当时这种窒息的、反动的政治气氛，表现了处于萌芽状态中的革命意识。诗人在长诗法文译本《序言》中很好地阐明了这一思想：“这是一首有韵律的长诗，它大胆地而且独特地表现了我们德国现代生活的全貌。”又说：“我认为，这几页光怪陆离的诗章，比最老实的专门论文，能够更亲切地使你们洞悉德意志的思想。”

在十九世纪初叶，德国仍保留了 36 个邦国，诗人在长诗中把它比作 36 个粪坑。其中实力最为雄厚的是普鲁士王国，它与奥地利、沙皇俄国等结成“神圣同盟”，操纵联邦议会，发起关税同盟，成为德意志联邦实际的统治者，封建反动势力的堡垒。因此，海涅在长诗中，把批判揭发的矛头对准了普鲁士。

在第二章中，诗人揭发了普鲁士的关税人员：

“他们都在搜求！

翻乱了手巾、裤子和衬衣，
他们要搜求的是，
花边、珠宝和违禁的书籍。”

在第三章中，诗人对普鲁士军队作了讽刺性的描写。1842 年到 1843 年间，普鲁士王腓得烈·威廉第四，对军队的服装进行了改良，开始采用中世纪式的有钢铁尖头的钢盔。诗人把它称作“骑士的风度”、“木头样迂腐的种族”。诗人最为痛恨的是普鲁士国徽上的老鹰，把它称作“厌恶的大鸟”、“丑恶的鸟”。因为它是普鲁士专制统治的象征。诗人发誓说：

“你这丑恶的鸟，什么时候
你若落在我的手里，
我就撕去你的毛羽，
用斧斩断你的脚爪。

然后把你放在竿上，
高高地向空中撑起，
再召集莱茵州的枪手，
来一次痛快的射击。”

在第四章中，诗人对维护封建专制统治的教会进行的尖锐的批评，揭发了僧侣伪善、自私和猥亵。把科隆大教堂比作是毒害人民的“巴士底狱”。

另外，作品对汉堡市井生活也作了真实的描绘。汉堡是个自由的城市，商业发达，但资产阶级极为软弱，留恋旧日生活，向封建势力低头，拿不出任何变革现实的勇气和毅力。在这里瘦子变得更瘦了，胖子却更加肥胖，多少人由小犊变成了壮牛，由幼鹅变成了大鹅，而他们还自夸自己羽毛丰满，勾画出资产阶级一副满足现状的丑恶形态。汉堡火灾后，只是给市容带来了新变化，但人们的生活没有变，罗伦茨酒家仍然熙熙攘攘，人们在畅饮莱茵美酒和吃牡蛎。

在描写揭发现实的同时，诗人充分运用了幻想。一方面他利用历史事件、民间传说发挥诗人的想象，如和红胡子大帝的谈话等，另一方面根据对现实的感受所作的想象驰骋，如对莱茵河和狼的对话等。这些幻想不是脱离现实的，而是诗人巧妙地运用它，达到把现实矛盾深化的目的，形成尖锐对照。同时，在幻想中便于把现实中的丑恶，放到梦的自由境界中加以鞭挞，发挥诗人酣畅淋漓的见解，还可以躲过检查官的耳目。

长诗中写了五次的梦境：

第一次写诗人和自己“属吏”的一次交谈。这位“属吏”是诗人思想的影子，也是他思想的实践者和执行者，诗人曾命令他击碎三位圣王的骸骨。

第二次写诗人梦游科隆大教堂，表现诗人对宗教偶像的蔑视。同时，说明了在当时专制统治下，德国人民只有在梦里才能获得自由。

第三次写诗人会见红胡子大帝。在德国民间传说中，红胡子大帝腓得烈一世并没有死，他带领他的人马住在基甫屋的山洞中，等到预定的时刻到来，他将出来解救德国。封建反动统治者和资产阶级自由主义者便利用这传说来美化中世纪的君主制。把红胡子当作德国的救星和理想的君王。海涅揭穿了这个传说的荒诞性。在诗人笔下，红胡子只是个古董，童话中的人物。他脱离时代，脱离现实，什么也不懂，只晓得摆专制君主的架子。诗人毫不客气地对他说：

“‘红胡子先生’，——我高声叫道——
‘你只是一个过了时的童话人物啊！
走开，你躺下睡吧，没有你，
我们也能解放自己’。”

第四次梦境是写诗人在明登所作的恶梦。明登是普鲁士一座守备森严、兵员充足的要塞。诗人来到这里便有一种压迫感。于是他晚上做着恶梦，梦见帐顶上的流苏化作普鲁士的秃鹰来啄食他的肝脏。诗人在这里很巧妙地把自己的处境和希腊神话中普罗米修斯的遭难联系起来，表达了他反抗专制暴政，要与专制制度斗争到底的决心。

第五次梦境是写诗人与汉堡女神的会见。汉堡女神用魔法，使诗人进一步看到了德国的污秽和臭气熏天的现状，36个粪坑的气息，使诗人头晕目眩（当场昏倒了），明白了要改变德国这一“重病沉疴”是“不能用玫瑰油和麝香”，而是要用革命的手段。

以上我们可以看到幻景中所表达的内容，不仅不是脱离现实的，而是更加有力地鞭笞了德国的现实，提出了更加尖锐和大胆的思想。从而使长诗现实和幻想的题材水乳交融起来，达到很高的思想性。

形象化的讽刺和比喻是长诗第三个特点。海涅的讽刺不是抽象的、理论的，而是带有生动的形象和民间的幽默。海涅甚至把自己的长诗称为“幽默的长诗”，或“幽默的史诗”。作品中鹰的形象、狼和粪坑的比喻就十分鲜明突出。诗人为了强调德国现实的丑恶和污秽，采用了粪坑的比喻，使人产生对改造现实的迫切愿望。

鹰的形象在作品中反复出现。诗人分别在第三章、第十八章、第二十一章中都写到它。在第三章中，把它称作令人“深深厌恶的大鸟”，它用它那毒眼注视着诗人；在第十八章里，写到这只黑色的秃鹰张着利爪，要吃诗人的肝脏；在第二十一章中，诗人以这只“讨厌的鸟”来警告汉堡人民，不要把它看成吐绶鸡，而它是灾星，将给人民带来无穷的祸害。从而强调了普鲁士的专制政体和专制压迫是德国人民的死敌。

诗人把自己比作狼，并把狼、羊及狗作了对比，说明自己既不是驯服的奴隶（羊），也不是摇尾乞怜的奴才（狗），而是具有自由意志，敢于搏斗的战士（狼）。所以他说：

“我不是羊，我不是狗，
不是枢密顾问，也不是阔嘴蟹。
我仍是一个狼，我有着
狼的牙齿和狼的心。”

诗人表示他要以豺狼的身份，永久和“豺狼们一起发出嗥声”。这种形象性的比喻，加强了作品的思想性和艺术效果，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同时，诗人在作品中，还巧妙地运用了幽默的俏皮话、锋利的反语、隐语和典故，加强讽刺的效果。如对普鲁士军人戴的笨重的头盔，诗人是这样进行嘲笑的：

“但是，只怕有了雷雨，

像这样的尖头，就容易
把天空里现代的电闪，
引进你浪漫的头里。

并且，一旦若有战争，
就要买更为轻便的头巾，
因为中世纪的重盔，
会妨碍你们逃遁。”

当普鲁士的税吏在诗人行李中搜查不到违禁物时，诗人便对他们作了幽默的讽刺：

“在头脑里我藏着宝石，
有未来荣光的金刚石。
有新的神圣，未知的巨人们的
圣堂中的宝物。

并且还有许许多多的书籍

我敢保证说：
我的头脑是压缩了的
许多书籍鸣啾其中的鸟巢。”

在《梦里的自由》一章中，诗人以隐语讽刺了在德国的土地上缺乏自由：

“法国人和俄国人占有了陆地，
海洋是属于英国人的，
我们的支配权却不用说，
只是在梦中，在天空的王国里。”

在《半阴半阳的现在》一章中，诗人对普鲁士在德国推行的非驴非马的骑士制度给予挖苦：

“脱离这丑陋的骑士制度，
这令人作呕的混合物，
它混合着古代的玄想，和近代的欺骗，
它不像鱼，也不像肉。”

从以上的例子，我们可以看到，海涅在这部长诗中，把辛辣的讽刺、轻松的幽默、形象的比喻互相交织在一起，表达了他高度的语言讽刺技巧和对现实的批判精神。

应当指出，长诗虽然给人们指出了美好未来，但诗人所向往的人间天国是比较抽象和朦胧的，诗人对依靠什么力量来建立起一个新的时代是不明确的，我们听到的只是一曲空想社会主义的乐声，某些章节中还流露出哀伤的

情绪。

